



勇立时代潮头 铸造辉煌成就

——数说广州改革开放40年

勇立时代潮头 铸造辉煌成就

——数说广州改革开放**40**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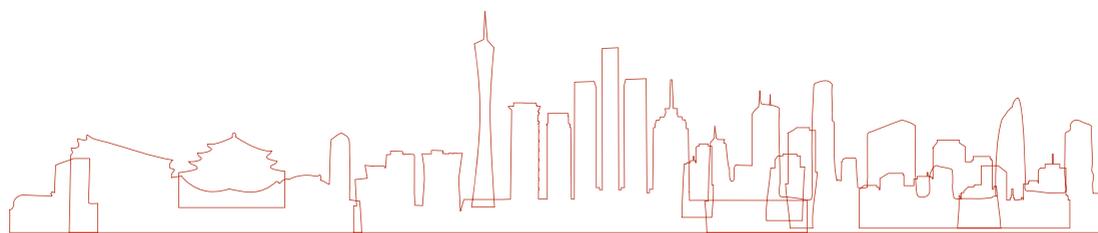
 广州市统计局 编
国家统计局广州调查队



内部资料

勇立时代潮头 铸造辉煌成就

——数说广州改革开放 40 年



 广州市统计局 编
国家统计局广州调查队

序 言

2018 年是中国改革开放 40 周年。广州作为中国改革开放的前沿地和“试验田”，始终在改革开放中先行一步，以敢闯敢干的勇气和奋勇争先的精神，实现了一个又一个的跨越，创造了一个又一个的奇迹。

40 年弹指一挥间。在开启新征程这一历史重要时刻，让我们共同盘点广州发展的伟大成就，见证广州改革开放 40 年的光辉历程，为奋进新时代增强信心、凝聚力量。

40 年砥砺前行。广州改革开放成绩单亮点纷呈，经济社会建设成果丰硕：经济总量从 1978 年的 43.09 亿元增加到 2017 年的 21503.15 亿元，增长 125 倍，年均增长 13.2%。

产业结构从第二产业为主转为第三产业为主，三次产业结构从 1978 年的 11.67:58.59:29.74 调整到 2017 年的 1.03:27.95:71.0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从 1978 年的 907 元增加到 2017 年 150678 元，年均增长 10.3%。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从 1978 年的 17.63 亿元增加到 2017 年的 9402.59 亿元，增长 549 倍，年均增长 17.6%，连续 30 年在全国主要大城市中位列第三。

城市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 1978 年的 442 元提高到 2017 年的 55400 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 1978 年的 250 元提高到 2017 年的 23484 元。



地方一般预算收入从 1978 年的 13.65 亿元增加到 2017 年的 1536.74 亿元，增长 112 倍，年均增长 12.9%；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从 1978 年的 3.87 亿元增加到 2017 年的 2186.01 亿元，增长 564 倍，年均增长 17.6%。

现代化陆海空立体交通体系不断完善。2017 年，全市高速公路 972 千米；开通运营地铁线路 13 条，居全国第三、全球前十；白云国际机场旅客吞吐量达 6583.69 万人次，居全国第 3 位、全球第 13 位。

人民群众共享改革成果。2017 年，全市基本养老、失业、基本医疗、工伤、生育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 1343.00 万人、540.80 万人、1161.68 万人、579.31 万人和 518.92 万人，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月均 3316 元，位于国内副省级城市前列。每万人口医生数和医院床位数分别为 55.41 人和 91.05 张，分别比 1978 年增长 1.2 倍和 2.1 倍。

.....

以上一个个详实的数据，见证了广州改革开放的伟大历史进程，将使读者切身感受到改革开放 40 周年带给广州社会经济发展的巨变，深刻体会到改革开放“是当代中国发展进步的必由之路，是实现中国梦的必由之路。”

千帆逐春潮，奋进新时代！广州这座始终跳动着改革开放脉搏的城市，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引下，逢山开路，遇水架桥，爬山过坎，乘风破浪，在全面深化改革的大潮中再立潮头，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上走在全省前列，当好广东“四个走在全国前列”排头兵。



编 辑 委 员 会

主 编：李 华 黄碧玲

副 主 编：吴永红 黄平湘 冯 俊 罗志雄 沈妙芬

王清平 余家荣 谢建能 彭乃权

编 委：（按姓氏笔画）

邓 谦 叶思海 吴 燕 张友明 李日红

朱展翔 肖穗华 肖兴文 罗奕洋 郑振威

欧阳飞 欧文超 温欣明 魏绍琼

总 编 辑：魏绍琼

副 总 编 辑：陈小璋 黄燕玲

编 辑 人 员：喻松涛 周清华 林大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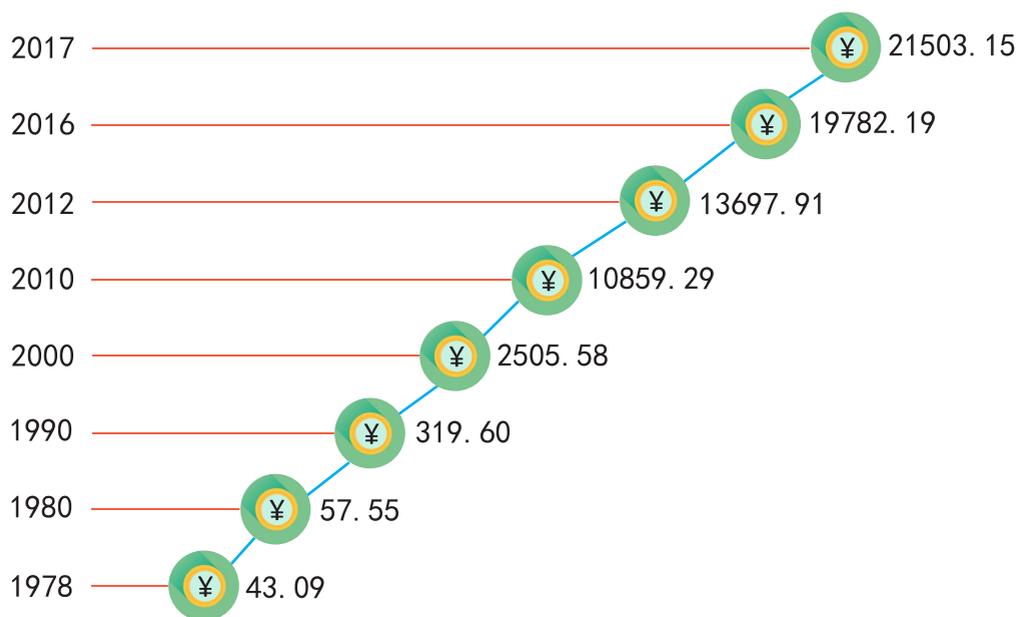
李 俊 徐 菲





 經濟實力

地區生產總值（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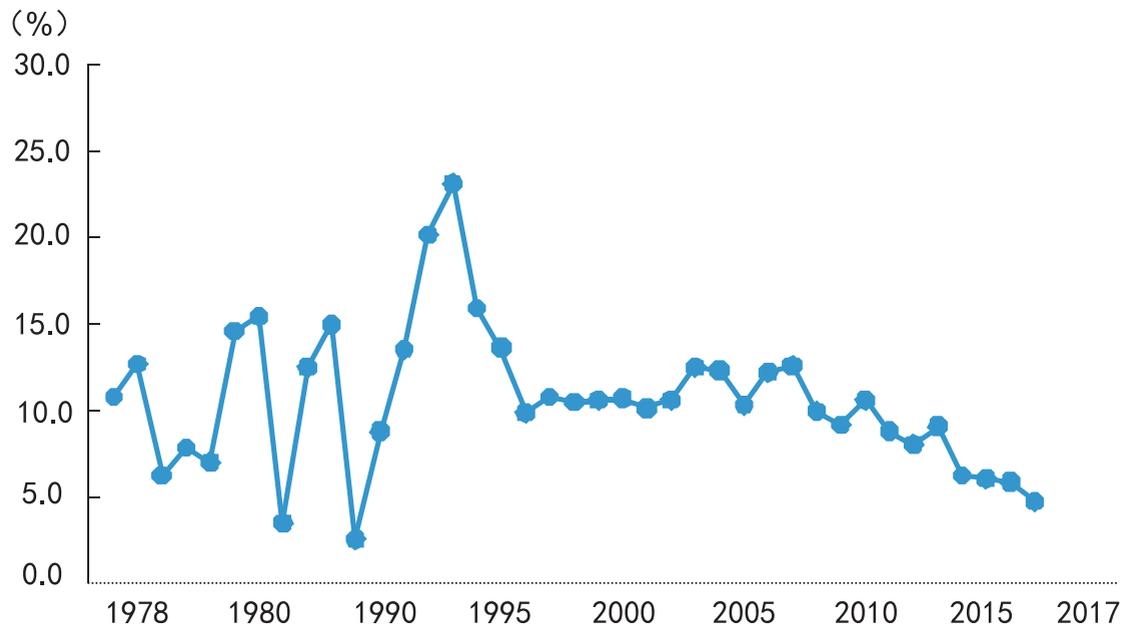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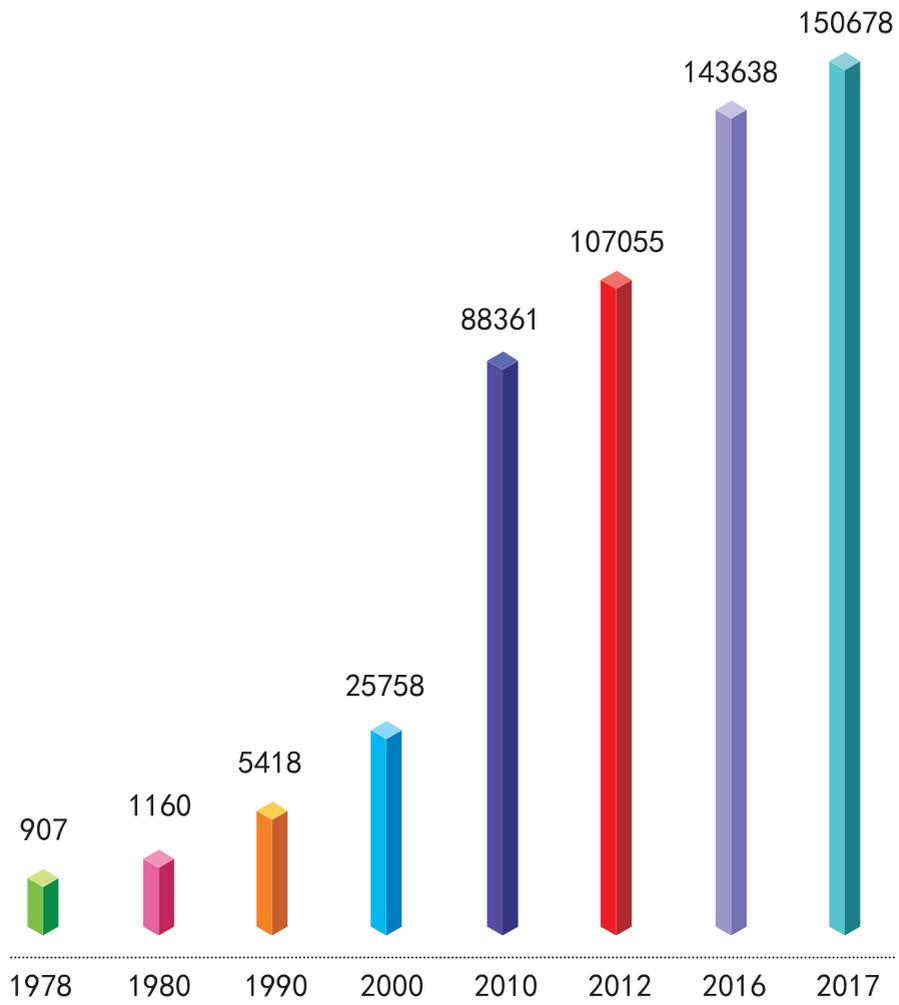
■ 1978: 10.3	■ 2010: 13.2
■ 1980: 15.4	■ 2012: 10.4
■ 1990: 11.3	■ 2016: 8.2
■ 2000: 13.4	■ 2017: 7.0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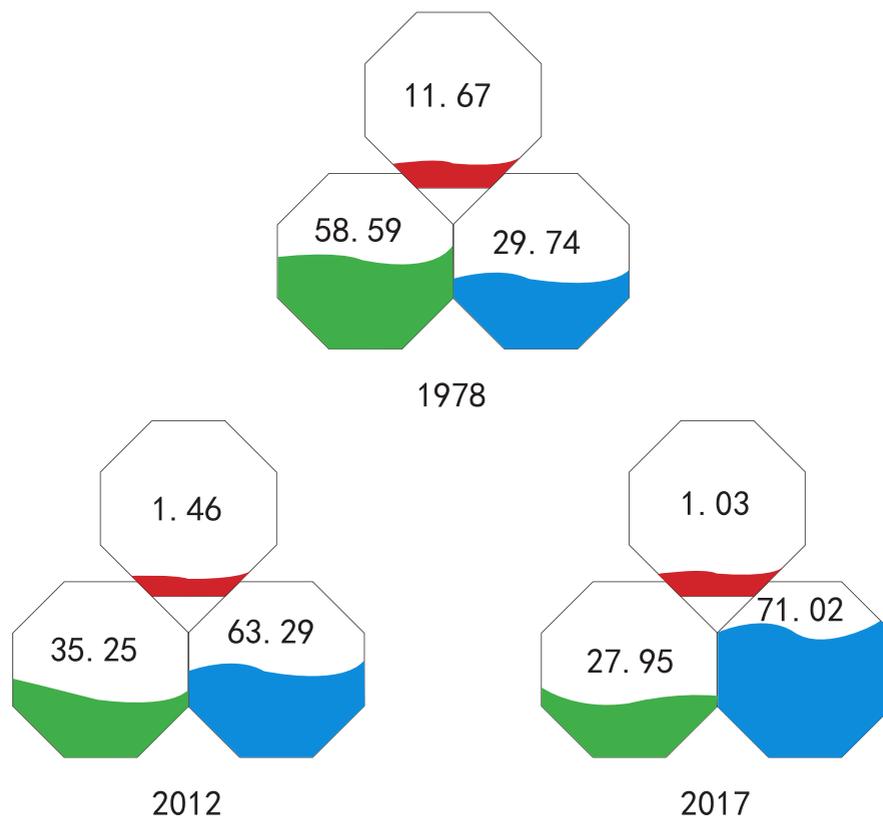




经济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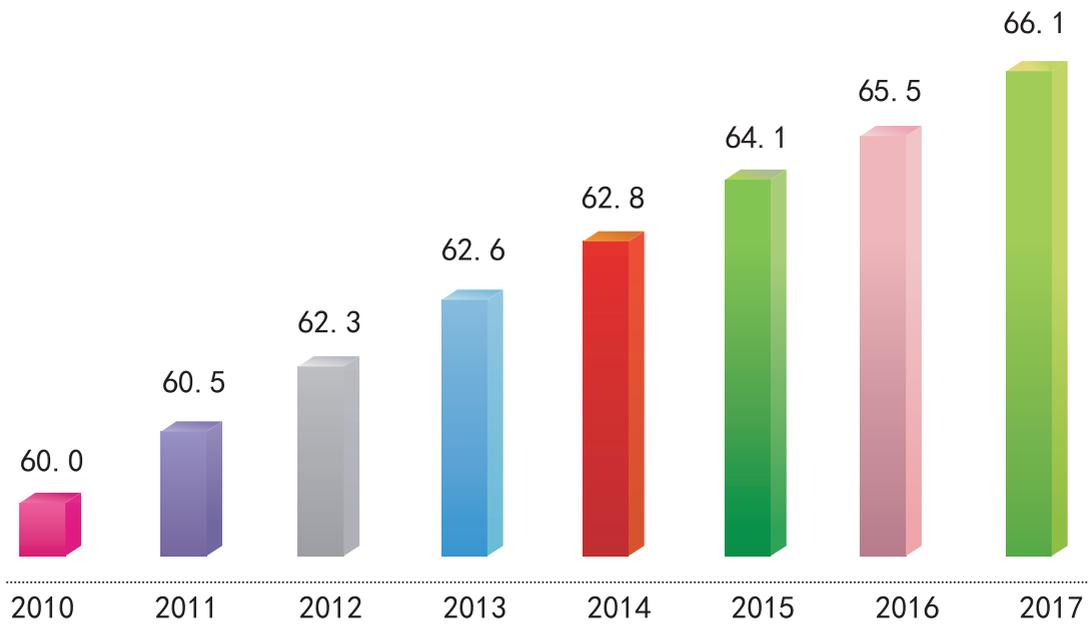
三次产业结构 (%)

- 第一产业
- 第二产业
- 第三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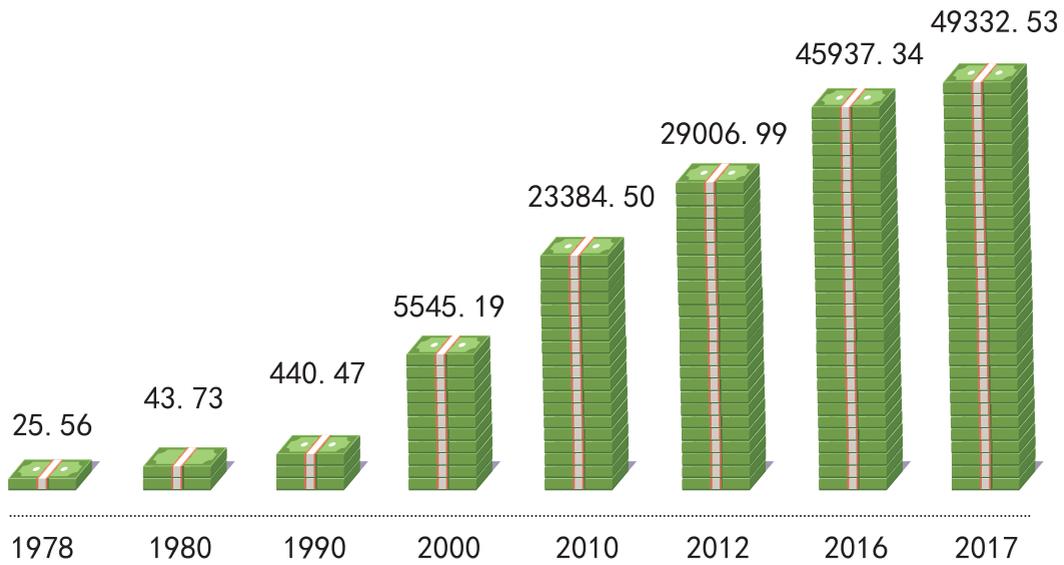
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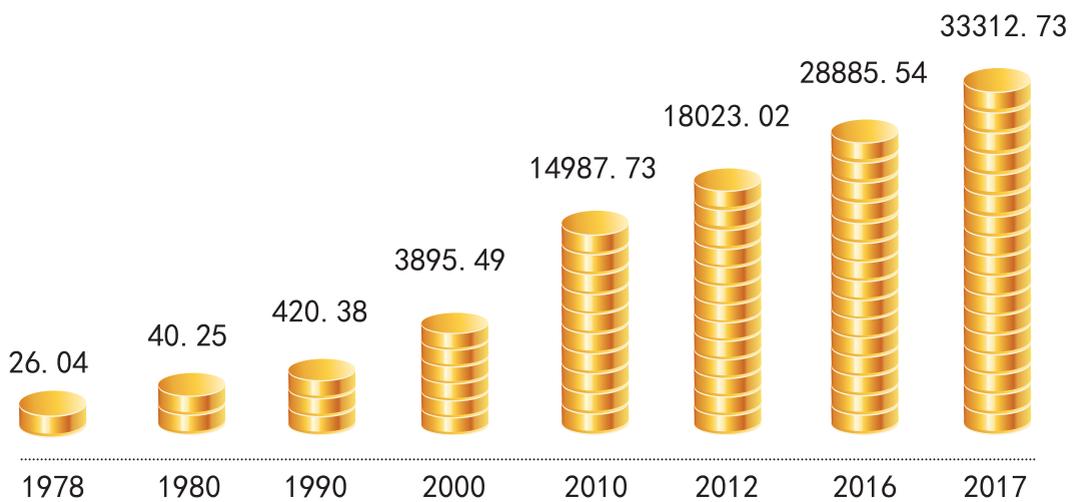


财政金融

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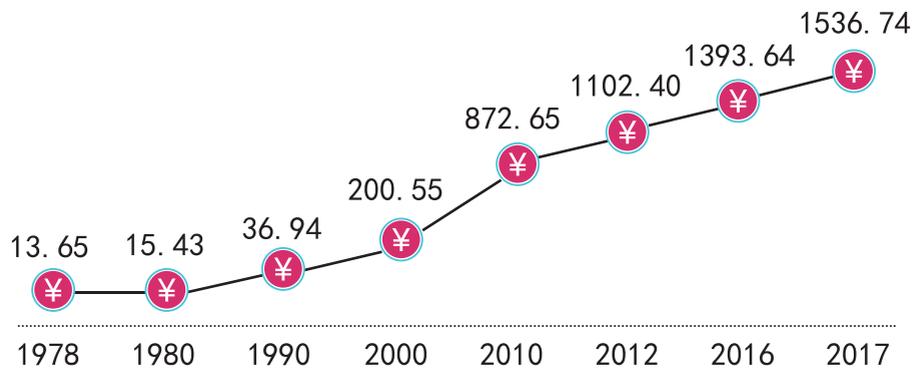


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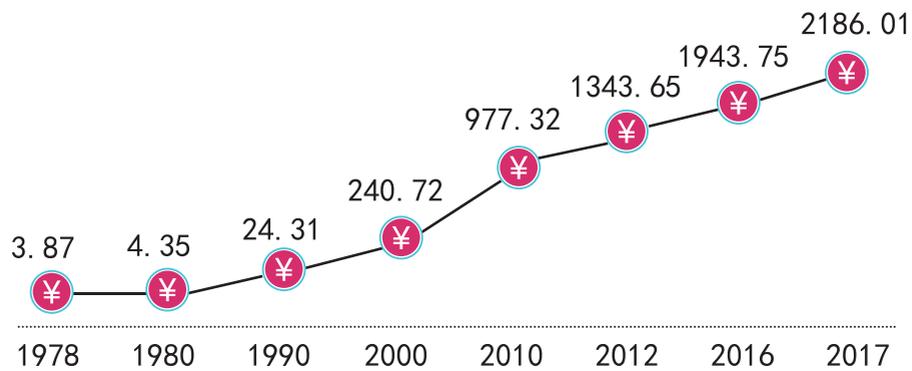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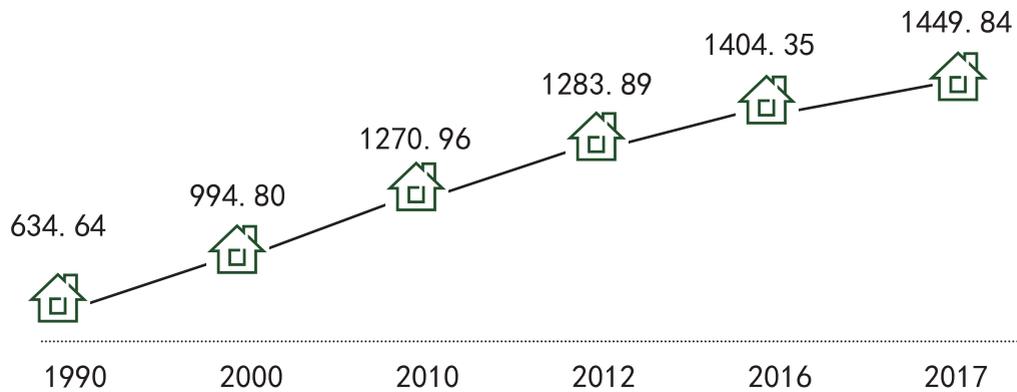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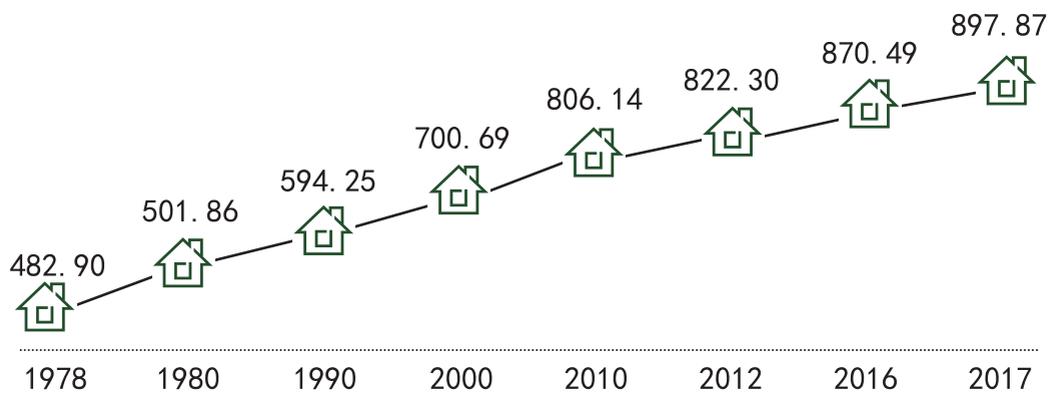


人口就業

年末常住人口（萬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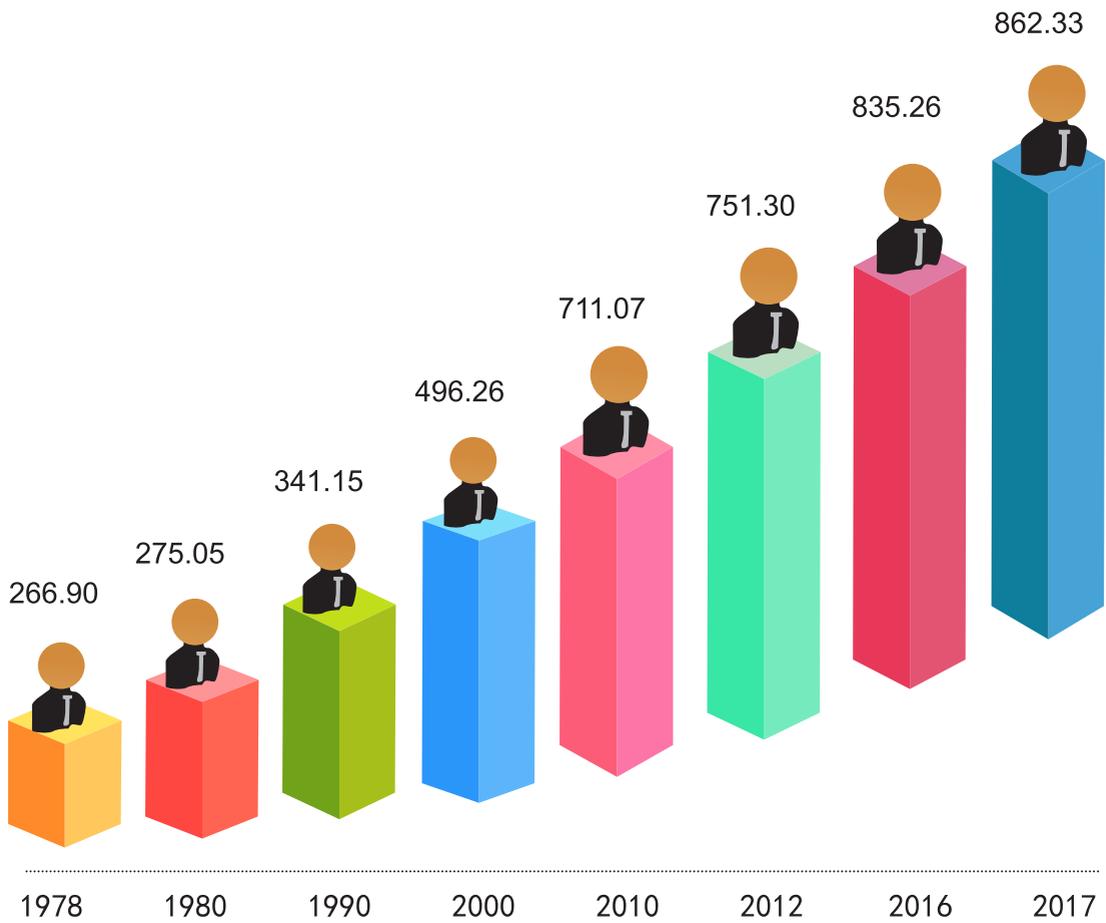


年末戶籍人口（萬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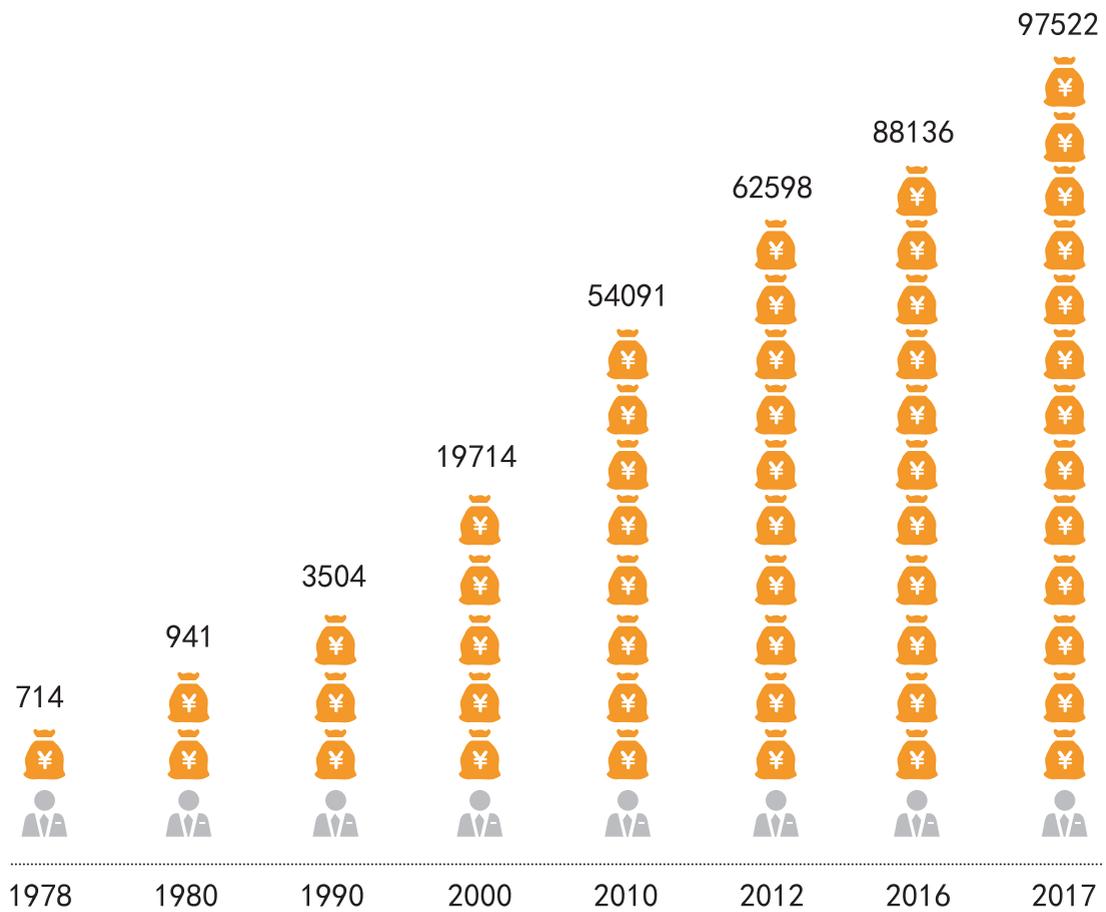


社会从业人员（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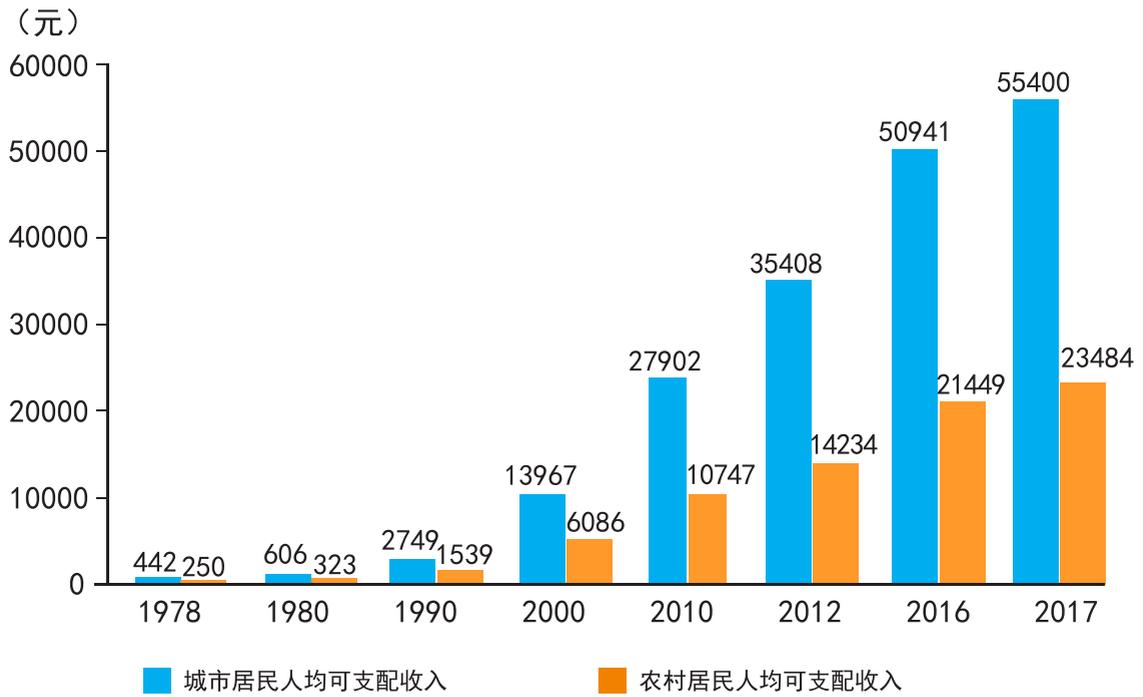


城镇非私营单位从业人员年平均工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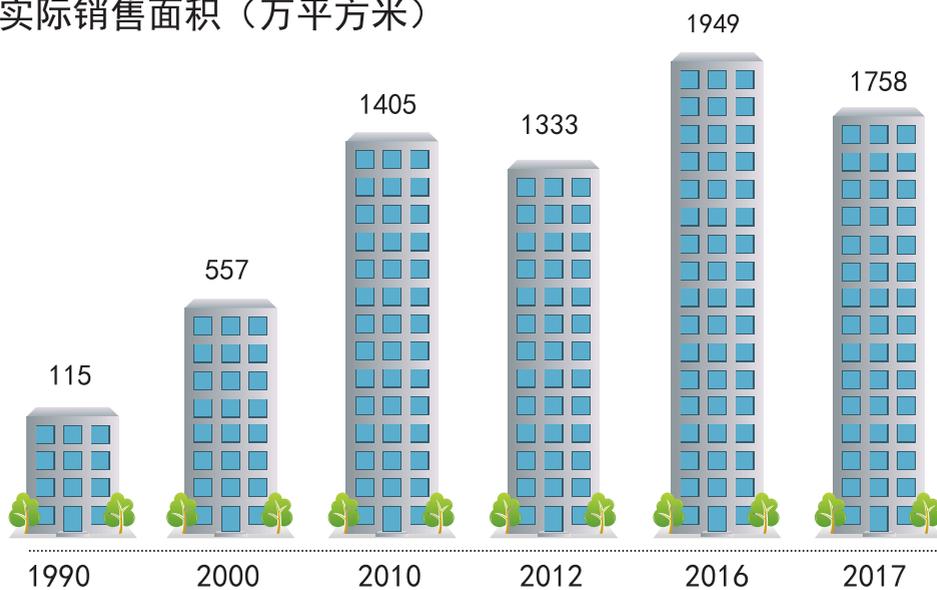




人民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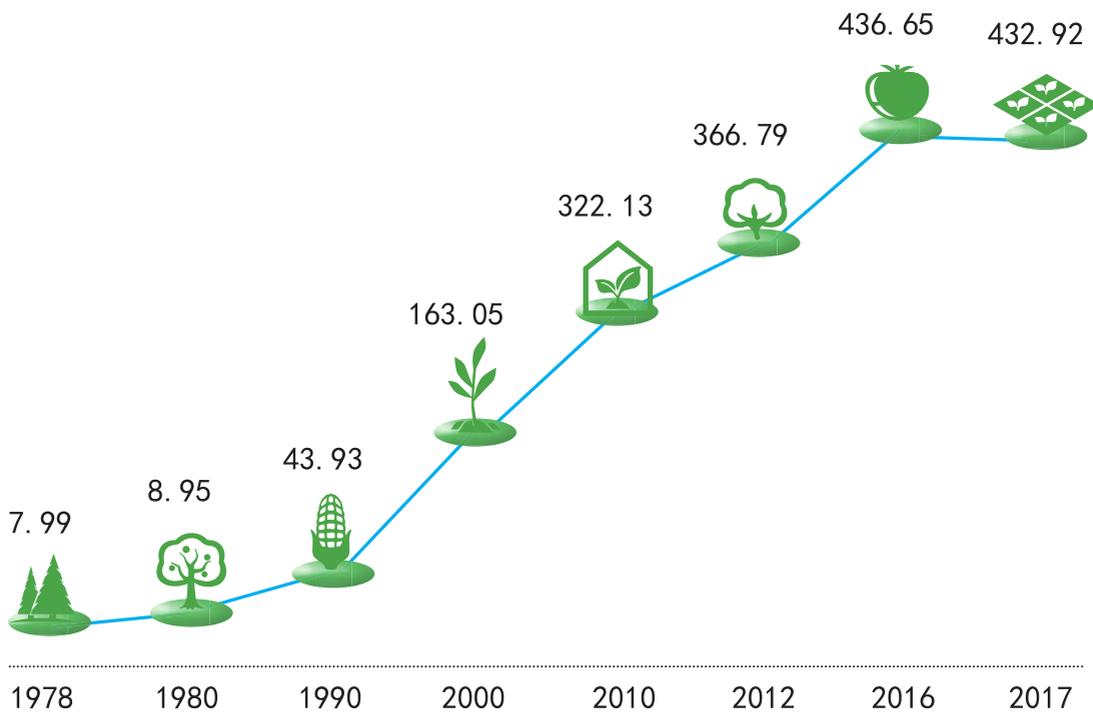
商品房实际销售面积 (万平方米)





农业经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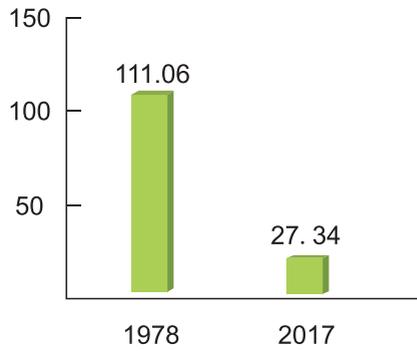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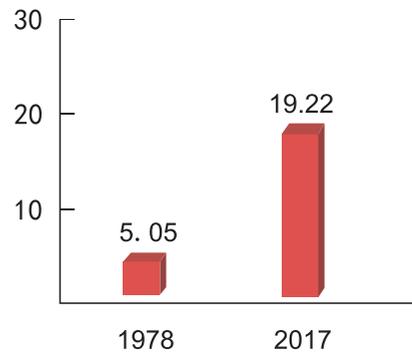


主要农产品产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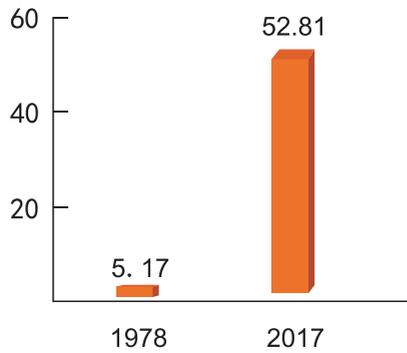
 粮食（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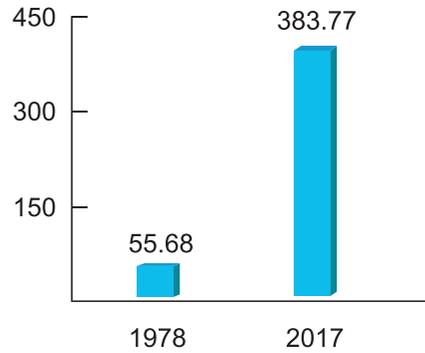
 肉类（万吨）



 水果（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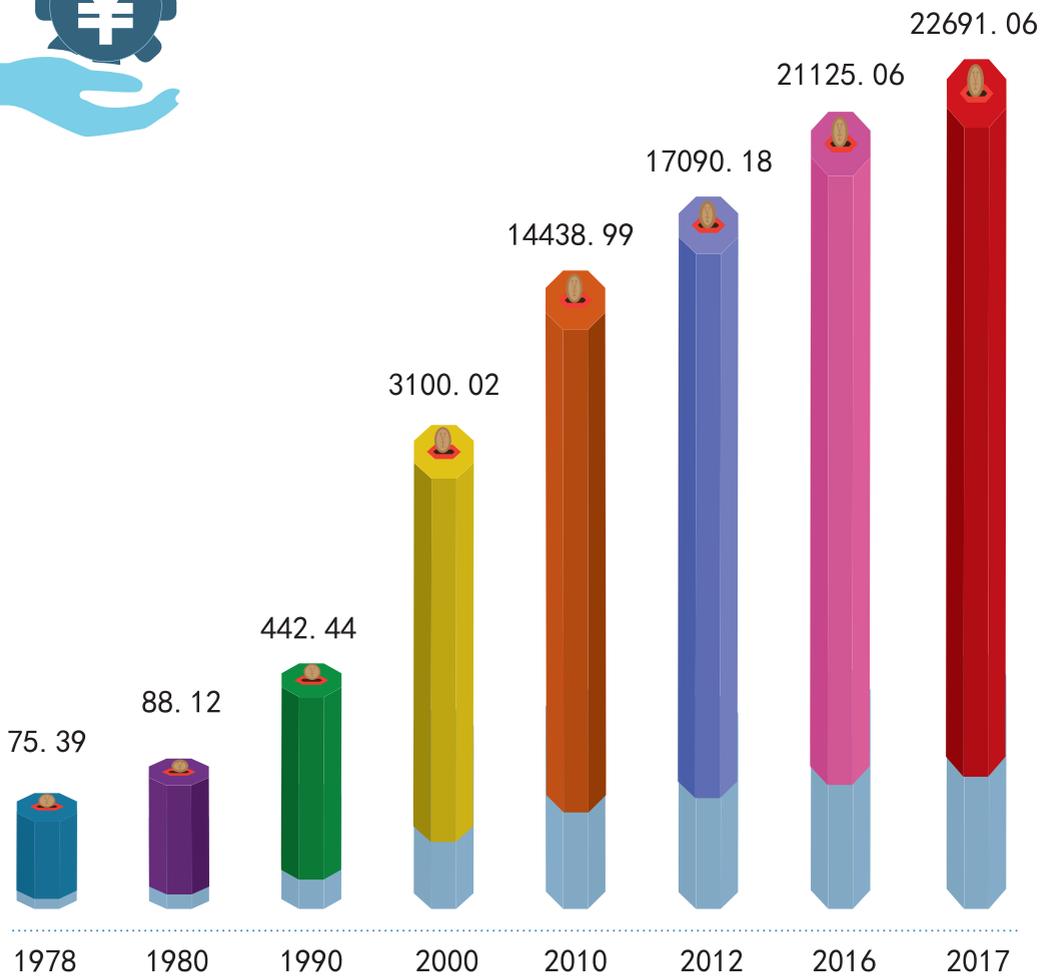
 蔬菜（万吨）





工业经济

工业总产值（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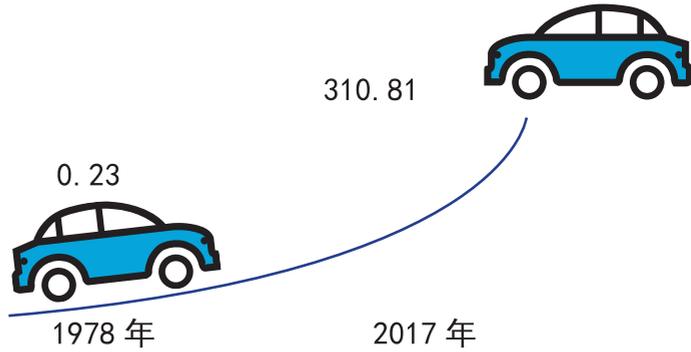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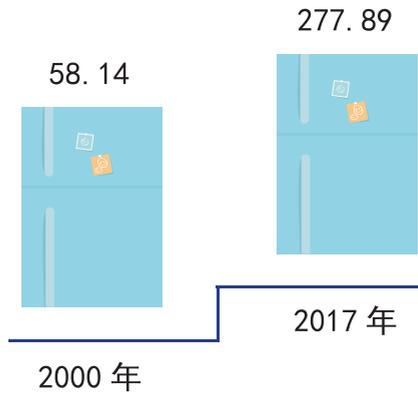
主要工业产品产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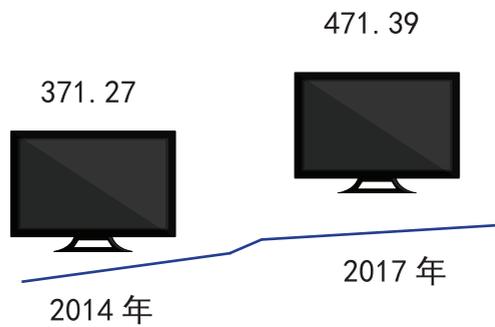
汽车（万辆）



电冰箱（万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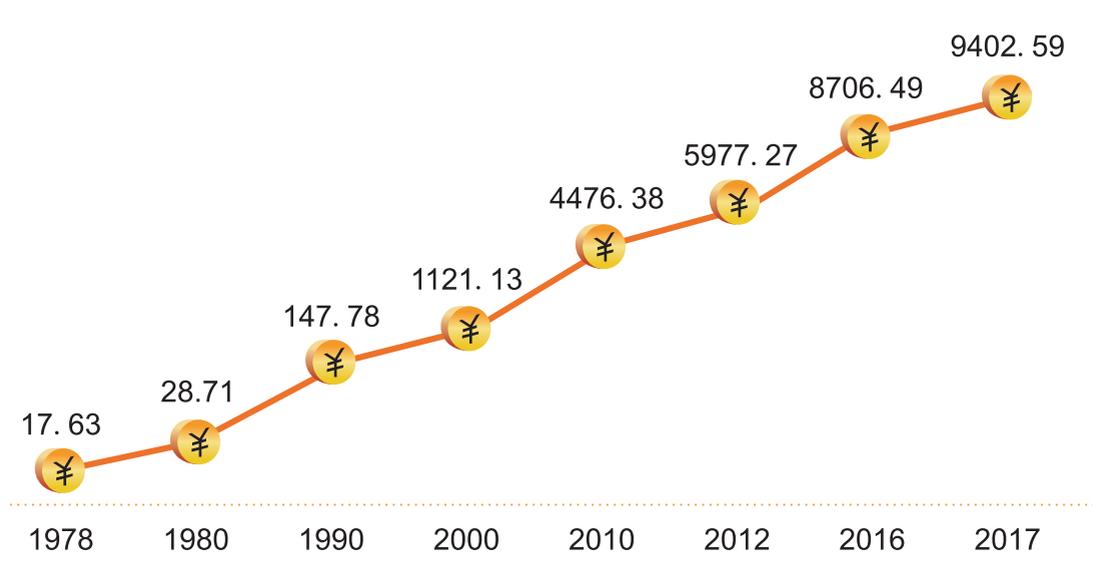
智能电视（万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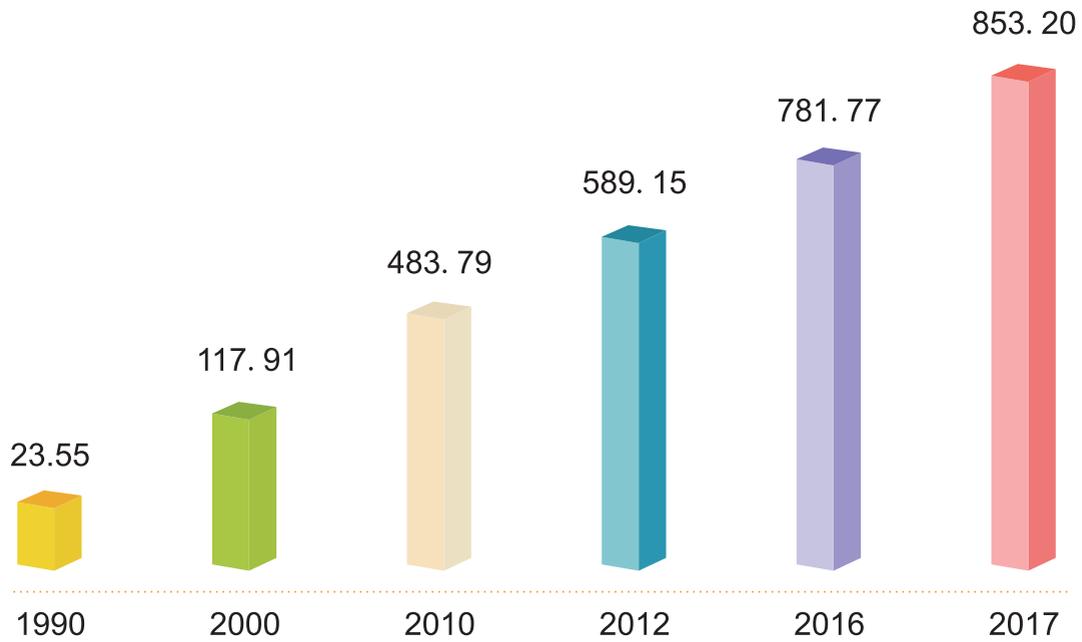
国内外贸易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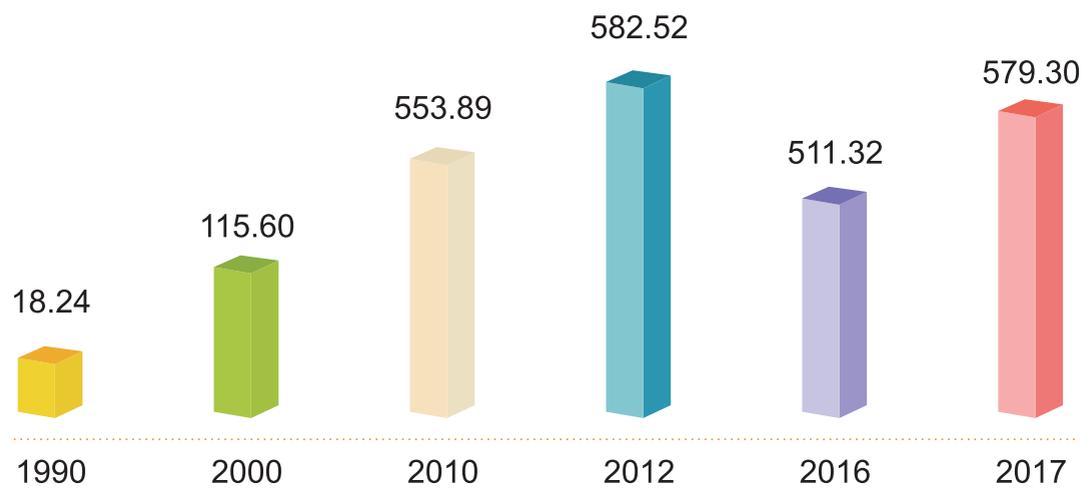




出口总额(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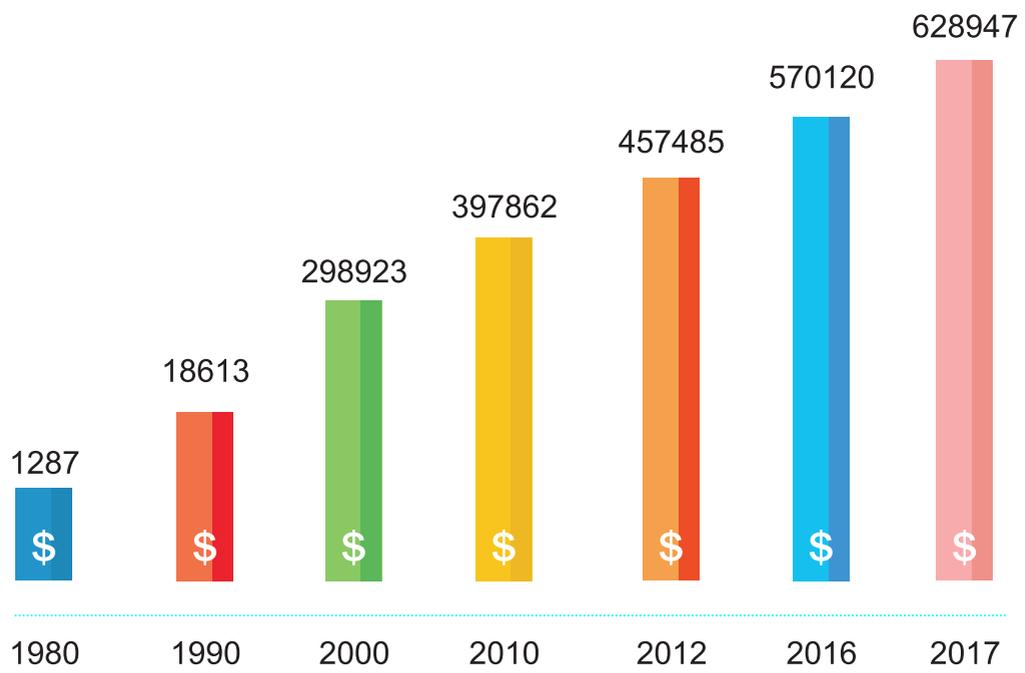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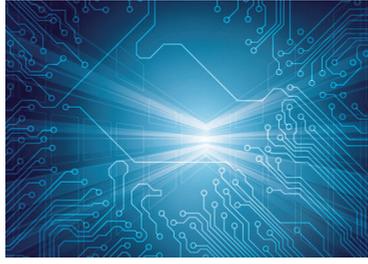
进口总额(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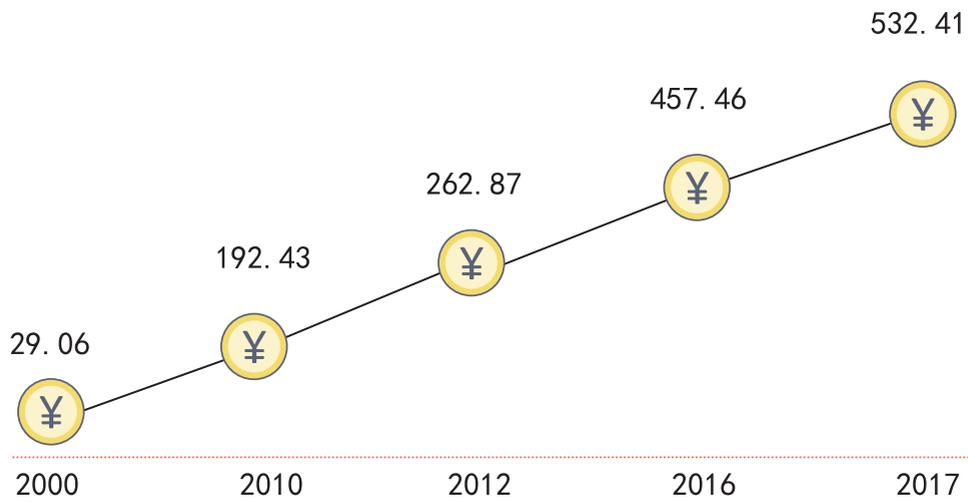
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万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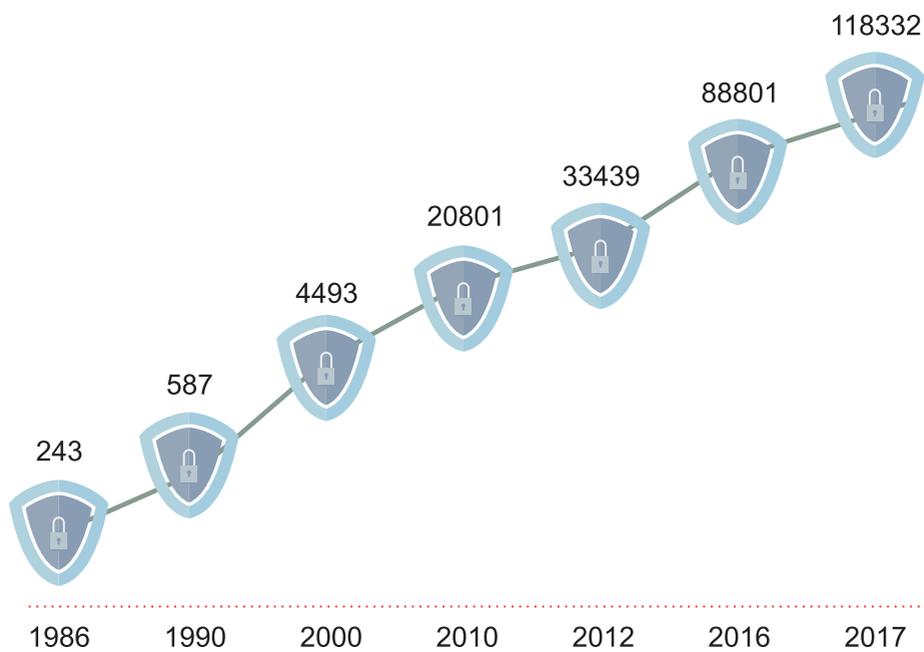
科技创新能力

全社会 R&D 经费内部支出（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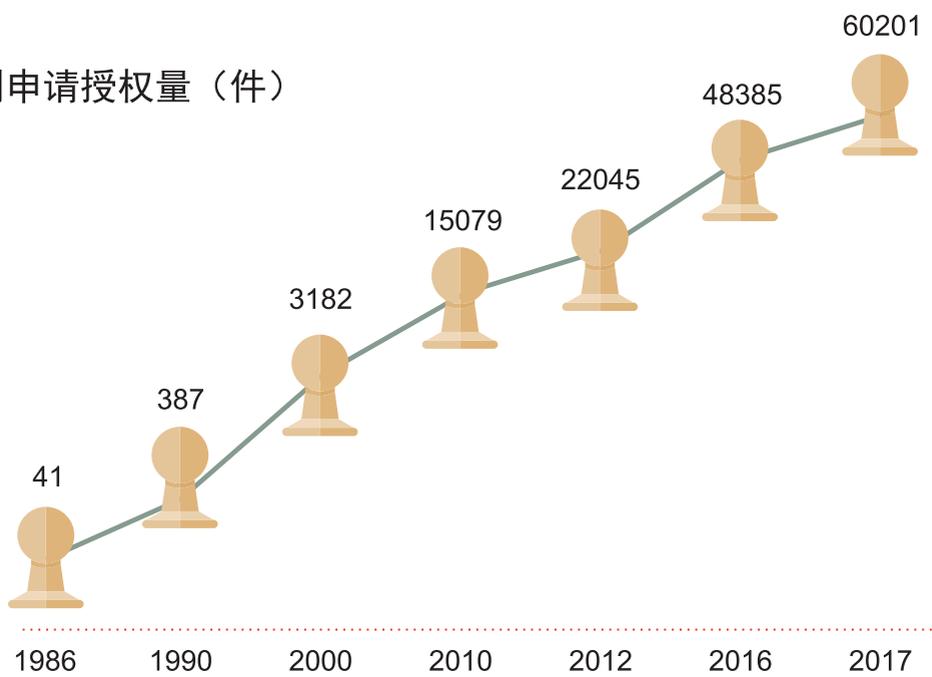




專利申請受理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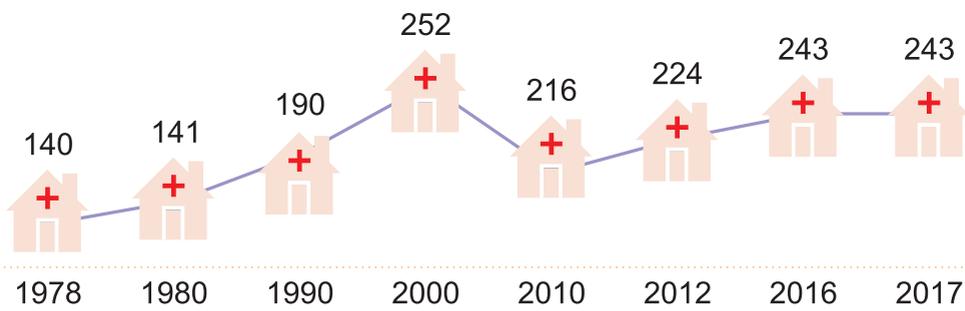
專利申請授權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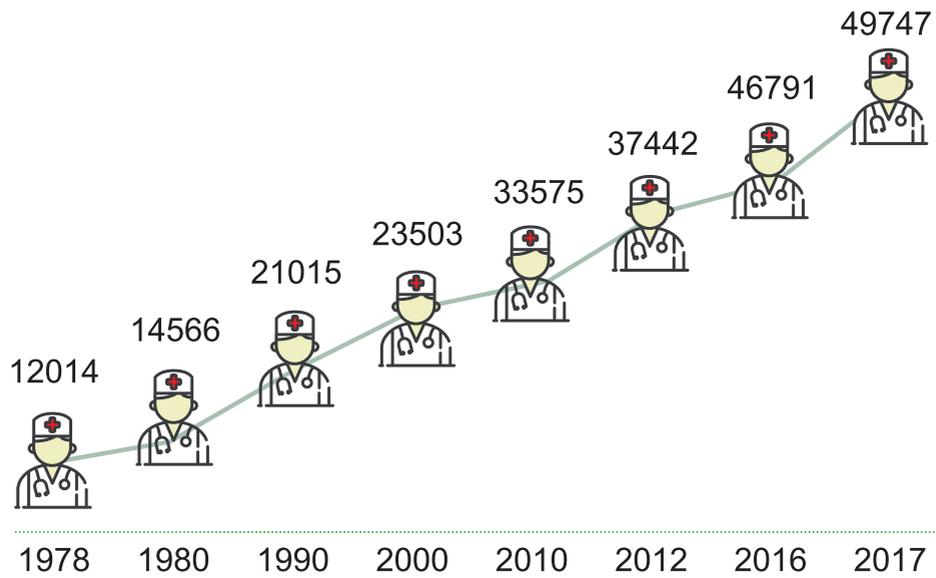


社会事业

医院（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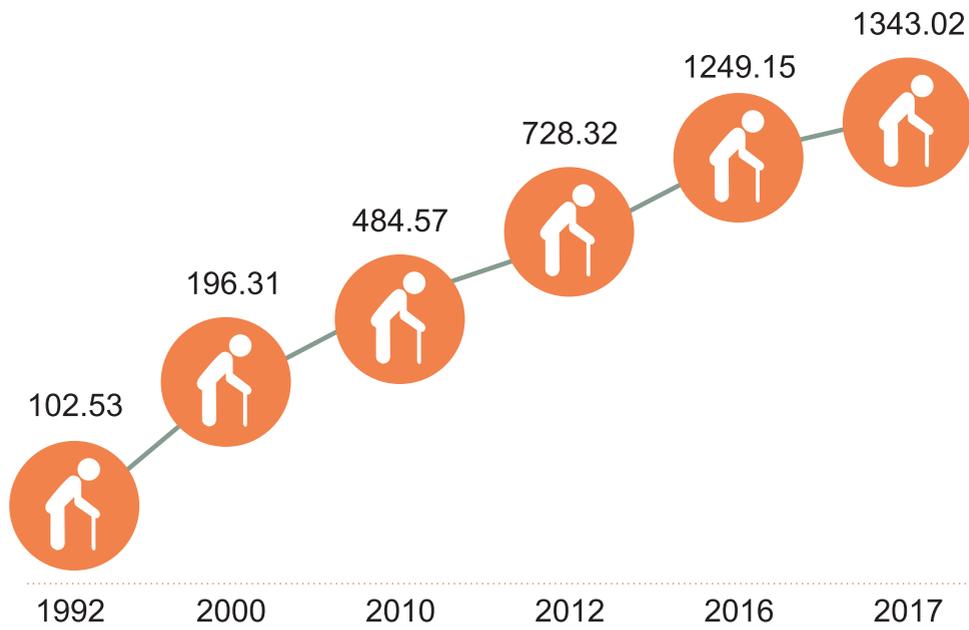


医生数（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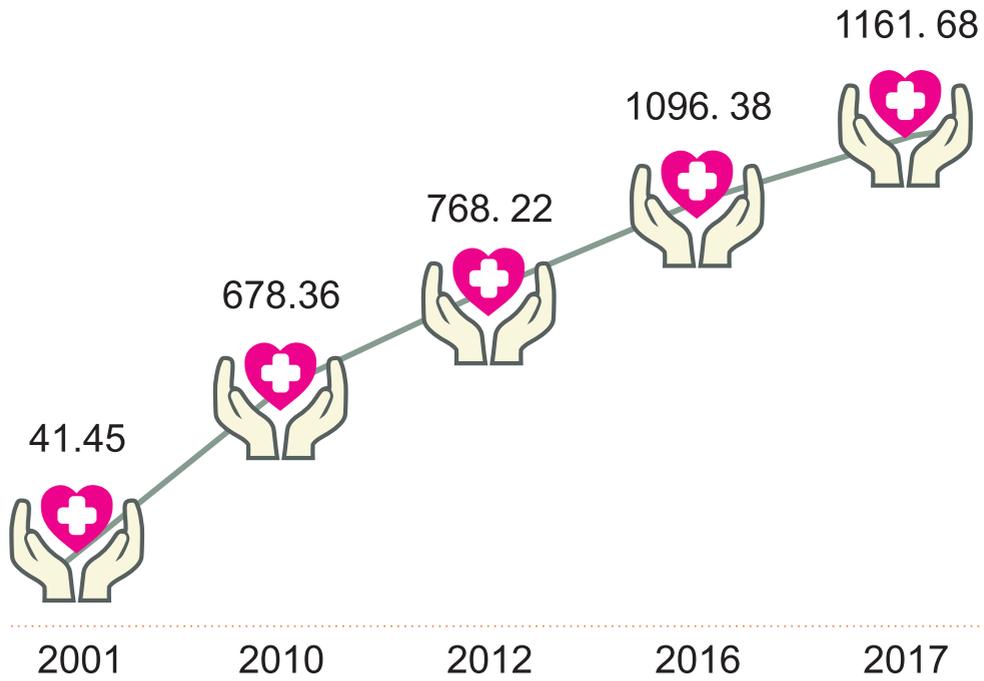


參加基本養老保險人數（萬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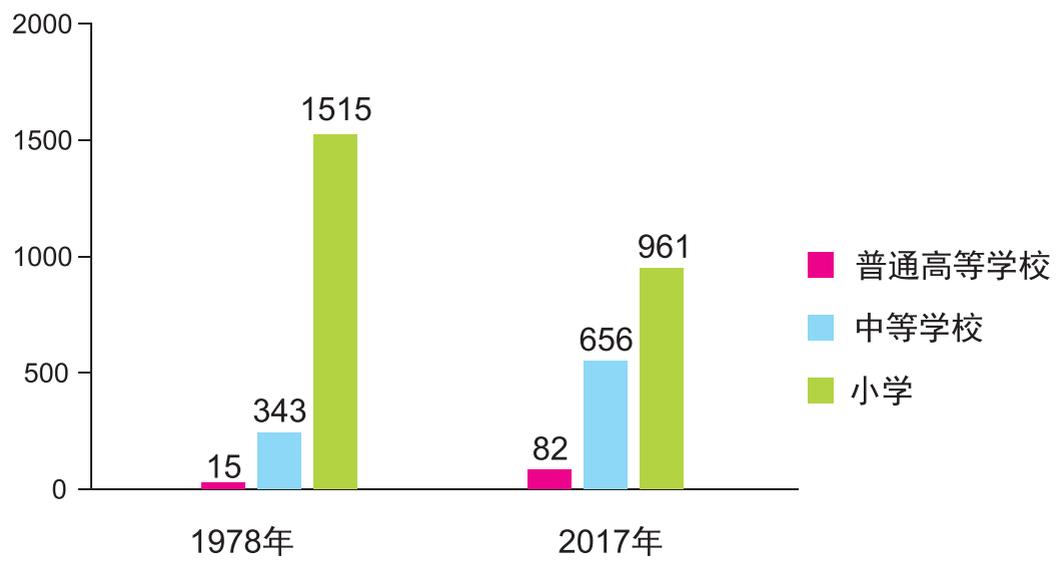


参加基本医疗保险人数（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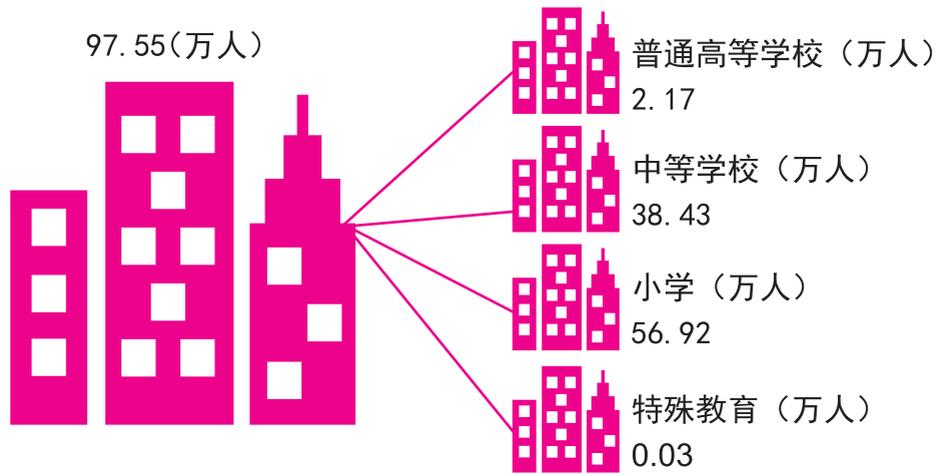
學校數量（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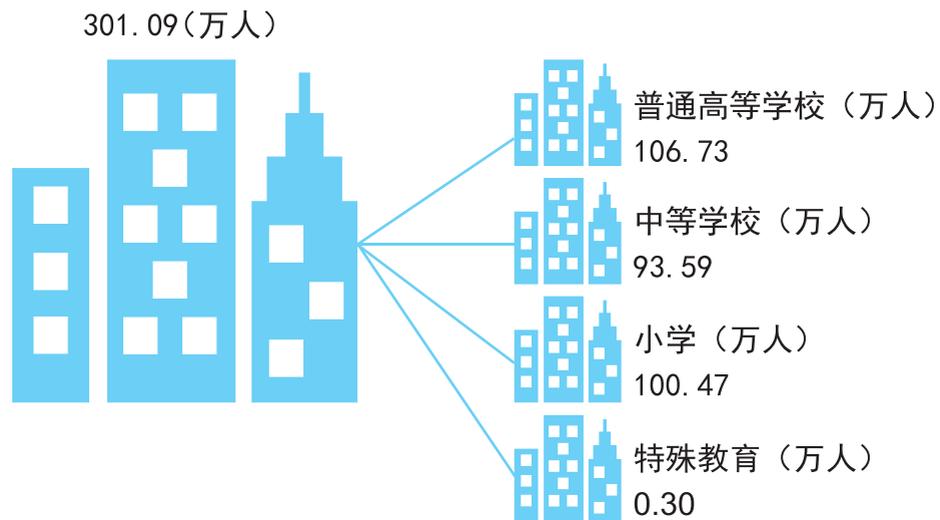


在校学生数（万人）

■ 1978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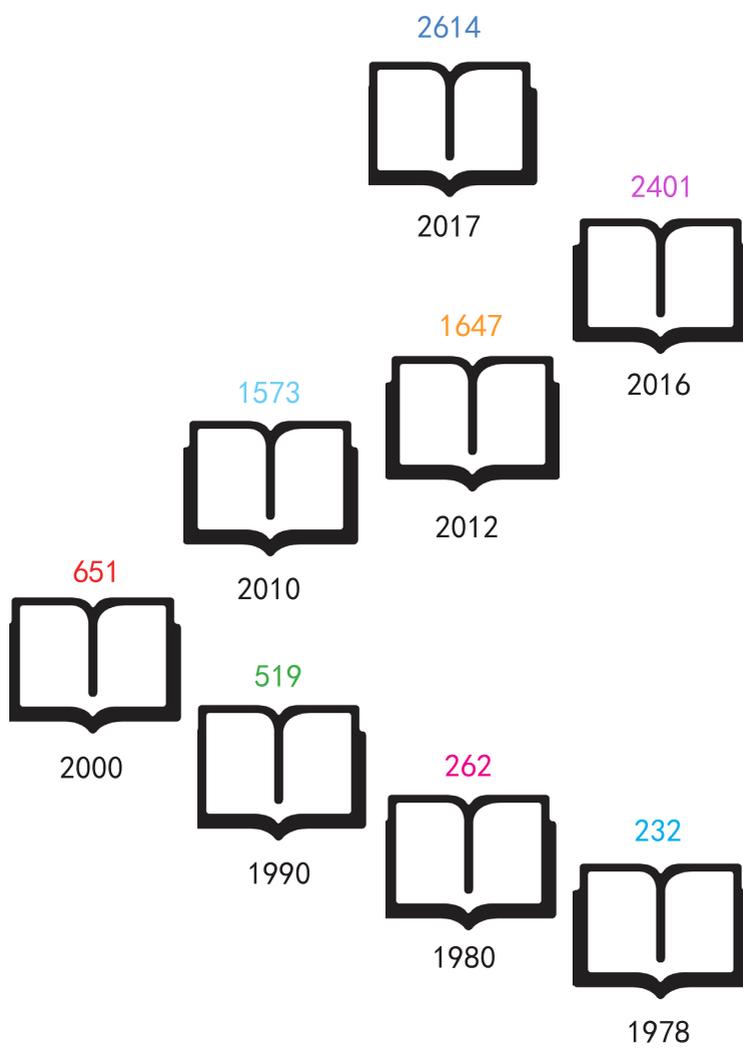


■ 2017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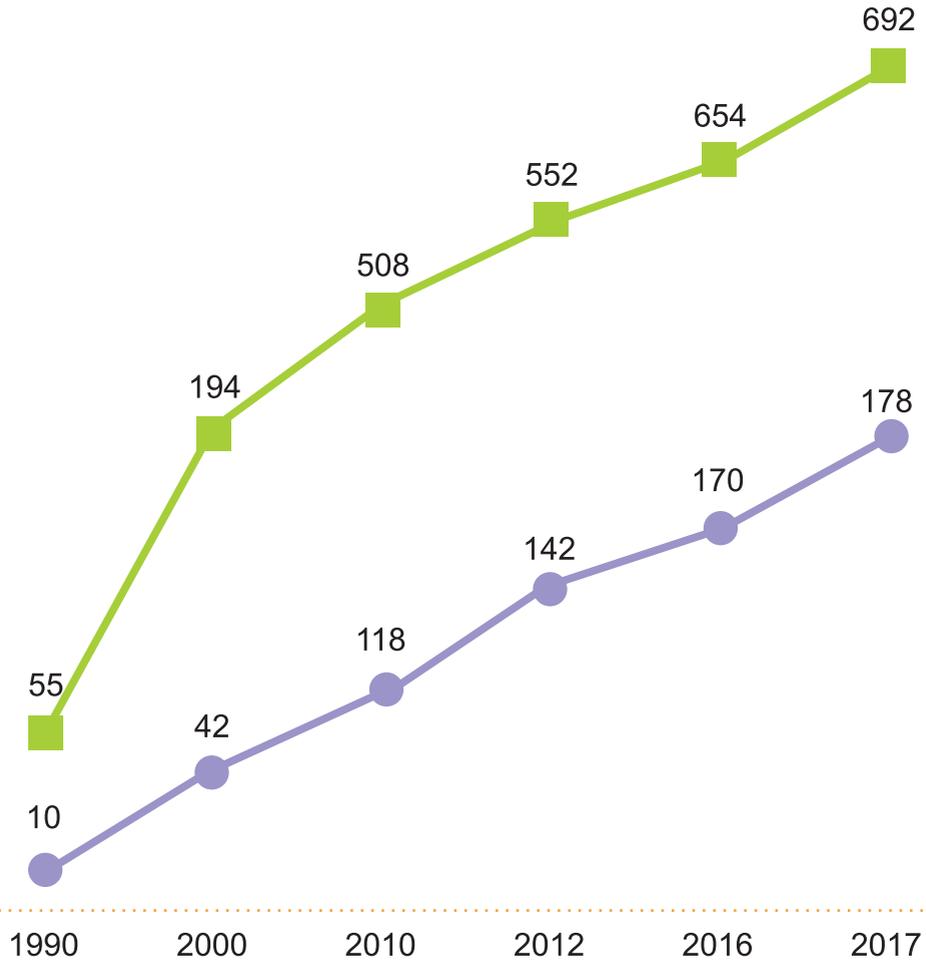
公共圖書館藏書量（萬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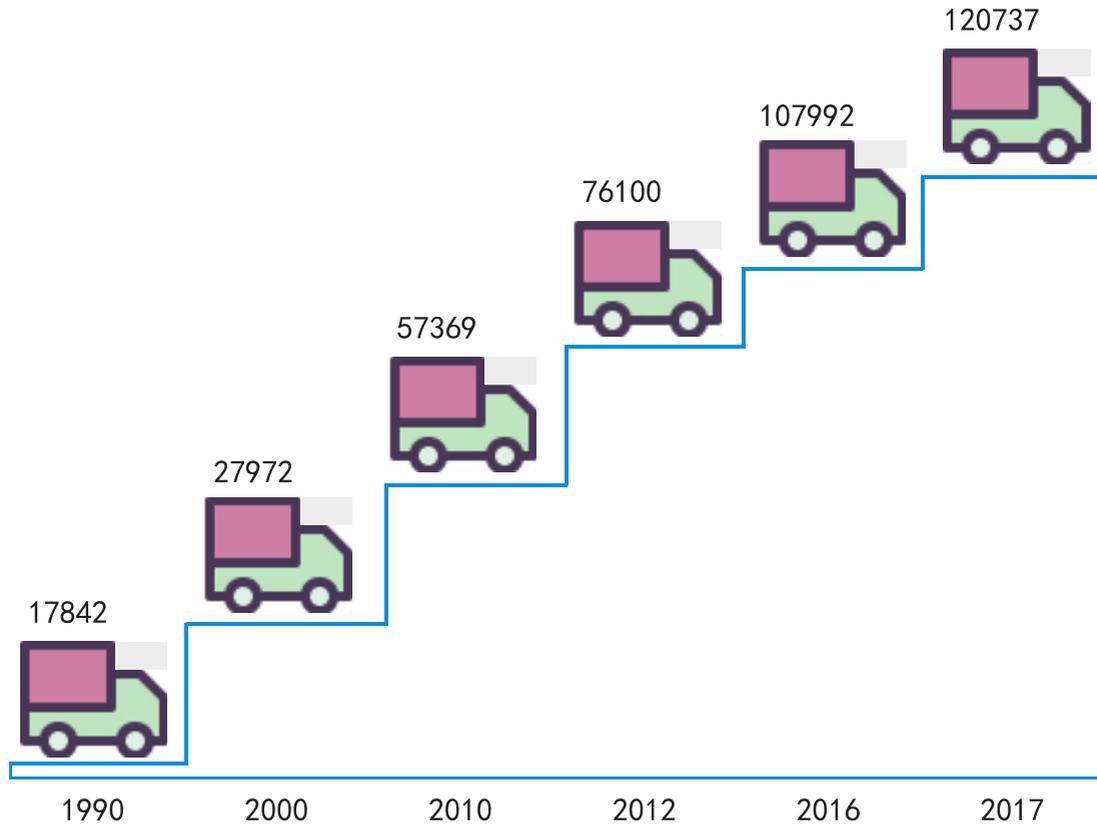
用电量（亿千瓦·时）

■ 各行业用电量（亿千瓦·时） ● 生活用电量（亿千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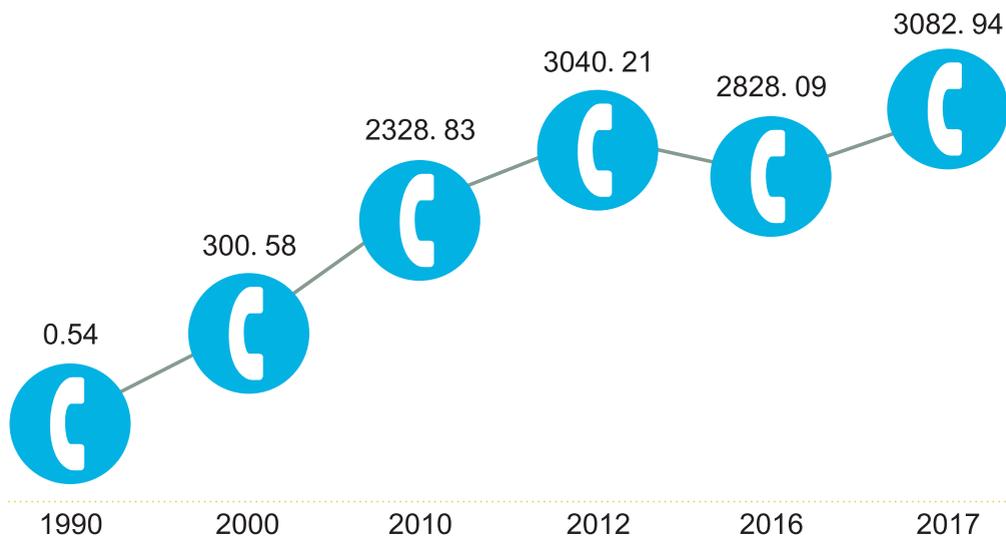


货运量（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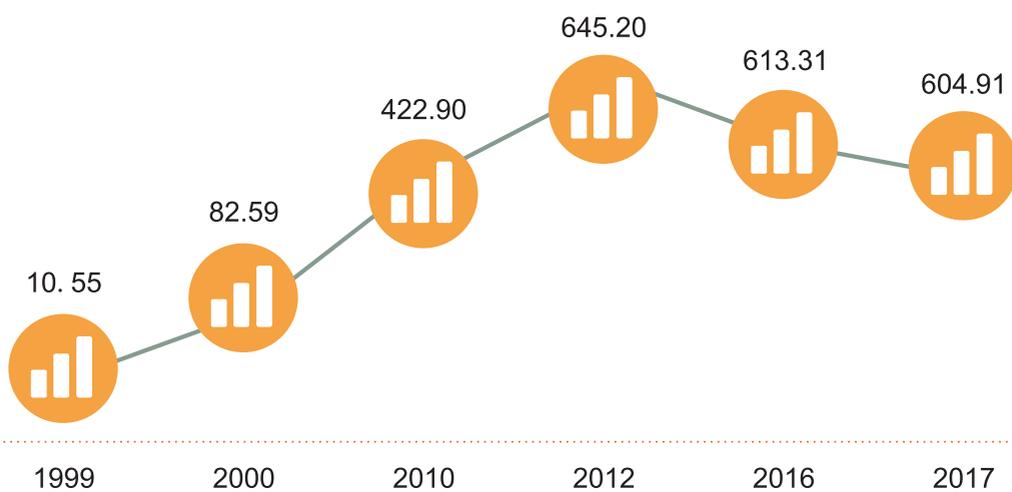




移动电话用户（万户）



国际互联网用户（万户）



目 录

第一部分 统计图

第二部分 专题分析

1. 光辉的历程 伟大的跨越1
2. 砥砺前行四十载 人口发展焕新姿15
3. 春华秋实四十载 劳动就业硕果丰23
4. 铸投资辉煌 攀建设高峰42
5. 探索前行促发展 凝心聚力保安居55
6. 助力经济增长 引领绿色低碳62
7. 广州财政金融改革开放40年回顾71
8. 改革开放40年广州CPI运行情况分析82
9. 改革开放40年广州工业生产者价格走势分析91
10. 改革开放40年广州农村居民从温饱边缘迈向富裕新时代
.....99
11. 改革开放40年广州城市居民生活迈向全面小康114
12. 绿色发展奔小康 乡村振兴绘蓝图124
13. 砥砺奋进四十年 工业转型助发展137
14. 快速发展强实力 开拓奋进创佳绩143
15. 改革开放40年广州邮政电信业发展成就157
16. 改革开放40年广州交通运输业发展成就163
17. 改革开放结硕果 “千年商都” 换新颜171
18. 改革潮头立 八方游客来194
19. 改革搞活外经贸 开放繁荣五羊城204
20. 科技创新 驱动发展219
21. 以小见大：从法人单位发展看广州经济建设成就229

目录

第三部分 统计表

1.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236
2. 地区生产总值	238
3. 地区生产总值指数	239
4.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240
5. 人口数量和增长	241
6. 从业人员及劳动工资	242
7. 固定资产投资	243
8. 房屋建设和商品房销售	244
9. 能源消耗情况	245
10. 环境保护基本情况	246
11. 地方财政收支	247
12. 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	248
13. 价格指数	249
14. 居民生活	250
15. 农业生产情况	251
16. 工业生产情况	252
17. 邮政业务发展	253
18. 交通运输情况	254
19.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情况	255
20. 利用外资情况	256
21. 商品进出口总值	257
22. 科技创新能力	258
23. 在校学生人数	259
24. 文化出版事业	260
25. 卫生事业发展	261

光辉的历程 伟大的跨越

——广州市改革开放 40 年经济社会发展综述

广州市统计局综合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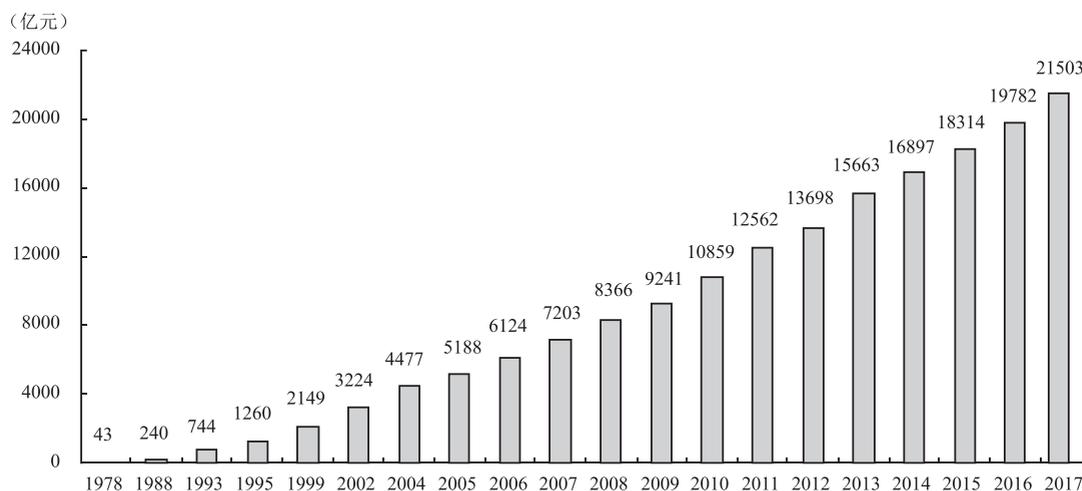
1978 年，以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为标志，中国开启了一场波澜壮阔的伟大改革。广州以“敢为天下先”的改革精神闯出了一条新路、好路，在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中始终屹立潮头，实现了从“越上时代”到“引领时代”的伟大跨越。改革开放 40 年以来，广州取得了一系列光辉成就，城市影响力不断增强，社会民生各领域全面发展，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持续提升，40 年砥砺前行，谱写了改革开放经济社会发展的壮丽诗篇。

一、经济发展连上新台阶，综合实力不断增强

改革开放 40 年来，广州市委市政府在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解放思想，先行先试，积极探索，勇于创新，经济发展突飞猛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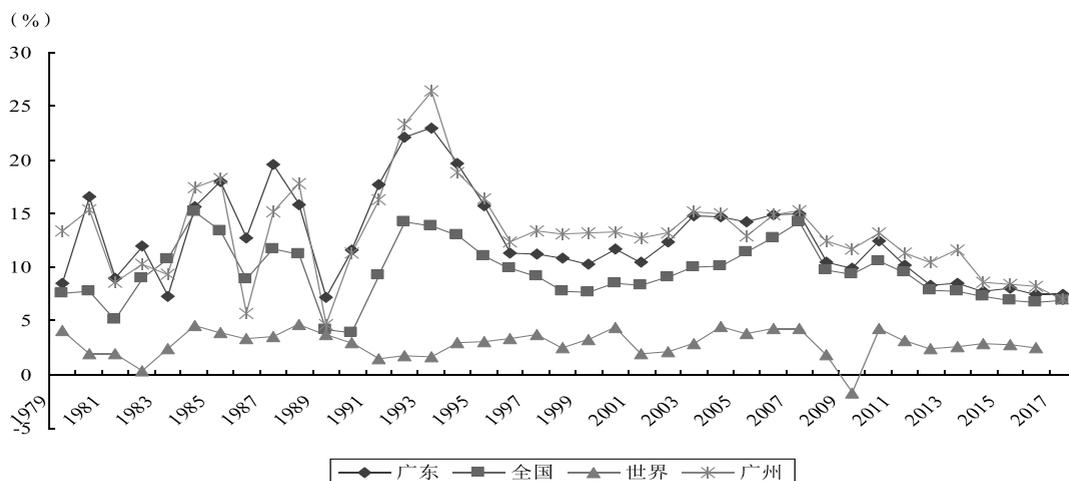
经济总量跃上新台阶。广州地区生产总值由 1978 年的 43.09 亿元提高到 2017 年的 21503.15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2017 年广州地区生产总值是 1978 年的 126 倍。改革开放初期，广州经济总量在全国主要城市中居第八位，不仅低于京、津、沪，也低于沈阳和武汉等国内主要城市。1989 年，广州跃居全国第三大城市经济体，仅次于上海和北京，此后到 2015 年的 27 年间，广州经济总量稳居全国第三。2010 年，广州地区生产总值冲破 1 万亿元，近五年来更是每年迈上一个千亿元台阶，2013-2017 年分别超过 1.5 万亿元、1.6 万亿元、1.8 万亿元、1.9 万亿元和 2.1 万亿元，约占全省经济总量两成半。若作为一个经济体参与排位，根据世界银行发布的 2017 年各国 GDP 数据，广州可排在世界各经济体第 38 位。

图 1：1978-2017 年主要年份广州地区生产总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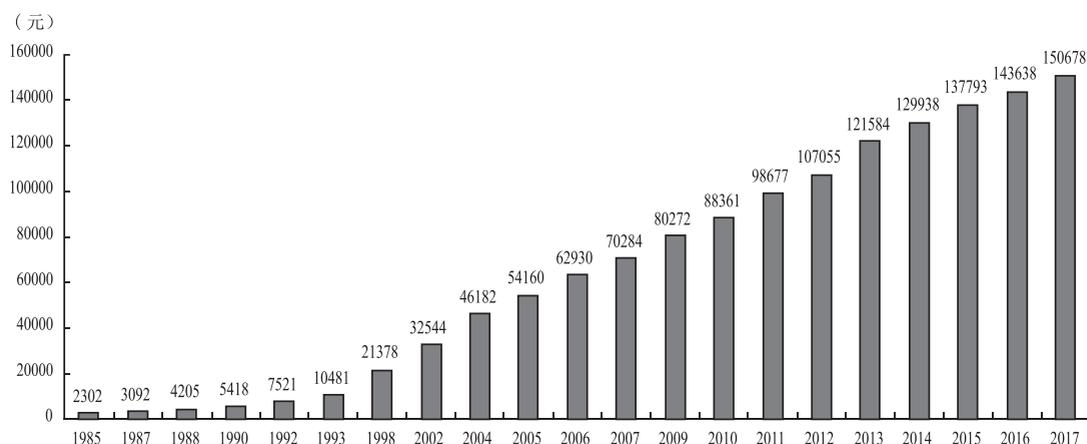
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广州作为全国改革开放的前沿地，在探索社会主义“富起来”之路上积极实践，经济体制改革走在全国前列，经济增速位居前列。1979-2017 年广州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13.2%，比同期全国（9.5%）、全省（12.6%）年均增速分别快 3.7 个、0.6 个百分点。从“六五”时期至“十二五”时期，广州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速分别达 12.7%、10.8%、20.2%、13.2%、13.9%、13.6% 和 10.1%，其中，1990-2013 年连续 24 年保持两位数增长。以 1992 年邓小平视察南方并发表讲话为标志，“八五”期间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进入新的阶段，这五年也成为广州改革开放推进最快的时期，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速高达 20.2%。从历史阶段来看，1978-1991 年为改革开放先行一步阶段，年均增长 12.7%；1992-2012 年为加快发展阶段，年均增长 14.7%；2013-2017 年为奋力争先阶段，随着我国经济发展逐渐进入新常态，广州经济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年均增长 8.8%。

图 2：1979-2017 年广州与广东、全国、世界 GDP 增速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突破 2 万美元。按美元可比价格计算，1985 年，广州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为 784 美元（按平均汇率计算，下同，折合人民币 2302 元），2004 年、2008 年、2014 年分别跨过 5000 美元（5579 美元），1 万美元（11110 美元），2 万美元（21153 美元）大关，2017 年达 2.23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5.07 万元），是全国的 2.53 倍和广东省的 1.86 倍。若作为一个经济体参与排位，根据世界银行发布的 2017 年各国 GDP 及人口数据，广州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可排在世界各经济体第 36 位。按人民币可比价格计算，1986-2017 年广州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10.1%。

图 3：1985-2017 年主要年份广州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按人民币计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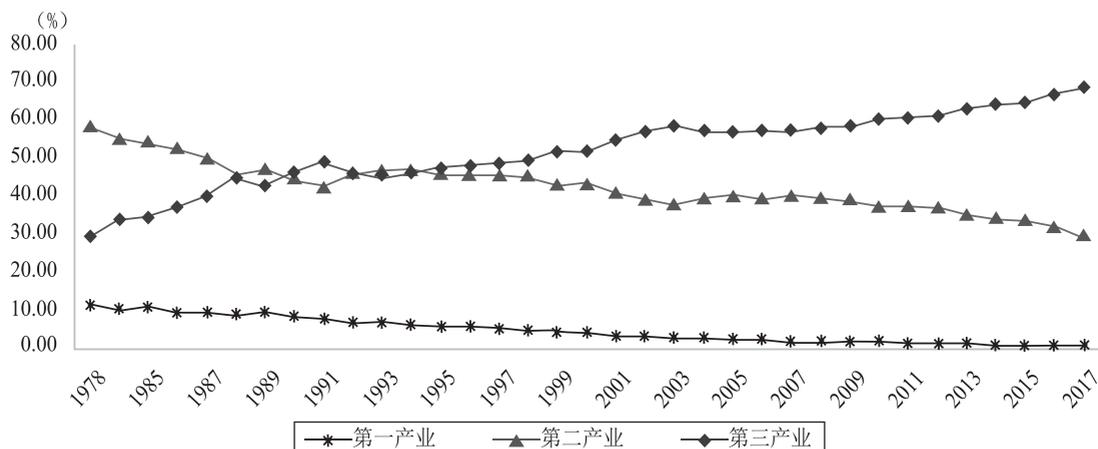


二、经济结构明显优化，发展后劲不断加强

改革开放 40 年来，广州经济结构在优化升级中不断调整，产业体系现代化程度不断提高。

三次产业结构持续优化。40 年间，广州产业结构从以工业为主导转为以服务业为主导，三次产业结构从“二三一”演化为“三二一”。1978-1991 年是广州先行先试、经济发展快跑的第一个阶段，这个时期初期工业在国民经济发展中占主导地位，随着工业化进程加快，服务业迅速发展，三次产业结构由 1978 年的 11.67 : 58.59 : 29.74 调整为 1991 年的 7.29 : 46.53 : 46.18。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在 1994 年超过第二产业后继续提升，至 1998 年比重突破五成。2003 年，广州建立起以服务业经济为主体的产业结构，第三产业快速增长，成为推动国民经济增长的主导力量。2009 年，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逾六成。2017 年，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超七成，三次产业结构继续调整为 1.03 : 27.95 : 71.02，第三产业比重较 1978 年大幅提高 41.28 个百分点。

图 4：1978-2017 年广州三次产业结构



农业向产业化、都市型发展。2017 年，广州第一产业增加值 220.45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1979-2017 年年均增长 4.7%。在农业总产值中，种植业占比由 1978 年的 77.8% 下降到 2017 年的 55.5%，渔业占比从 4.5% 上升到 18.4%。

2017年都市农业总收入1953.81亿元，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92家，其中，国家级龙头企业8家，省级龙头企业38家；农业生产基地（示范区）55个；农业产业化产值60亿元，农业产业化规模达13.8%。农业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

工业向高端化发展。2017年，广州实现工业增加值5459.69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是1978年的148倍，1979-2017年年均增长13.7%。工业结构基本实现了由技术含量低、劳动密集程度高、门类单一的结构向劳动密集、技术密集、知识密集、门类齐全的发展格局转变。一是轻工业发展阶段。改革开放初期，广州工业按照“轻型、优质、高效、外向”发展战略，形成以轻型加工为主的工业生产体系，自行车、电风扇、服装、彩电等产品生产加快，1978年轻重工业总产值之比63.24:36.76，直至2003年，轻工业占工业总产值比重保持在50%-66%。二是轻重工业协调发展阶段。2003年以后，广州加大重工业投资，2004年重工业总产值首次超过轻工业，轻重工业之比转为45.05:54.95。三是汽车、电子、石化制造业等先进制造业作为支柱时期。2006年重工业产值比重超过60%，工业重型化趋势进一步显现，近年来，广州工业结构不断转型升级，加快向中高端方向发展。2017年，三大支柱产业总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52.1%；2013-2017年年均增长10.1%，高于全市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同期平均增速2.5个百分点。近年来，广州聚焦“IAB”（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NEM（新能源、新材料）重点产业行动计划，成功引进富士康、思科、LG、科大讯飞、百济神州等一批企业项目，工业向高端化发展。2017年，高新技术产品产值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47.0%，比2014年提升3.0个百分点；先进制造业发挥引领作用，高技术制造业规模持续扩大，两者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分别为58.1%、12.7%，分别比2014年提升2.8个、1.1个百分点。

消费结构明显改善。改革开放以来，广州商品消费市场繁荣兴旺，市场体系不断完善，重点商圈不断升级改造，商贸功能不断完善，新兴消费热点不断

涌现，带动居民消费潜力有序释放。2017年，全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402.59亿元，是1978年的549.8倍，自1988年起连续30年在全国主要大城市中位列第三；1979-2017年年均增长17.6%；体现发展与享受需求的旅游休闲成为新增长点，2017年旅游业总收入为3614.21亿元，2013-2017年年均增速为13.6%；快餐服务、饮料及冷饮服务、其他餐饮服务三类营业额合计占全市限额以上餐饮业法人企业营业额比重为52.6%，超过正餐份额的占比(47.4%)。

现代服务业引领第三产业发展壮大。广州不断发挥中心城市功能，加快第三产业发展，重点推动交通运输、金融保险、房地产、信息咨询、商贸旅游等行业快速发展，近年借助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等提升传统服务业，发展壮大生产性服务业，金融、物流、会展、创意设计等新兴服务业迅速成长。2017年，广州第三产业增加值15271.69亿元，是1978年的158倍，1979-2017年年均增长13.9%，高于同期GDP增速0.7个百分点；现代服务业不断发展壮大，现代服务业实现增加值突破1万亿元，占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超过65.0%。从构成看，传统服务业中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占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由1978年47.4%下降到2017年9.8%；批发零售业增加值占比由33.4%下降到20.6%；金融业增加值占比由3.1%上升到12.8%。2017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为51369.03亿元，贷款余额为34137.05亿元，2013-2017年年均分别增长11.2%和11.4%。2017年广州首次进入全球金融中心指数体系，并取得第37位的好成绩；成功举办2017《财富》全球论坛和国际金融论坛全球年会等重大国际金融活动，实现了从区域金融中心到全球金融资源配置中心的跨越。广州金融的全球影响力和带动力获得重大突破。

三、新经济发展势头良好，转型升级成果显现

广州积极培育新动能，促进新产业新业态新产品蓬勃发展。开拓经济增长新空间，转型升级成果显现。

新业态蓬勃发展。在壮大自身优势产业的基础上，广州积极探索推动新业

态发展，借助“互联网+”的迅猛发展，逐步将电子商务、物流快递等孕育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新动力。网上消费持续畅旺，2017年，限额以上网上商店零售额同比增长19.3%，2013-2017年年均增长39.7%。网上消费带动快递业务持续快速发展，快递业务量39.33亿件，同比增长37.2%，2013-2017年年均增长49.1%。

新产品释放潜力。符合产业结构和消费需求升级方向的产品快速增长。2017年，全市汽车产量310.81万辆，比1978年（0.23万辆）增长1350.3倍，其中，运动型多用途乘用车（SUV）全年产量147.33万辆，比2015年增长1.2倍；家电产品中的电冰箱、空调产量分别为277.89万台和709.62万台，分别比2000年增长3.8倍和5.9倍。随着智能、绿色、高端产业的加快发展，新能源汽车、光电子器件、液晶显示屏、工业自动调节仪表与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等新兴产品产量均保持较快增长，全年产量同比分别增长55.0%、58.3%、13.7%、37.6%和21.0%。民用无人机、环保、医疗设备等一批成长中的高新技术产品规模逐渐扩大，发展新动能积极孕育。

新产业展现活力。新产业正逐步成为推动经济向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力量。2017年，先进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势良好，增加值分别增长11.5%和10.0%；装备制造业工业总产值增长10.9%，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47.7%，占比同比提升3.8个百分点。网络约车、远程教育、在线医疗等新服务模式不断涌现，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2014-2017年年均增长15.9%，其中互联网、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年均增长23.9%。投资方面，新兴产业投资增长迅速，2017年工业投资中，电子信息制造业投资增长1.6倍，医药制造业投资增长23.1%；服务业投资中，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投资分别增长23.3%和18.8%。

四、对外开放持续扩大，开放型经济稳步提升

改革开放以来，广州积极参与国际经济合作与竞争，充分利用国内外资源和市场，为广州的发展不断注入动力，开放型经济不断增强。

对外贸易快速发展。广州凭借良好的地理优势和政策优势，大力开拓国际市场，2017 年出口总值为 1432.50 亿美元，是 1987 年的 66.0 倍。进出口贸易经过 1988-1993 年外贸体制改革全面推进的高速发展阶段（年均增长 35.5%）、1994-2001 年外贸运行开始向国际接轨的波动阶段（年均增长 7.0%）和 2002-2008 年加入 WTO 后的高速发展阶段（年均增长 19.9%），2009-2017 年进入增速回落阶段（年均增长 6.4%）。2017 年，广州出口总值为 853.20 亿美元，是 1987 年的 83.3 倍。出口商品结构也在不断优化，从农村土特产品、中低档工业品为主转向轻纺产品和机电产品为主，高新技术产品出口也快速增长。2017 年，广州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占出口总额的比重由 1999 年的 4.7% 提高到 17.2%；机电产品出口占出口总额的比重由 1998 年的 29.3% 提高到 51.5%。出口市场从港澳为主向多元化发展。从香港、美国、欧盟和日本等主要出口市场拓展到东盟、非洲和拉美等市场；借助“一带一路”战略实施，广州全面深化中新、中欧、中以、中沙、中瑞等国际合作，加快构建全球投资贸易网络，与沿线国家和地区贸易额增长 24.6%。

利用外资规模不断扩大。根据中央政策，广州在利用外资方面开拓创新，多次领全国之先，制定一系列鼓励外商投资的优惠政策，吸引了大批外资在广州投资，利用外资规模不断扩大。2017 年，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达 62.89 亿美元，而 1979 年仅为 165 万美元。截至 2017 年底，累计吸收来自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外商直接投资项目 31161 个；世界 500 强大企业累计已有 297 家进入广州，共设立 921 个项目。

自贸区建设取得重要突破。中国（广东）自由贸易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于 2015 年正式挂牌，广州更加积极有为地参与“一带一路”合作建设，加强与沿线国家的经贸合作。南沙自贸区挂牌以来，新设企业 50318 家，注册资本 1 亿元以上的企业达 1321 家，已落户 99 个世界 500 强企业投资项目和 103 家总部型企业；外贸进出口从 2014 年的 1291.4 亿元上升到 2017 年的 1951.7 亿元，

年均增长 14.5%，跨境电商交易规模从 0.3 亿元发展到 72 亿元，几乎从无到有；至 2017 年底，落户区内的航运物流企业累计达 4802 家，增长超 12 倍。

五、基础设施现代化程度显著提升，高质量发展支撑不断筑牢

高铁、地铁、高快速路、海港、空港等基础设施建设取得重大进展，现代化陆海空立体交通体系不断完善，广州国家重要中心城市地位不断提升。2017 年，基础设施投资额达 1684.30 亿元，是 2006 年的 3.1 倍；近年来基础设施投资增速稳步提升，从 2013 年的 6.8% 提高到 2017 年的 15.3%，2013-2017 年年均增长 10.4%。

道路网络四通八达。改革开放以来，广州路网建设不断取得突破，整体交通状况得到较大改善，市民出行更为便捷。2017 年，全市公路晴雨通车里程 9322 千米，是 2001 年的 1.8 倍，其中高速公路 972 千米，是 2001 年的 11.6 倍。自 1997 年建成第一条地铁线路，至今已开通运营 13 条地铁线路和 1 条有轨电车线路，运营里程已达 390.58 公里，稳居全国第三、世界前十。

国际航空枢纽建设加快。广州近年来大力推进国际航空枢纽建设，取得了阶段性成果。新白云国际机场 2004 年投入使用，2017 年机场旅客吞吐量超 6500 万人次，达 6583.69 万人次，居全国第 3 位、全球第 13 位；货邮行吞吐量达 233.85 万吨；年末开通定期航班航线 278 条，其中国际航线 96 条，比 2012 年增加 37 条；通航城市 208 个，其中国外通航城市 83 个，比 2012 年增加 30 个，成为东南亚地区及大洋洲的第一门户枢纽地位，以亚太、大洋洲和非洲地区为主、逐步覆盖欧美等全球地区的航线网络布局已初具雏形。2017 年，广州白云国际机场综保区进出口总值约 165.9 亿元，同比增长 28.3%，连续多年实现两位数快速增长；空港跨境电商发展态势迅猛，空港口岸跨境电商进出口总值超 37 亿元，同比增长超 50%，各项跨境电商业务指标连续四年居全国空港首位。广州空港经济区也初步成为全国最大空港物流中心，美国联邦快递已在区内注册独立法人公司，DHL、穗佳、顺丰等国内外知名物流企业均在此建

立物流基地，国际航空枢纽建设成效显著。

国际航运中心基础夯实。近年来，广州奋力向建设具有较强辐射能力和资源配置功能的国际航运中心的更高目标进发，特别是 2015 年以来，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契机，加快提升国际航运中心综合竞争力。2017 年，广州港口货物吞吐量达 5.90 亿吨，位列国内沿海港口第三、全球第五，比 2014 年增长 18.0%；港口集装箱吞吐量达 2037.20 万 TEU，排名居全国第四位、全球第七位，比 2014 年增长 22.6%，成功跻身全球 7 个集装箱年吞吐量超过 2000 万 TEU 的港口行列。广州港国际邮轮旅游旅客吞吐量突破 40 万人次，达 40.35 万人次，稳居全国第三。珠江航运指数于 2016 年正式发布，“珠江价格”增强了广州航运价格“话语权”。

城市信息化建设迅猛发展。广州积极推进城市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电子政务、电子商务、社会信息化和信息产业取得新发展。2017 年，全市邮电业务总量达 1544.90 亿元，是 1978 年的 2376.8 倍，1979-2017 年年均增长 24.2%。2017 年末，全市拥有移动电话用户 3083 万户，是 1990 年末的 5709.3 倍，1991-2017 年年均增长 37.8%，

六、经济发展提质增效，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

改革开放以来，广州解放思想，推动经济发展提质增效，积极谋求“从大到强”的跨越，财政实力、企业效益、居民收入等明显提升，节能降耗取得显著成效。

财政实力明显增强。随着经济实力的增强，广州财政收入也呈稳步增长态势。1978 年广州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仅 13.65 亿元，2012 年突破 1100 亿元大关，2014 年再上 1200 亿元台阶，2015 年冲上 1300 亿元大关，2017 年达 1536.74 亿元，是 1978 年的 112.6 倍，1979-2017 年年均增长 12.9%；其中，税收收入从 1978 年的 8.62 亿元增加到 2017 年的 1197.49 亿元，增长 138.9 倍。2017 年，来源于广州地区的财政收入 5947 亿元，其中，高达四分之三的比例

上缴中央、省，对全国、全省财政的财力贡献很大。

企业经营效益良好。改革开放以来，广州企业规模数量不断增加，盈利能力明显提升。2017年，全市法人单位 33.68 万个，是 2001 年的 3.6 倍；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 1309.30 亿元，是 1978 年的 187.0 倍，1979-2017 年年均增长 14.4%；规模以上其他服务业企业实现营业利润 1019.84 亿元，同比增长 35.5%，2014-2017 年年均增长 18.4%。

居民收入稳步提高。改革开放以来，居民收入渠道不断拓宽，收入来源趋向多元化，收入水平有了很大提高。2017年，广州城市、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为 55400 元和 23484 元，1979-2017 年年均分别增长 13.9% 和 13.3%，居民收入保持稳定增长态势。

新型城镇化稳步推进。2014 年末广州城区常住人口已超千万，晋身全国超大城市行列。至 2017 年末，全市常住人口 1449.84 万人，是 1978 年的 3 倍；城镇化率从 1990 年的 69.40% 提高到 2017 年的 86.14%，被列为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城市。2014 年初，广州开启新一轮的行政区划调整，两个县级市从化、增城获国务院批准在 2015 年正式“撤市设区”，成为全国第三个管辖区域全部设行政区的省会城市，城区面积由 2014 年的 3843.43 平方公里扩大到 7434.40 平方公里，为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拓展产业布局创造更多空间和潜力。

节能降耗取得显著成效。随着“十一五”规划以来国家经济转型升级和可持续发展战略实施，广州加大节能降耗力度，成效显著。2006-2017 年单位 GDP 能耗和单位 GDP 电耗年均分别下降 4.6% 和 4.4%。能源加工转换效率逐步提高，规模以上工业火力发电煤耗从 2005 年的 363 克标准煤 / 千瓦时下降至 2017 年的 300 克标准煤 / 千瓦时。能源消费强度持续下降。

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广州多措并举，打造天蓝地绿水清的美丽环境，“广州蓝”出场率越来越高。2017 年，全市细颗粒物（PM_{2.5}）平均浓度降至 35 微克 / 立方米，同比下降 2.8%；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为 96.5%，同比提高

0.4 个百分点；城市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能力达到 548.23 万立方米，增长 3.6%；全市 10 个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 100%，连续 7 年达标率保持 100%；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 42.32%，建成 3400 公里绿道；大力打造都市花海，将花融入城市的各个角落、市民生活的每个细节，擦亮“花城”这一城市名片。

七、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小康社会建设稳步推进

改革开放以来，广州努力促进社会与经济的全面协调发展，各项社会事业取得了显著成就，全市人民从中得到实惠，共享改革发展丰硕成果。

教育事业快速发展。多年来，广州加大教育投入，改善中小学教育条件，促进教育均衡发展；大力发展高等教育，培养大量人才，为经济发展提供智力支持。从 2003 年开始，省市共投入 236 亿元建广州大学城，集国内先进的科研教学设施，优化整合教育资源，2004 年 9 月进驻 10 所高校。2017 年，普通高校在校生、中等学校在校生、小学在校生分别为 106.73 万人、93.59 万人和 100.47 万人，分别比 1978 年增长 48.2 倍、1.4 倍和 76.5%。

科技创新能力不断增强。2017 年，R&D 经费支出 532.41 亿元，比 2011 年增长 1.2 倍；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有研发机构的企业有 1790 家，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4664 家）的 38.4%，比 2011 年提高 28.6 个百分点；企业办研发机构 2195 个，比 2011 年增加 1605 个；R&D 人员 9.79 万人，比 2011 年增加 3.9 万人；年末有效发明专利数 23807 件，比 2011 年增加 19815 件；专利行政执法绩效考核全国第一；广州成为首批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创建市。在提升科技创新软实力的同时，广州拥有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8 家，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25 家，国家重点实验室 19 家；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共 946 家，市级企业研发机构 2624 家；省级重点实验室 213 家，市级重点实验室 156 家；国家级、省级大学科技园 6 个。

社会保障体系持续完善。广州实施积极就业政策，千方百计增加就业，2017 年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2.40%，自 2013 年以来连续五年保持在 3% 以下。广

州社会保险覆盖面不断扩大，保障标准不断提高。2017 年末，全市基本养老、失业、基本医疗、工伤、生育保险参保人数分别为 1343.00 万人、540.80 万人、1161.68 万人、579.31 万人和 518.92 万人。2017 年，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月均 3316 元，位于国内副省级城市前列。

卫生服务水平不断提高。广州积极完善基层卫生和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大力提升医疗质量和服务水平，人民群众看病就医问题得到改善，健康水平和人口素质明显提升。2017 年末，全市各类卫生机构 4058 个，其中医院 243 个，分别比 1978 年增加 2469 个和 103 个；卫生技术人员 14.50 万人，比 1978 年增加 11.35 万人；卫生机构床位 9.02 万张，比 1978 年增加 7.31 万张；每万人口医生数和医院床位数分别为 55.41 人和 91.05 张，分别比 1978 年增长 1.2 倍和 2.1 倍。

文化事业繁荣发展。广州举办众多高级别艺术盛会，音乐金钟奖永久落户羊城，举办金狮奖、金花奖、新年双语晚会、“声响亚洲”文化节、羊城国际粤剧节、广州国际管乐演奏大会、广州大学生电影节等系列文化艺术活动，展示了广州风采和魅力；文化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城市文化竞争力指数稳居全国第三。2017 年末，全市共有各类专业艺术表演团体（事业单位）7 个，文化馆 13 个，文化站 167 个，公共图书馆 14 间，档案馆 31 个，博物馆和纪念馆 31 个；广播电台 2 座，电视台 3 座；广播综合人口覆盖率和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均为 100%。

体育事业取得佳绩。改革开放以来，广州建设了一批现代化的一流体育场馆，成功举办第六届全国运动会、第九届全国运动会、2006 年广州国际女子网球公开赛、第 27 届世界摔跤锦标赛、2010 年亚运会、广州国际马拉松赛等大型体育赛事，广州运动员在大赛中取得好成绩。2017 年，广州举办国际级、国家级单项比赛 86 次，广州运动员获得世界冠军 22 项 23 人次，亚洲冠军 20 项 20 人次，全国冠军 153 项 185 人次；全年开展各级各类大型全民健身活动赛事

480 项次，共有超过 650 万人次参加各级各类大型全民健身活动。

沧海桑田，时代巨变！改革开放 40 年，广州始终先行一步，以“敢为天下先”的改革精神，开拓进取。近年来，在国家、广东省出台的一系列重大战略决策部署中，广州被赋予新的角色定位：我国重要的中心城市、国际商贸中心和综合交通枢纽、全面改革创新试验核心区、国家级新区 + 自贸实验区。根据《广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到 2050 年，广州要全面建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引领型全球城市。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广州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要求，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求，推动广州国家重要中心城市建设全面上水平，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上走在全省前列，当好广东“四个走在全国前列”排头兵。

执笔：徐 菲

审核：魏绍琼 黄燕玲

砥砺前行四十载 人口发展焕新姿

——改革开放 40 年广州人口发展情况分析

广州市统计局人口和社会科技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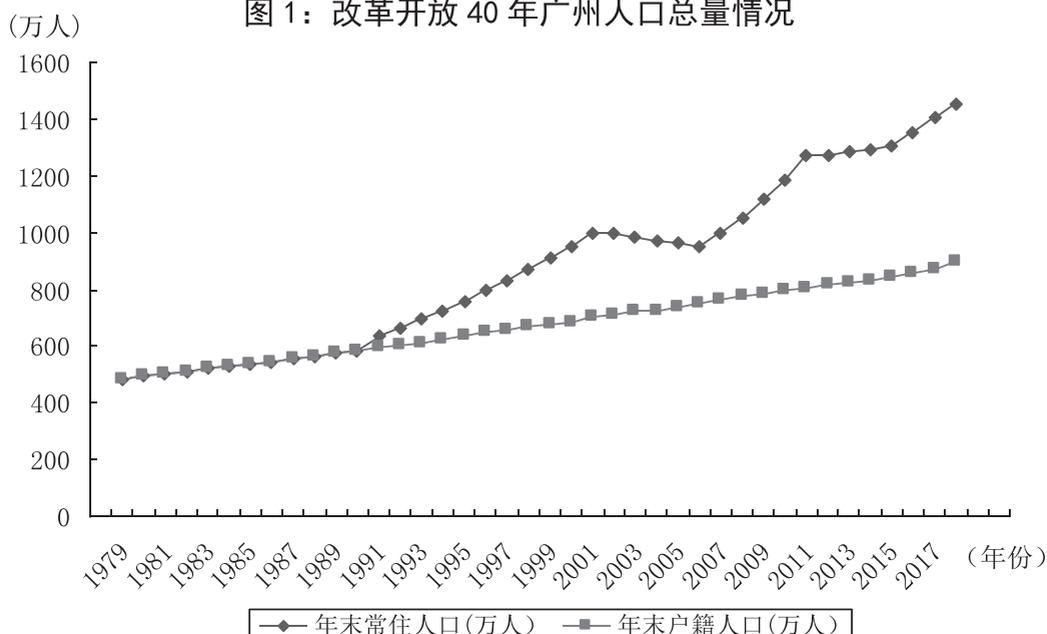
改革开放 40 年，广州市坚持人口与经济社会统筹发展道路，经济社会发展成就辉煌，人口发展焕发新姿。人口总量、质量及结构等方面发生重大变化，人口规模不断扩大，人口红利效应显著，人口性别比逐渐下降，人口素质稳步提升，城镇化步伐稳健，人口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人口发展取得巨大成就，为广州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重要基础性条件。

一、人口总量再上新台阶

（一）常住人口增速快

2017 年末，广州市常住人口 1449.84 万人，接近 1450 万人，人口总量再上新台阶。比 1978 年的 482.90 万人增加 966.94 万人，增长 2.0 倍，年均增长 2.9%，增速较快。说明改革开放 40 年，广州经济社会发展态势良好，对外来人口吸引力较强（见图 1）。

图 1：改革开放 40 年广州人口总量情况



（二）户籍人口增速稳

2017 年末，广州市户籍总人口为 897.87 万人，比 1978 年的 482.90 万人增加 414.97 万人，增长 85.9%，年均增长 1.6%，增速平稳。表明计划生育政策实施以来，户籍人口总量规模得到较好控制（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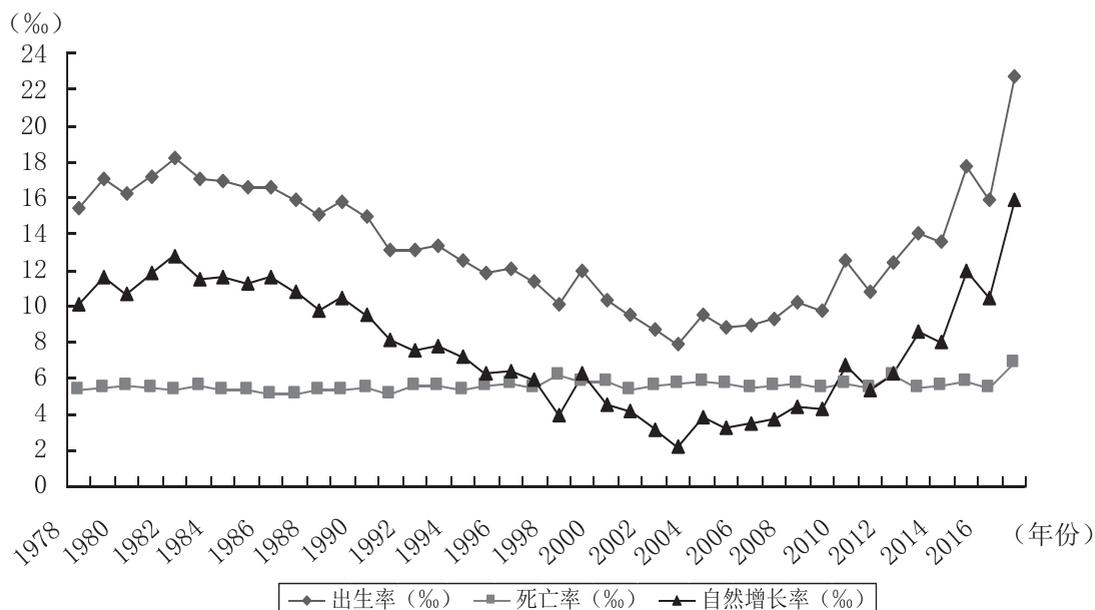
（三）流动人口增速猛

2017 年末，广州市流动人口达 943.53 万人，比 1990 年增加 894.53 万人，增长 19.3 倍。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广州市经济的迅猛发展和城镇化进程的快速推动，大量外来人口流入广州，成为广州人口的重要组成部分。

（四）人口自然增长先降后升

人口总量的增长，受自然增长和迁移两方面因素影响。改革开放以来，广州户籍人口逐渐转变为“低出生率、低死亡率、低自然增长率”的人口再生产模式。受生育政策变化等影响，广州户籍人口出生率、自然增长率逐年下降后近年来开始回升。1978 年，广州户籍人口出生率和自然增长率分别为 15.46% 和 10.14%，到 2003 年分别下降为 7.92% 和 2.24%，到 2017 年分别回升到 22.73% 和 15.84%。由于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医疗条件的改善，死亡率相对稳定，一直保持在 5%—7% 的较低水平（见图 2）。

图 2：改革开放 40 年广州人口自然增长率情况



二、人口年龄结构体现新特点

(一) 常住人口进入老龄化

改革开放以来，广州市常住人口年龄结构整体变化趋势为：少儿人口（0-14岁）比重下降，劳动年龄人口（15-64岁）和老年人口（65岁以上）比重上升。其中，2015年，受生育政策变化等影响，少儿比重略有上升，劳动年龄人口略有下降（见表1）。

表 1：改革开放以来广州市常住人口年龄结构情况

单位：%

指标	1982 年	1990 年	2000 年	2010 年	2015 年
少儿人口比例	28.5	22.9	16.4	11.5	13.0
劳动年龄人口比例	65.7	70.8	77.5	81.9	79.1
老年人口比例	5.8	6.3	6.1	6.6	7.9

2015年，广州市常住人口中老年人口比重达7.9%，按国际老龄化标准（65岁以上人口比重超过7%），标志着广州正式进入老龄化社会。这一进程比全国晚了约15年。人口老龄化也伴随着少子化（一般认为少年人口比重15%-18%为严重少子化），广州市少儿人口比例从1982年28.5%下降到2015年的13.0%。与改革开放初期相比，广州市人口年龄结构呈现出新特点。

(二) 仍然处于人口红利期

据人口普查数据推测，广州市人口红利机会窗口打开时间约为1983年。改革开放以来，随着计划生育政策的实施和大量外来劳动力的流入，广州社会总体负担轻，劳动力资源充足，人口红利效应显著，为广州经济腾飞和社会快速发展提供了重要的人力资源保障。

2015年，我市常住人口中，少儿抚养比（0-14岁少儿与15-64岁劳动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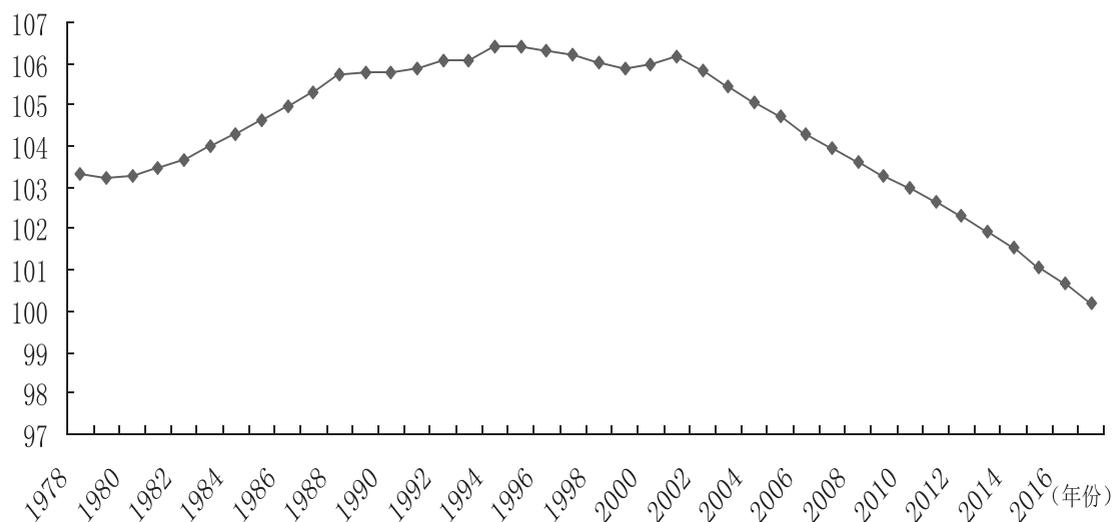
龄人口之比)为 16.4%，老年人口抚养比为 10.0%，总抚养比为 26.4%，仍低于 50%的临界值，比 1982 年的 52.1% 下降 25.7 个百分点，我市人口结构仍然为“两头低、中间高”的橄榄状特征，社会负担仍然较轻，仍然处于“人口红利”的黄金时期，仍然具备充足的劳动力资源。

三、人口性别比呈现新气象

改革开放四十年来，广州户籍人口性别比（以女性为 100）基本处于正常水平范围内（一般为 102-107），并呈现不断下降的新趋势（见图 3）。2017 年，广州户籍人口性别为 100.20，比 1978 年的 103.33 下降了 3.13 个百分点，且已低于 102 的下限值。

人口性别比不断下降的新气象是经济社会发展和老龄化社会之后的必然现象，女性人口占比提升也是社会文明进步的表现之一，说明改革开放以来，女性社会地位不断提升，重男轻女观念逐步淡化。随着老龄化程度加深，由于老年人口女性化的态势，广州户籍人口性别比将继续下降。

图 3：改革开放 40 年广州人口性别比情况
(女性为 100)



四、人口素质再创新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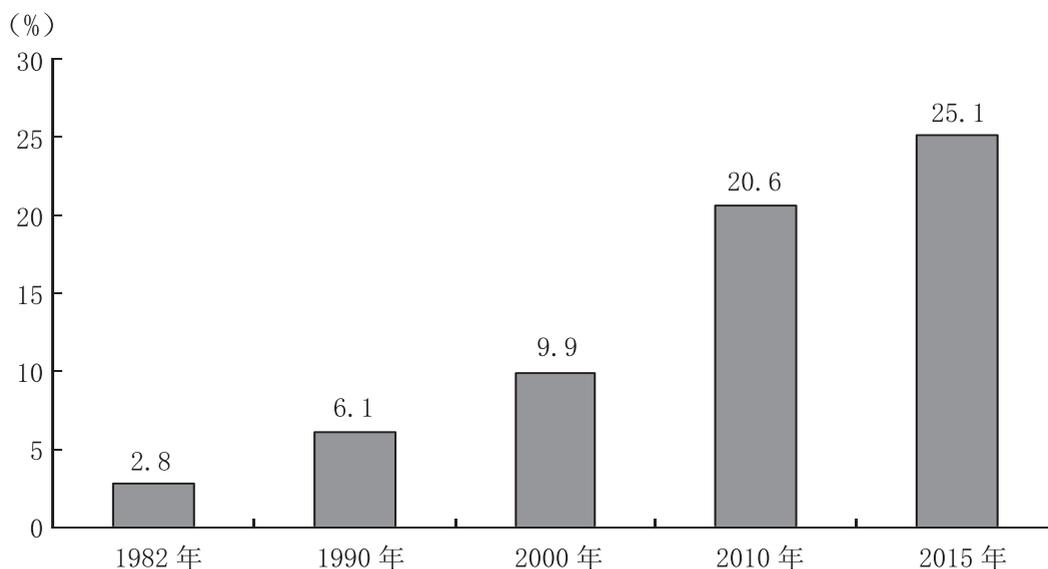
改革开放四十年，广州人口质量不断提升，文化素质提高，人均可预期寿命延长，人类发展指数上升，人口素质创历史新高。

（一）人口文化素质不断提高

改革开放以来，广州市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的理念，教育投入不断加大，高等教育不断普及，人口文化素质不断提高，人口质量不断提升。

2015年1%人口抽样调查数据显示，广州市6岁以上人口的平均受教育年限为11年，比1982年的7.28年提高了3.72年。大专及以上学历文化程度人口比重为25.1%，即每4个人中就有一个大学生，比1982年的2.8%大幅提高了22.3个百分点（见图4）。大量高素质的人口为我市经济社会的发展提供了重要的人力资源基础。

图4：改革开放以来广州大专及以上学历人口比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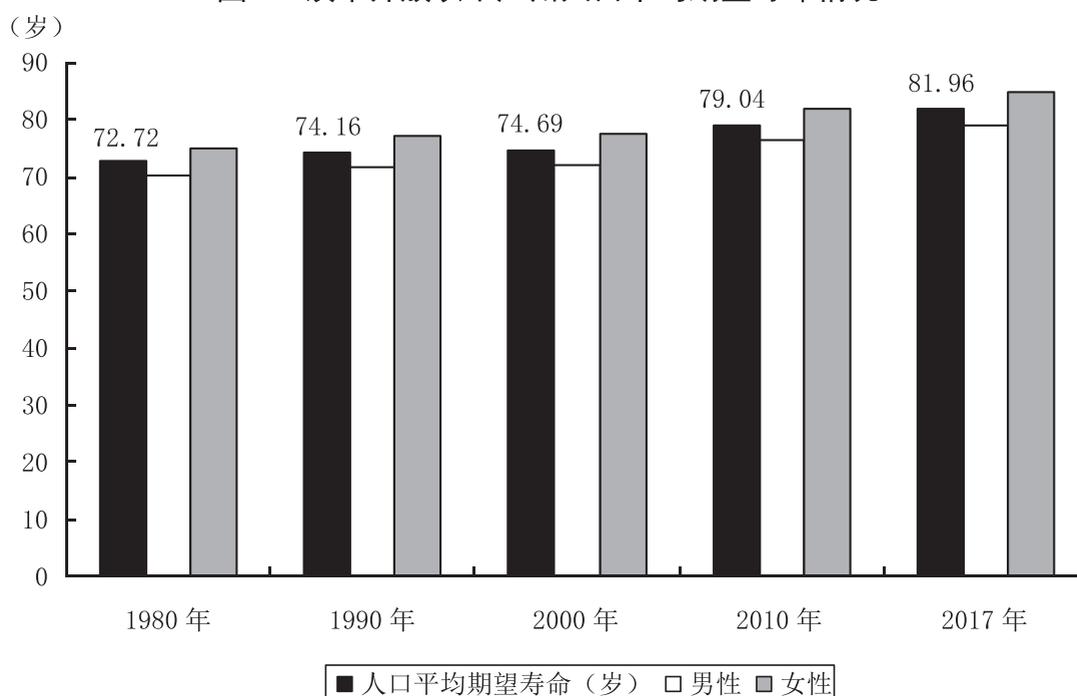


（二）人口平均期望寿命延长

人口的健康素质是人口质量的一个重要方面。良好的人口健康状况也是人民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的基础。改革开放以来，广州人口平均期望寿命逐

步延长。2017 年，广州市人口平均预期寿命为 81.96 岁，比 1980 年延长了 9.24 岁。其中男性 79.14 岁，女性 84.93 岁，分别比 1980 年延长了 9.06 岁和 9.76 岁（见图 5）。我市人口平均预期寿命比全国平均水平高了 5.26 岁。也超过了世界高收入国家人口平均预期寿命水平（79.28 岁）。表明改革开放以来，人民医疗水平和生活水平得到了持续、明显的改善，我市人口质量发展态势良好，人民群众享受到了经济快速发展带来的成果。

图 5：改革开放以来广州人口平均期望寿命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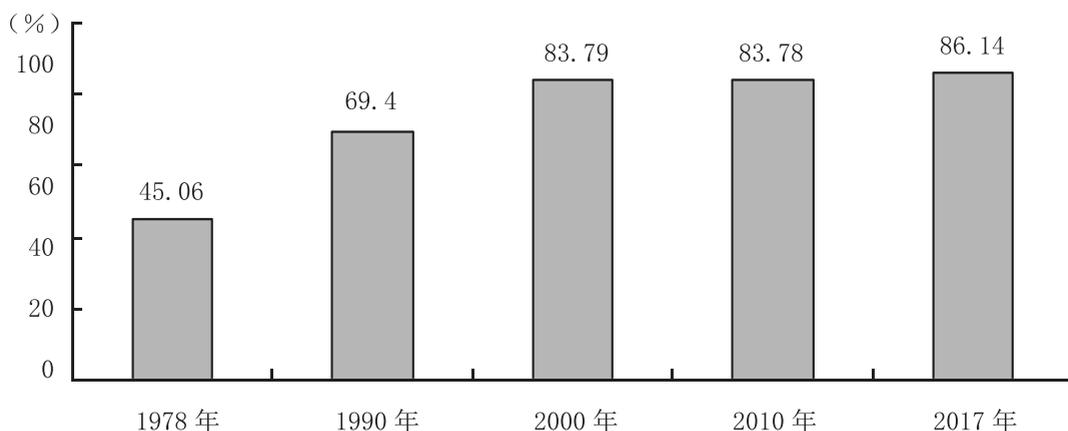
（三）人类发展指数上升

人类发展指数 (HDI) 是由联合国发布的，以“预期寿命、教育水平和生活质量”三项基础变量计算出的综合指标，用以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的人类发展水平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2016 年 12 月，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发布的《2016 年中国城市可持续发展报告：衡量生态投入与人类发展》报告指出，广州以人类发展指数 0.869 排名中国内地城市第一，北京、南京、沈阳、深圳、上海居 2 至 6 位。这也充分反映了广州人口发展的较高水平。

五、城镇化建设迈出新步伐

城镇化是工业化、现代化的必由之路。改革开放以来，广州市城镇化发展有序推进，城镇化水平稳步提升，城镇化建设迈出新步伐。2017年，广州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86.14%，比1978年提高了41.08个百分点（见图6）。城镇化水平的提高和人口向城市聚集是经济发展的必然趋势。新型城镇化的核心在人。改革开放以来，广州城镇化质量也在不断提升，城市基础设施日益完善，居民生活质量得到改善，外来人口市民化逐步推进，城市包容性得到提高。

图6：改革开放40年广州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情况



六、人口与经济协调发展展现新面貌

通常以人口增长弹性系数，即人口增长率与经济增长率之比来衡量人口与经济协调发展的协调程度。人口增长弹性系数越低，表明人口与经济发展协调度越高；反之，则两者不相协调。人口增长弹性系数0.2及以下为“协调发展级”，0.2-0.99为“发展的渐进级”，大于或等于1为“发展停滞级”。

改革开放40年，广州经济飞速发展，人口总量大幅上升，较好地实现了人口与经济协调发展。1978-2017年，广州人口增长弹性系数为0.17，即GDP每增长一个百分点，相应带来0.17个人口增长。处于人口与经济的协调发展级。分时期来看，1978-1987年、1988-1997年和1998-2007年广州人口增长弹性

系数都低于 0.2，处于协调发展级，2008-2017 年广州人口增长弹性系数 0.26，为发展的渐进级，说明近十年来，随着广州市常住人口增速相对加快，对 GDP 的拉动作用有所减弱，但仍然接近协调发展的水平（见表 2）。

表 2：改革开放 40 年广州人口增长弹性系数

年份	人口增长弹性系数 (%)
1978-2017 年	0.17
其中：1978-1987 年	0.11
1988-1997 年	0.19
1998-2007 年	0.10
2008-2017 年	0.26

可见，适当的人口规模和增速是实现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重要基础。改革开放以来，广州的人口发展整体上与资源环境是相适应的，与经济社会发展是相协调的。

改革开放 40 年，广州人口发展硕果累累。人口总量超千万，跻身世界超大城市之列，人口素质和质量有了质的飞跃，人口红利为广州经济腾飞做出了积极贡献，人口发展与经济社会发展更为协调。

展望未来，人口发展的主要问题将从人口数量问题转变为人口结构和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人口发展是基础，也是过程和结果。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决定了我们必须把促进人口均衡发展、家庭和谐幸福和人的全面发展作为建设现代化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我们将牢牢把握历史机遇，抓紧均衡人口结构，提升人口素质，优化人口分布，提高人口福祉，平衡人口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促进人口和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为广州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保障和基础性支撑。

执笔：曾 琼

审核：张友明 梁汉学

春华秋实四十载 劳动就业硕果丰

——改革开放 40 年来广州市劳动就业回顾与展望

广州市统计局人口和社会科技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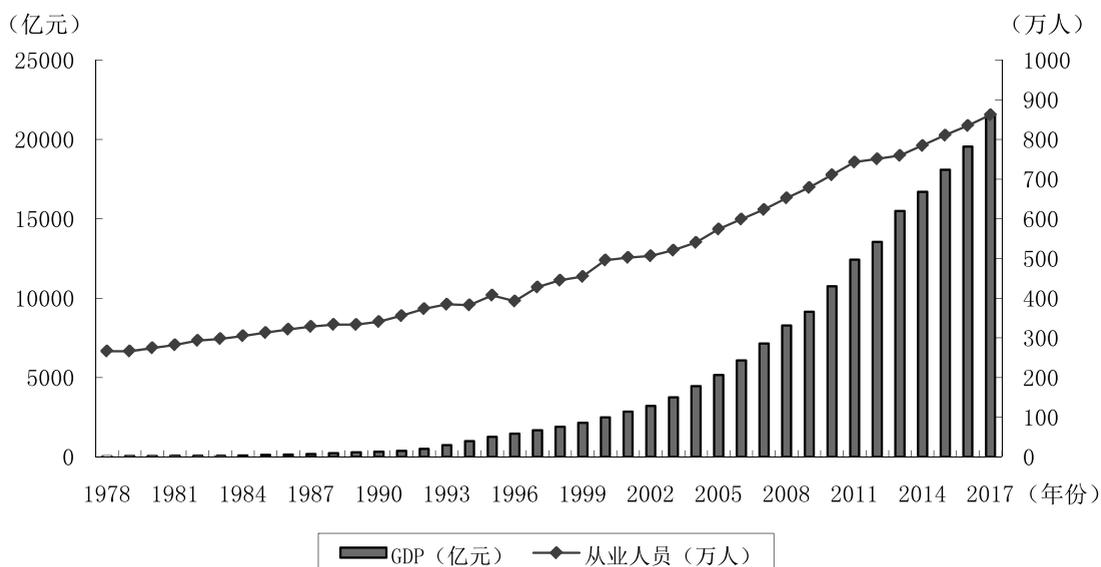
“就业是民生之本，收入是民生之源”。1978 年 12 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拉开了改革开放的帷幕，唤醒了沉睡的南粤大地。改革开放 40 年来，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广州市委、市政府以关注民生、保障民生、改善民生为立足点和出发点，以满足人民向往美好生活的需要为目标，实现了就业规模不断扩大，从业人员平均工资较快增长，并逐步建立了以按劳分配为主体，由市场机制决定、企业自主分配、政府监督调控的新型工资分配制度。

一、规模不断扩大，结构不断优化，就业形势稳定

（一）经济总量持续增长，就业规模不断扩大

改革开放以来，广州市委、市政府高度关注民生，将就业工作摆在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位置。在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同时，实施扩大就业发展战略、千方百计增加就业，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在人才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让各类人才在有序的流动中寻找最佳的配置方式，实现了我市就业总量的持续稳步增长。2017 年，广州市地区生产总值（GDP）达 21503.15 亿元，是 1978 年 43.09 亿元的 499.0 倍，剔除物价因素实际增长 125.0 倍，1979—2017 年均增长 13.2%。同期，我市全社会从业人员达 862.33 万人，比 1978 年的 266.90 万人增加 595.43 万人，增长 2.2 倍，年均增长 3.1%（见图 1）。

图 1：1978-2017 年广州市 GDP 与全社会从业人员情况



纵观广州市历年就业人员的变化，结合特定的时代背景，我市就业情况大致分为四个阶段（见图 2）。

第一阶段（1978-1991 年）：双轨制就业制度下国有经济为吸纳城镇就业的绝对主力。1978-1991 年是逐步推进经济体制改革并形成双轨制经济体制的时期，与双轨制经济体制相适应形成了双轨制的就业制度，但这种改革并没有真正触动传统计划体制下的统包统配就业制度的本质，只是旧框架内一种比较灵活的替代性措施。因此，在 1978-1991 年末，国有单位职工人数占职工人数的比例均在 70% 以上，成为吸纳城镇就业的绝对主力。

第二阶段（1992-2001 年）：国有、集体以外的其他经济类型单位职工人数快速增长。1992 年邓小平“南巡讲话”确立了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解决了姓“资”姓“社”的问题，促进了国有、集体以外的其他经济快速发展。1992-2001 年末，其他各种经济类型单位（除登记注册类型为国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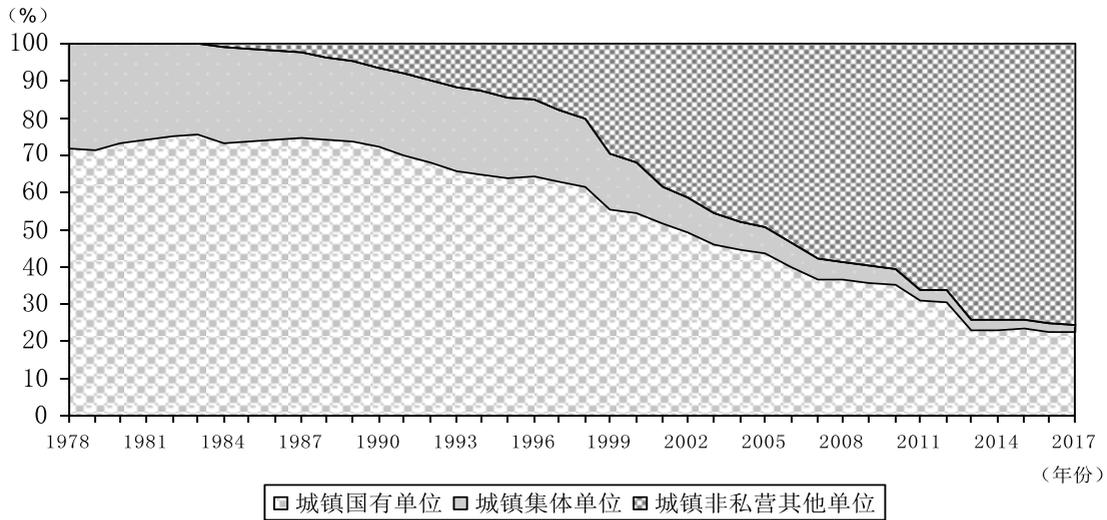
集体以外的其他内资企业、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下同）职工人数从 20.29 万人增加到 66.53 万人，增长了 2.3 倍；占全市职工总人数的比重从 9.8% 上升到 38.6%，提高了 28.8 个百分点，在增加就业岗位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第三阶段（2002-2011 年）：其他各种经济类型单位逐步取代国有和集体经济的就业主导地位。在 2003 年十六届三中全会上，党中央再次强调“大力发展和积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使私营、个体、股份制经济单位和外资经济单位等非公有制经济逐渐发展壮大起来。2002-2011 年末，其他各种经济类型单位职工人数^[1]从 73.23 万人增加到 196.26 万人，增长了 1.7 倍；占全市职工总人数的比重从 41.2% 上升到 66.1%，提高了 24.9 个百分点。2006 年其他各种经济类型单位职工人数首次超过国有和集体经济职工人数之和，取代国有和集体经济在就业方面的主导地位。

第四阶段（2012 年至今）：推动实现高质量就业发展阶段。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根据经济发展新常态下的就业形势和特点，进一步明确了“劳动者自主就业、市场调节就业、政府促进就业和鼓励创业”的新时期就业方针，使得创业带动就业效应进一步发挥、不同经济类型就业比重相对稳定。2013-2017 年末，城镇非私营其他单位在岗职工占全市职工总人数的比重从 74.0% 上升到 75.5%，略微提高 1.5 个百分点；城镇国有单位在岗职工占全市在岗职工的比重略降 0.5 个百分点，城镇集体单位在岗职工占全市在岗职工的比重略降 1 个百分点。

注：[1]2007 年以前为其他各种经济类型单位职工年末人数，2007-2010 年为城镇其他各种经济类型单位职工年末人数，2010 年以后为城镇非私营其他单位在岗职工年末人数。

图 2：1978—2017 年广州市分经济类型在岗职工人数^[2] 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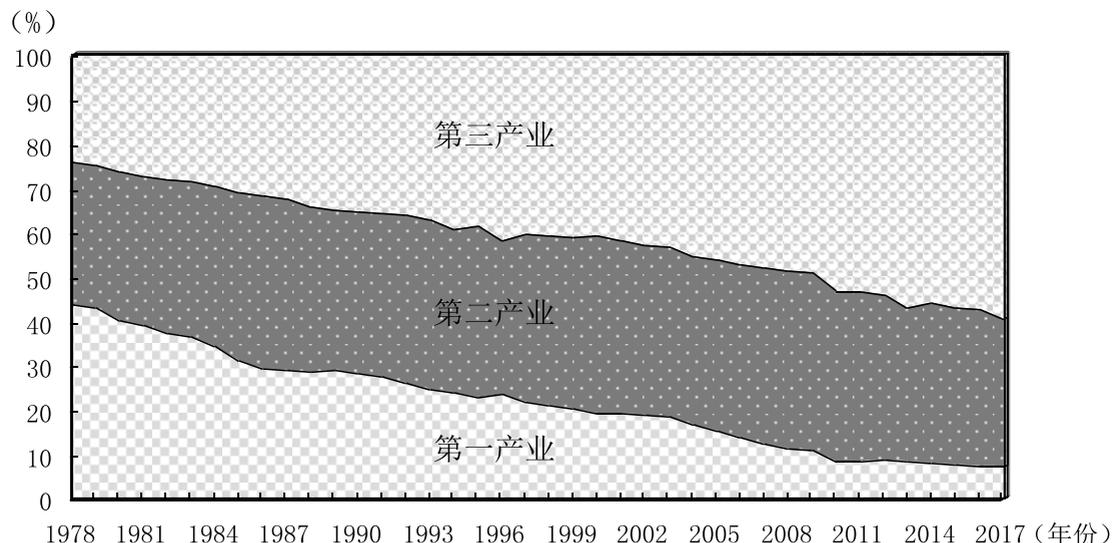


(二) 经济结构稳步调整，就业结构不断优化

自改革开放以来，广州市经济结构不断调整，多种所有制经济得以发展，产业结构逐步升级，就业结构也在日益改善。广州市委、市政府通过制定实施一系列政策措施，鼓励发展第三产业和非公有制经济，努力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以经济结构调整带动就业结构的调整，就业结构进一步优化。1978—1983 年，从业人员的就业结构为“一二三”格局。1984 年末，第二产业从业人员的比重首次超过第一产业，“二一三”的就业格局初步形成。此后，第三产业从业人员比重稳步上升，第一产业从业人员的比重逐步下降，至 1996 年末，第三产业从业人员的比重首次超过第二产业，吸纳就业的主体由第二产业转变为第三产业，使“三二一”的就业格局更趋优化（见图 3）。

注：[2]1978—2006 年为职工年末人数，2007—2010 年为城镇单位职工年末人数，自 2011 年起为全市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年末人数。

图 3：1978-2017 年广州市三次产业从业人员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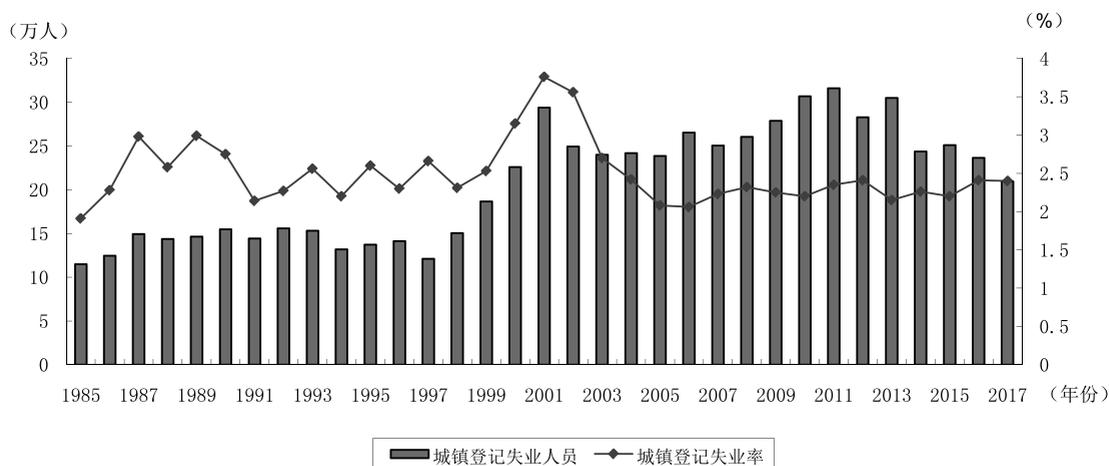
分产业看，第一产业从业人员从 1978 年末的 116.60 万人下降到 2017 年末的 62.00 万人，减少了约一半；第一产业从业人员比重从 1978 年末的 43.7% 下降到 2017 年末的 7.2%，下降了 36.5 个百分点。第二产业从业人员从 1978 年末的 85.75 万人增加到 2000 年末的 198.29 万人，22 年累计增长了 1.3 倍，第二产业从业人员比重从 1978 年末的 32.1% 上升到 2000 年末的 40.0%，提高了 7.9 个百分点；经历 2001、2002 年短暂下降后，第二产业从业人员开启稳中趋缓的增长态势，到 2017 年末达到 286.61 万人，比重为 33.2%，比 2000 年末下降了 6.8 个百分点。第三产业从业人员逐年增加，从 1978 年末仅有 64.55 万人，增加到 2017 年末的 461.24 万人，累计增长了 6.1 倍，第三产业从业人员比重从 1978 年末的 24.2% 提高到 2017 年末的 59.6%，上升了 35.4 个百分点。

注：[3]1978-2006 年为职工年平均工资，2007-2010 年为城镇单位职工年平均工资，自 2011 年起为全市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下同）。

（三）失业率维持低位，就业形势保持稳定

在努力扩大就业、改善就业结构的同时，广州市委、市政府采取多种措施加强失业调控，城镇登记失业情况得到有效控制。自 1985 年我市公布城镇登记失业的相关数据以来，年末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均维持在 30 万人以内，城镇登记失业率均保持在 4% 以下（见图 4），保持了就业局势的基本稳定。

图 4：1985-2017 年广州市城镇登记失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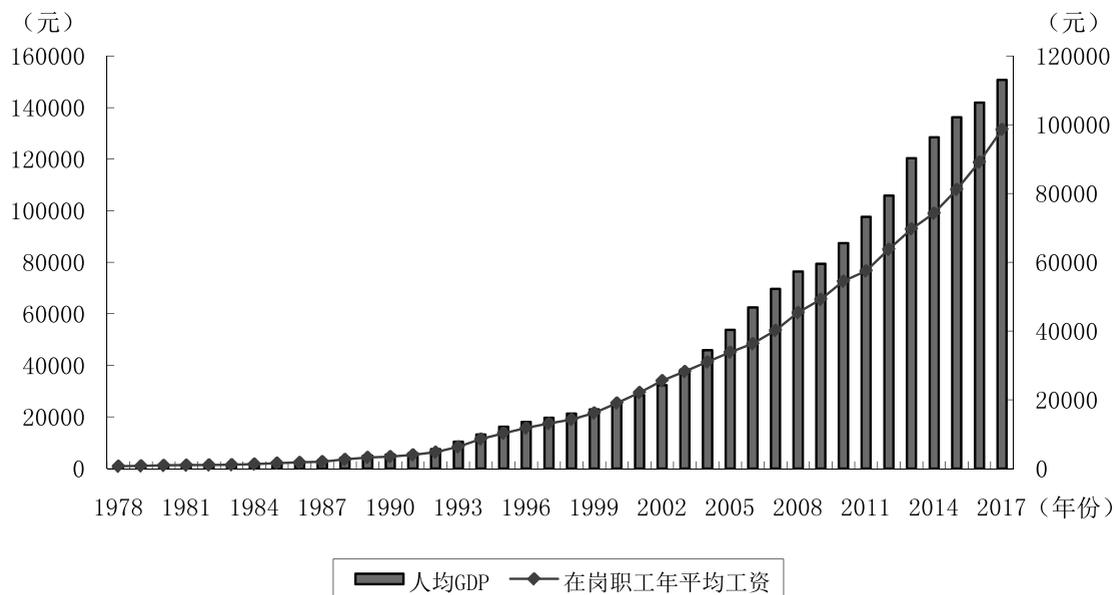


二、工资逐年提高，行业差异收敛，保障逐步提高

（一）人均 GDP 持续增长，平均工资逐年提高

改革开放以来，广州市人均 GDP 实现了持续增长，企业效益不断提高的同时政府不断推动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高了劳动者的工资收入水平，有效地调动了劳动者的积极性。2017 年，广州市人均 GDP 首超 15 万元，达 15.07 万元，是 1978 年 907 元的 166.1 倍，剔除物价因素实际增长 45.0 倍，1979-2017 年年均增长 6.4%。同期，我市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3]达 9.86 万元，比 1978 年的 714 元名义增长 137.1 倍，2017 年城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以 1978 年价格为 100）达到 978.8，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剔除物价因素后，实际增长 13.1 倍，年均增长 7.0%（见图 5）。

图 5：1978-2017 年广州市人均 GDP 与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情况



回顾广州市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的历程，我市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的变化大致分为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1978-1991 年）：逐步打破“大锅饭”，职工年平均工资缓慢增长阶段。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推进，纯靠政府指令性计划调节的手段逐步得以改变，市场机制被更大范围地引入。相应地，在收入分配制度方面，以打破平均主义为突破口，重新确立了按劳分配原则，否定了收入分配体制的高度集中和平均主义的分配方式。同时，随着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其他多种所有制的逐步发展，收入分配制度改革为了适应这种所有制结构的变化，确立了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其他分配形式为补充的分配方式。1978 年职工年平均工资仅有 714 元，1991 年增加到 4022 元，13 年间名义增长了 4.6 倍，年均增长 14.2%。

第二阶段（1992-2001 年）：按劳分配和按生产要素分配相结合，职工年平均工资进入快速增长阶段。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日益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也进入了一个新阶段。突破了以前的兼顾效率与公平，首次提出了效益优先，

兼顾公平的原则。也首次使用并明确了“按生产要素分配”的地位，进一步提出了“允许和鼓励资本、技术等生产要素参与收益分配”，确立了“按劳分配和按生产要素分配相结合”的分配政策。1993-2001 年职工年平均工资名义增长 3.6 倍，年均增长 18.5%。

第三阶段（2002-2011 年）：逐步强调公平问题，职工年平均工资进入平稳增长阶段。随着收入分配差距的逐步扩大，开始逐步强调分配公平的问题，首次提出了在初次分配过程中，也要处理好效率和公平的关系。在这些分配政策的指引下，政府采取了很多缩小收入分配差距的政策。一方面提高低收入者收入，在城市和农村分别建立了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和最低工资标准；另一方面保护合法收入，调节过高收入，取缔非法收入。2003-2011 年职工年平均工资名义增长 1.2 倍，年均增长 10.0%，增速有所放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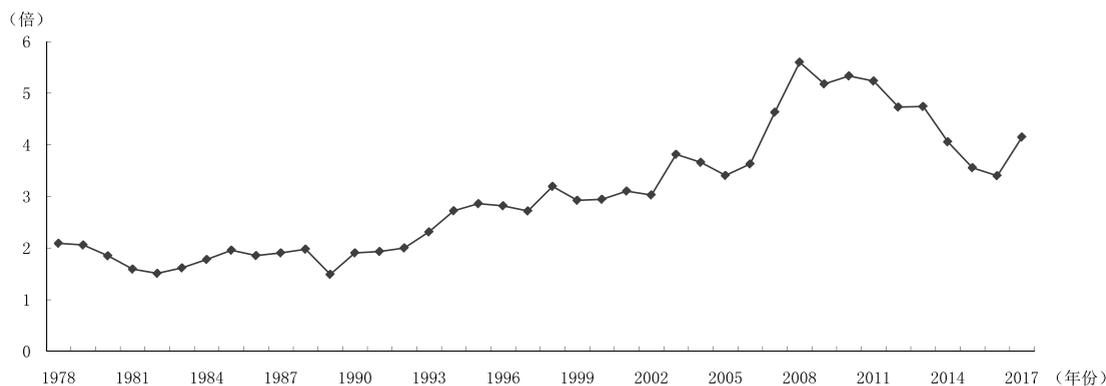
第四阶段（2012 年至今）：更加重视公平，着力让人民共享发展成果阶段。党的十八大以后，中央提出了努力实现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发展同步、劳动报酬增长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较之以前，再次将公平放在了更加突出的位置，要求“初次分配和再分配都要兼顾效率和公平，再分配更加注重公平”。并且进一步提出“完善劳动、资本、技术、管理等要素按贡献参与分配的初次分配机制，加快健全以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为主要手段的再分配调节机制”。2017 年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达 9.86 万元，比 2012 年的 6.38 万元增长 55.7%，年均增长 9.1%。

（二）更加注重公平，行业差距有所收窄

1978 年以来，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各行业平均工资稳步增长，行业间的差距经历了平稳→扩大→下降的倒 V 型过程。1978-1992 年，在国民经济行业十二大门类中，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最高为交通运输、仓储及邮电通信业（除 1982-1985 年建筑业短暂领先外），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最低均为农、林、牧、渔业，最高与最低行业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的差距在 2 倍以内。1993-2008 年，

各行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差距逐渐拉大。其中，1993-2002 年，在国民经济行业十六大门类中，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最高均为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最低仍为农、林、牧、渔业，最高与最低行业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的差距由 2 倍多扩大到 3 倍多；2003-2008 年，在国民经济行业二十大门类^[4]中，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最高分别为金融业（2006-2008 年）和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与软件业（2003-2006 年），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最低为住宿和餐饮业（除 2004-2005 年农、林、牧、渔业垫底外），最高与最低行业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的差距由 3.8 倍快速扩大到 5.6 倍的历史峰值；2007 年党的十七大提出逐步缩小收入差距，随着政策效果的逐步显现，2008 年以后各行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差距扩大的趋势得到扭转，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最高为金融业（2013 年除外），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最低为住宿和餐饮业（2013 和 2016 年除外），最高与最低行业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的差距由 5 倍多下降到 4 倍左右（见图 6）。

图 6：1978-2017 年广州市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最高与最低行业相差倍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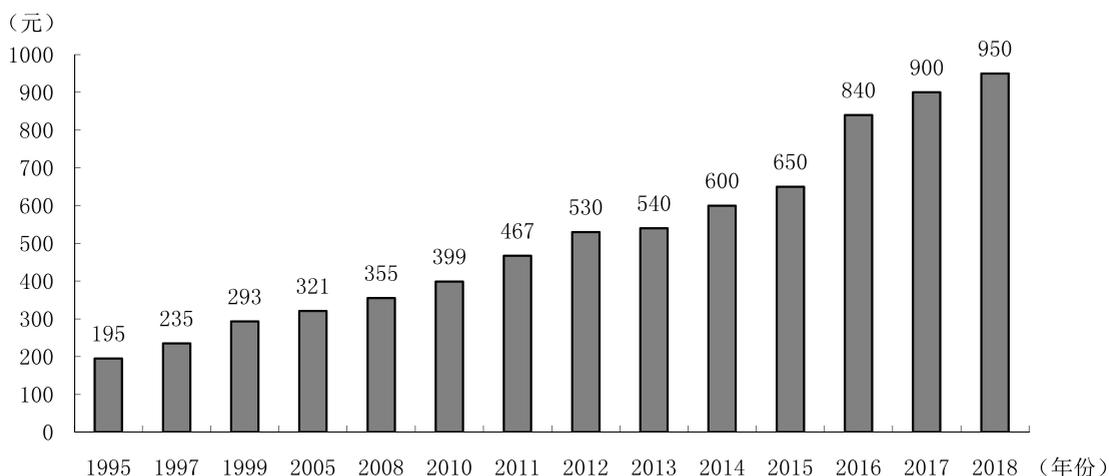


注：[4] 在此期间国家统计局对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经历了三次调整。1992 年以前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执行十二大门类标准，1993 - 2002 年执行十六大门类标准，2003 年以后执行二十大门类标准。

（三）社会保障政策兜底，保障水平逐步提高

改革开放以来，广州市借鉴国际社会保险制度发展与改革的经验，结合经济与社会发展实际，逐步建立了最低生活保障和最低工资标准制度，且随经济社会发展、消费价格指数和城镇居民人均收入变动动态调整。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和其他社会保障相关标准，起到了调节收入分配和贫富差距的作用。广州市自 1995 年建立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5]以来，到 2018 年已做了 13 次调整，从 1995 年每月 195 元增加到 2018 年每月 950 元（见图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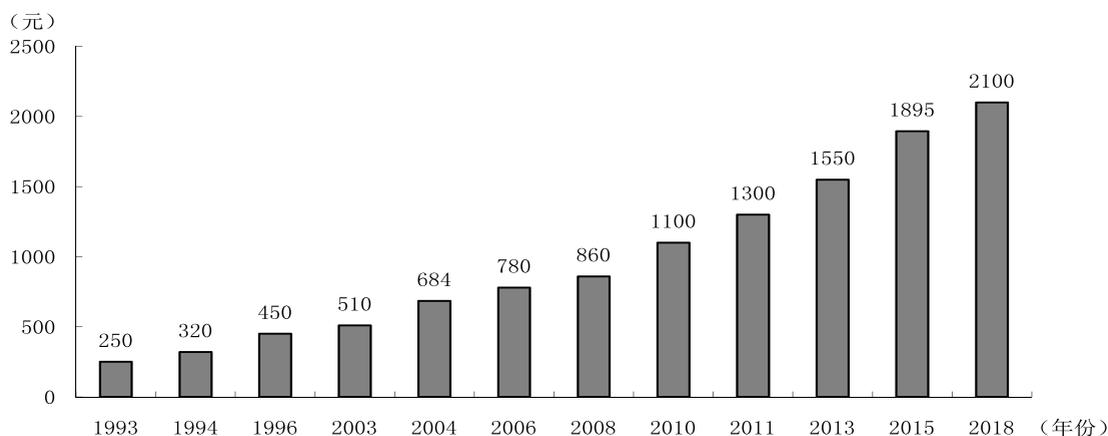
图 7：1995-2018 年广州市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1993 年，原劳动部发布了《企业最低工资规定》，标志着开始建立最低工资制度。广州市依据国家、省的相关规定建立了企业职工最低工资制度，并随经济发展定期调整。从建立之初到现在，企业职工最低工资标准已经过 11 次调整，从 1993 年每月 250 元增加到 2018 年每月 2100 元（见图 8）。

注：[5] 自 2015 年以后实行城乡一体，不再分为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标准，统一为城乡居（村）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图 8：1993-2018 年广州市企业职工最低工资标准



三、劳动就业和工资变动的特点

(一) 经济增长是就业增加和工资增长的“发动机”

按照西方经济理论的经济增长因素分析，一国或地区的 GDP 增长是技术进步、资本积累和劳动力增加等因素长期作用的结果。世界各国经济的发展史表明，就一国的长期总量生产函数而言，经济增长与就业及收入的增长一般是正相关的。改革开放 40 年以来，广州市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快速发展为扩大就业和提高劳动工资提供了基础保障，进一步验证了经济增长与就业及收入增长之间的良性互动机制。

1979-2017 年，广州市地区生产总值（GDP）剔除物价因素实际年均增长 13.2%，带动全社会从业人员年均增长 3.1%，GDP 就业弹性^[6]为 0.23，表明 GDP 每增长 1 个百分点，能带动全社会从业人员增长 0.23 个百分点。同期，广州市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剔除物价因素实际年均增长 6.4%，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用城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消除通胀后，实际年均增长 7.0%，人均 GDP 收入弹性为 1.09，表明人均 GDP 每增长 1 个百分点，可导致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增长 1.09 个百分点。

注：[6]GDP 就业弹性是指 GDP 每增长一个百分点所带来的就业增长率。用公式表示即为：GDP 就业弹性 = 就业增长率 / GDP 增长率。

（二）体制改革是就业增加和工资增长的“助推器”

就业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的历程充分印证了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资料所有制决定收入分配体制的社会发展规律。在改革开放初期，就业和收入分配均在公有制的大背景下进行。党的十二大提出了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党的十三大提出了在坚持公有制为主的前提下，发展商品经济。党的十四大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所有制以公有制为主体，个体私营经济、外资经济为补充，多种经济共同发展。党的十五大最终确立了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所有制结构。随着收入分配差距的不断扩大，党的十六大提出，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在初次分配注重效率，再分配注重公平。党的十七大首次提出了“初次分配和再分配都要处理好效率和公平的关系”，强调了“再分配要更加注重公平”。党的十八大又将公平放在了更加重要的位置，要求“初次分配和再分配都要兼顾效率和公平，再分配更加注重公平”。十九大报告指出，坚持在经济增长的同时实现居民收入同步增长、在劳动生产率提高的同时实现劳动报酬同步提高。

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步推进和深入，劳动力市场经历了一个从无到有并逐步完善的过程，充分发挥了劳动力市场配置人力资源的决定性作用，达到了有效扩大就业的目标。收入分配制度改革也随之经历了平均化的单一“按劳分配”→打破平均主义→在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的前提下实行多种分配方式→按劳分配与按生产要素分配相结合的演进过程。

（三）政策兜底是就业增加和工资增长的“稳压阀”

建立了覆盖城乡的公共就业服务制度和体系。20 世纪 90 年代后期以来，广州市委、市政府大力加强劳动力市场科学化、规范化、现代化建设，建立了公共就业服务制度，形成了市、区、街（镇）、社区四级公共就业服务网络，基本实现了免费职业介绍服务。截至 2017 年底，全市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批准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962 个，比 1997 年的 210 个增长了 3.6 倍。

政府的责任体系日益突出。改革开放以来，为适应国营企业经营机制的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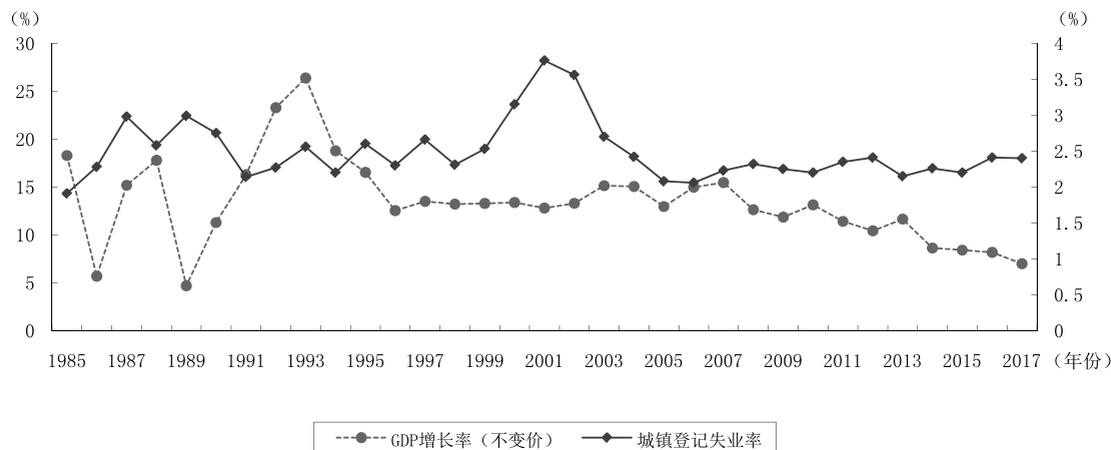
换和劳动制度的重大改革，保障职工失业后的基本生活，1986 年 7 月国务院颁布了《国营企业职工待业保险暂行规定》，以此为标志，我国的失业保险制度正式建立，失业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在继续完善经济领域立法的同时，加强了社会领域方面的立法。1993 年原劳动部颁布了《企业最低工资规定》，在 1994 年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四十八条明确规定：“国家实行最低工资保障制度。用人单位支付劳动者的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2007 年 8 月，全国人大审议通过了《就业促进法》，将多年行之有效的就业促进政策措施通过法律形式确立下来，为积极就业政策的长期实施和实现公平就业提供了法律保障。与此同时，还建立健全了劳动合同制度、集体合同制度和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促进建立和谐劳动关系，全力解决企业工资拖欠问题。

四、当前需关注的几个问题

(一) 经济增长与就业增长不同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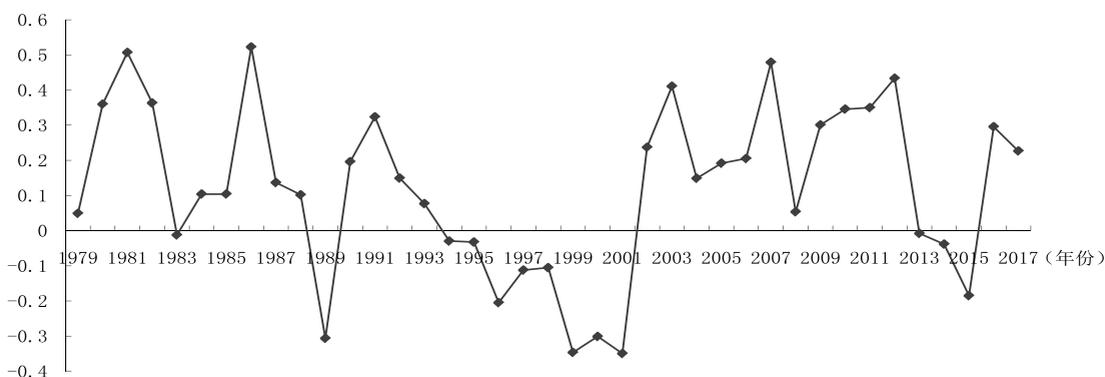
尽管随着劳动要素市场配置机制的作用不断强化，经济增长与就业增长的非一致性程度在不断下降，同向变动的趋势逐渐明显；但是经济增长与城镇登记失业率之间的相关性一直不明显，而且自 2005 年以来，城镇登记失业率具有明显的向下“刚性”，即 GDP 往下走，城镇登记失业率却基本稳定（见图 9）。

图 9：1985-2017 年广州市 GDP 增长率与城镇登记失业率情况



自改革开放以来，广州市经济保持快速增长，带动了就业的增长，但经济增长和就业增长在速度上存在非对称性，这体现为 GDP 就业弹性的下降，经济增长带动就业增长的作用在减弱。1979-1991 年间广州市 GDP 就业弹性平均值为 0.188，而在 1992-2001 年间 GDP 就业弹性平均值下降至 -0.13，经济的高速增长未能带来就业的快速增长。2002-2012 年间 GDP 就业弹性平均值上升至 0.29，但自 2012 年以后 GDP 增长率逐年走低，GDP 就业弹性平均值也随之下降至 0.06，说明 GDP 增长所带来的就业吸纳能力在不断下降（见图 10）。

图 10：1979-2017 年广州市 GDP 就业弹性情况



（二）居民收入和劳动报酬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仍然偏低

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尽管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7]较 2006 年的谷底（31.8%）有所回升，升至 2017 年的 36.8%，但仍远远低于改革开放初期 1982 年 52.3% 的比重，更低于国际上主要发达经济体居民收入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一般介于 65%-72% 之间的水平。

总体上来看，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8]呈现明显的上升趋势，由 1989 年的 32.0% 上升到 2017 年的 50.2%，提高了 18.2 个百分点（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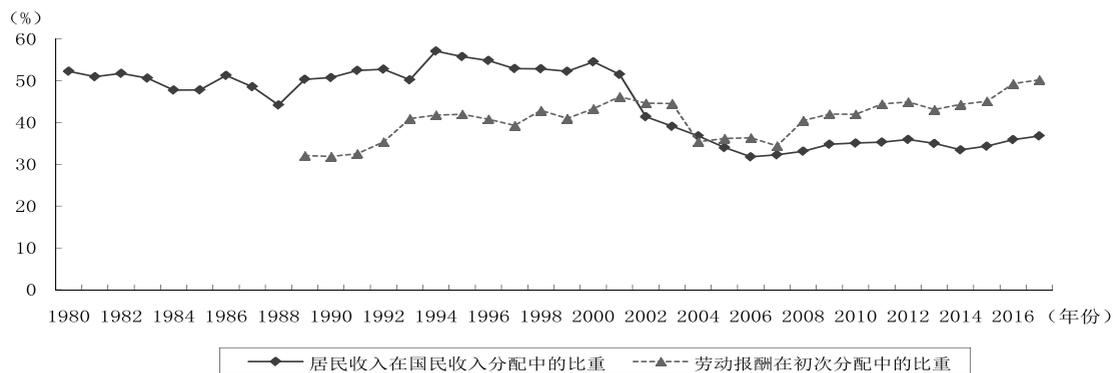
注：[7] 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没有直接的数据来源，这里直接用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占人均 GDP 的比重来近似代替。

[8] 以收入法核算的 GDP，其中劳动者报酬所占的比重。

[9] 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仅能查到 1989 年至今的数据。

而从国际上看，主要发达经济体劳动者报酬占国民总收入的比重一般为 55% 左右，因此，我市还有提升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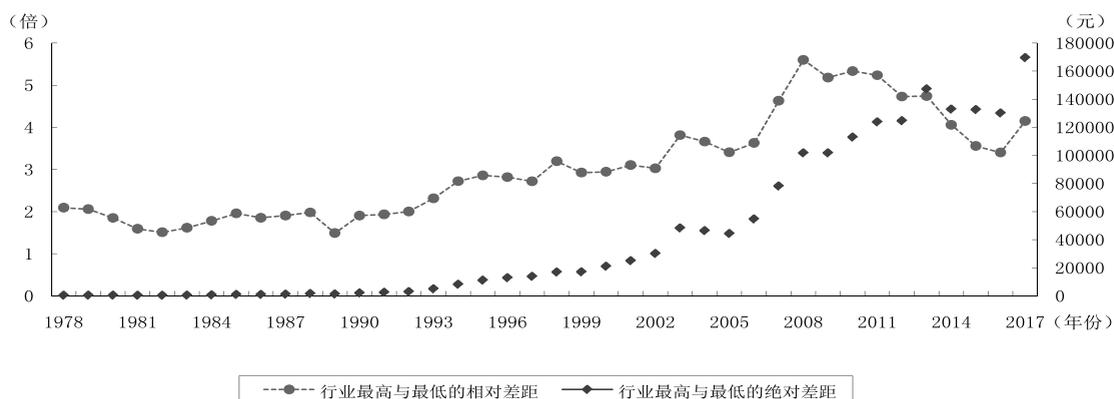
图 11：1980-2017 年广州市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和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情况^[9]



(三) 收入相对差距有所收窄，但绝对差距持续扩大

从行业差距来看，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最高与最低行业的相对差距由改革开放初期的 2 倍左右扩大到 2008 年 5.6 倍的历史峰值后收窄到目前的 4 倍左右；但最高与最低行业的绝对差距却由改革开放初期的 473 元持续扩大到 2017 年的 16.96 万元（见图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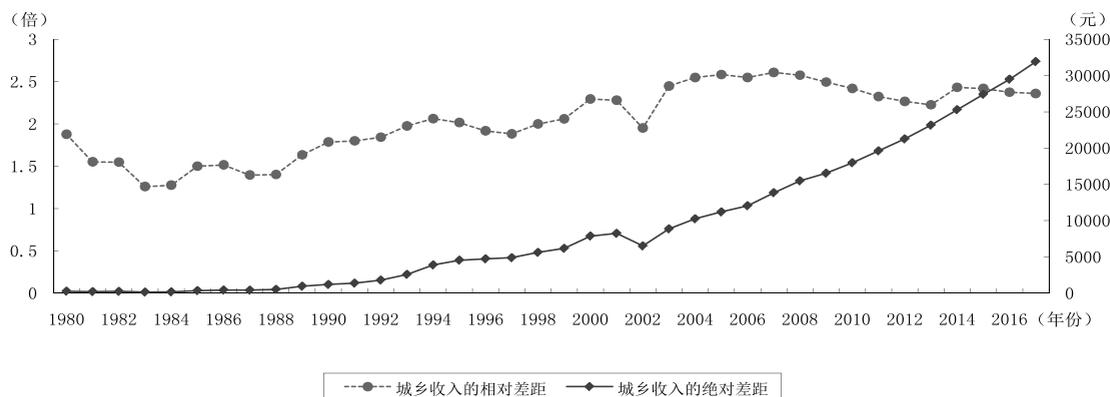
图 12：1978-2017 年广州市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的行业差距情况



注：[9] 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仅能查到 1989 年至今的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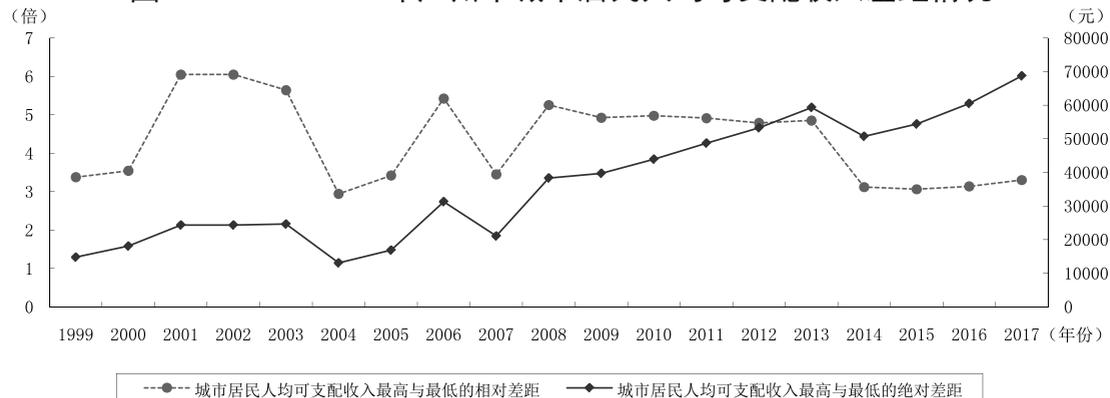
从城乡差距来看，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农村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10]的相对差距由改革开放初期的 2 倍以内扩大到 2007 年 2.6 倍的历史峰值后收窄至 2017 年的 2.4 倍；但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农村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的绝对差距却由改革开放初期的 283.46 元持续扩大到 2017 年的 3.19 万元（见图 13）。

图 13：1980—2017 年广州市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差距情况



从城乡居民内部分组差距来看，按五等份分组的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最高与最低的相对差距，由 1999 年^[11]的 3.4 倍快速扩大到 2001 年的 6 倍后，缓慢收窄至 2017 年的 3.3 倍；但最高与最低的绝对差距却由 1999 年的 1.48 万元扩大到 2017 年的 6.87 万元（见图 14）。

图 14：1999—2017 年广州市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差距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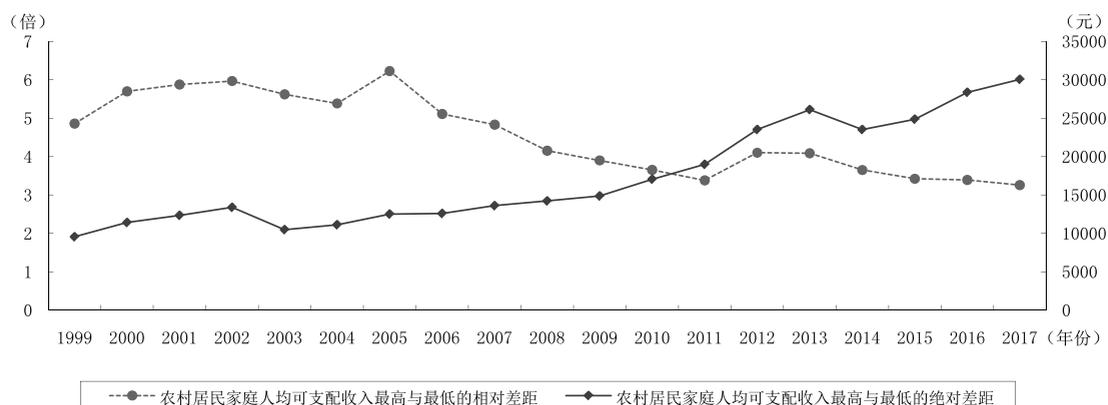


注：[10] 农村居民家庭人均纯收入自 2003 年起采用新的统计口径；2014 年起广州实施城乡一体化分市县住户调查制度，统一以新口径公布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用农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指标代替农村居民家庭人均纯收入指标。

[11] 仅能查到 1999 年以来按五等份分组的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数据；且 2004—2005 年、2007 年未公布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故用人均消费支出代替。

按五等份分组的农村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最高与最低的相对差距，由 1999 年的 4.9 倍快速扩大到 2005 年的 6.2 倍后，缓慢收窄至 2017 年的 3.3 倍；但最高与最低的绝对差距却由 1999 年的 0.96 万元扩大到 2017 年的 3.00 万元（见图 15）。

图 15：1999—2017 年广州市农村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差距情况



五、统筹推进就业岗位创造和劳动报酬增长的思考

在经济增长由高速转为中高速的新常态下，劳动力供求关系保持平稳，长期困扰我国就业的总量性矛盾基本得到缓解。但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受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以及国际国内各种不确定不稳定因素的影响，结构性就业矛盾依然存在。为此，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在实施就业优先战略过程中更加突出地体现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加快建设实体经济与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统筹推进就业岗位创造和劳动报酬增长，着力稳定和促进就业，更好保障和改善民生。

（一）大力发展实体经济，稳定和促进就业

一是发展壮大新动能，创造更多高质量就业岗位。围绕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等重大任务，在做大做强新动能中，创造更多适合高校毕业生和高技能人才的高质量就业岗位。大力发展“互联网+”家政服务、养老服务，培育一批领军企业，创造更多高质量家政养老就业岗位。大力发展平台经济、众包经济、共享经济等新业态新模式，保障从业人员劳动权益，充分释放新动

能带动就业效应。加快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积极发展农村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稳定和促进外向型就业。进一步降低企业用工成本，对符合产业升级方向、产品技术较为先进，但受国际国内不确定不稳定因素影响遇到暂时性困难的企业，继续实施援企稳岗护航行动，鼓励企业尽力稳定现有就业岗位。

二是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引导劳动者转岗提质就业。同步推进传统产业升级和职工技能提升、岗位转换，围绕传统制造业向智能化、绿色化、高端化、服务化发展的人才需求，引导和支持企业完善职工技能培训制度。支持企业通过项目工资、协议工资以及股权、期权、分红等方式强化薪酬激励，促进劳动者转岗提质就业。适应制造业智能化、服务化发展趋势，鼓励制造企业积极发展服务型制造，支持发展产品研发设计、整体解决方案设计等高端服务和远程维护、质量诊断等在线增值服务，不断延伸产业链条，开发更多研发、维保、控制等服务型就业机会，引导职工有序转换就业岗位。

三是深入推进创新创业，催生吸纳就业新市场主体。全面落实创新创业扶持政策，加快推进网上审批，深化商事制度改革，进一步降低市场准入门槛和制度性交易成本，不断激发市场活力，催生更多吸纳就业新市场主体。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依托互联网、大数据等平台，加速创新创业资源开放与共享，支持各类企业创新发展。加大创业担保贷款实施力度，健全配套制度，加快各类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建设，培育更多中小微企业，增强就业带动能力。

（二）多措并举，推动劳动报酬同步增加

一是稳增长、惠民生、促就业，推动劳动报酬增加。继续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促进企业和个人增收减支。在企业端要着力推进降成本，降低企业税费负担和制度性交易成本；优化营商环境，加大金融对中小企业的支持力度。在居民端，着力改善民生，推进基本公共服务的均等化、标准化，适当改革个税起征点及扣除等个税综合改革措施，减轻人民群众生活负担；夯实工资性收入的主体地位，鼓励勤劳守法致富，加大对劳有所得的保障力度；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提高技术工人待遇等方面。

二是激发重点群体活力，带动劳动报酬增长。政策层面的重点群体主要是指技能人才、科研人员、小微创业者、企业经营管理人员、新型职业农民等群体。他们既是就业人员的主体，也是扩大中等收入群体的中坚力量。所以要通过完善针对这些群体的激励政策，带动整个社会劳动报酬的增长。如建立技能人才的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与相应职称比照认定制度，赋予创新团队和领军人物、领军人才更大的人财物支配权和技术路线的决定权，完善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办法，加快培育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等等。

三是保基本、兜底线，加大对低收入群体和行业的政策保障扶持力度。包括强化兜底网络，健全帮扶机制，提升扶危济困的精准化程度；完善劳动力市场政策，发挥失业救济和最低工资保障制度的作用，加大对困难行业、困难群体的就业创业支持。加强政策衔接，完善制度体系，进一步消除户籍等体制性障碍，搭建社会纵向流动的阶梯，让低收入者有机会跨入中等收入群体。

（三）履行好再分配调节职能，缩小收入分配差距

国际经验和我国现实均表明，实现全体人民收入水平提高、缩小收入差距这一目标，分好蛋糕与做大蛋糕同等重要。因此，必须坚持按劳分配原则，完善按要素分配的体制机制。政府要切实履行好再分配调节职能，加快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通过有效措施增加低收入者收入，调节过高收入，取缔非法收入，缩小收入分配差距，促进收入分配更合理、更有序。在初次分配领域，政府应该着眼于创造政策环境，让每个人享有公平的培育人力资本、从事就业创业和获得公共服务的机会；在再分配领域，政府以改革措施和法律手段，通过税收、劳动立法和执法、转移支付、社会保障和其他基本公共服务供给等公共政策途径，合理规范收入分配秩序并调节初次分配结果，承担体制改革和结构调整中的转型成本，保护弱势群体的劳动力市场权益。

执笔：蒲火元

审核：张友明 梁汉学

铸投资辉煌 攀建设高峰

——改革开放 40 年来广州市固定资产投资发展回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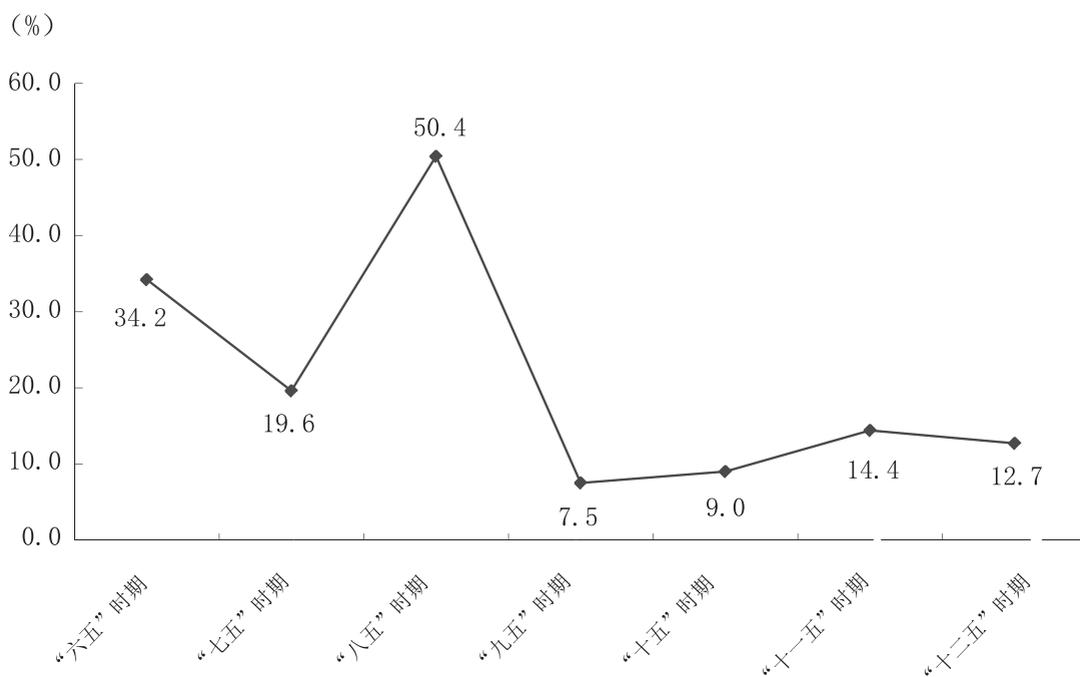
广州市统计局投资处

改革开放 40 年以来，广州市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积极拓宽投资领域，扩大投资规模，优化投资结构，增强投资活力，项目建设成绩斐然，为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铸就了广州社会经济发展的新辉煌。党的十八大以来，广州市围绕稳增长、调结构、补短板、惠民生的总体要求，着力提高投资的有效性，以新的更大作为开创工作新局面，助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波澜壮阔的 40 年：改革开放以来广州市固定资产投资发展历程

改革开放 40 年来，全市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57369.67 亿元，成绩令人瞩目。从投资规模看，1978 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只有 7.26 亿元，1981 年开始投资规模超十亿元，1991 年开始投资规模超百亿元，2002 年开始投资规模超千亿元，至 2017 年全市投资规模达到 5919.83 亿元，是 1978 年的 815.4 倍，固定资产投资呈现跨越式发展。1979-2017 年，我市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 20.3%。从各个历史时期看，“六五”时期至“十二五”时期，我市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速分别为 34.2%、19.6%、50.4%、7.5%、9.0%、14.4% 和 12.7%（见图 1）。40 年来，我市固定资产投资发展主要经历了快速起步期、调整发展期、稳步发展期和高质量发展期四个阶段。

图 1：“六五”时期至“十二五”时期广州市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速图



（一）快速起步期：1978-1995 年（改革开放初期至“八五”时期）

这时期，全市固定资产投资被迅速激活，从 1978 年的 7.26 亿元起步，逐步发展到 1995 年的 618.25 亿元，18 年间累计完成投资 2350.00 亿元，1979-1995 年年均增长 28.7%，呈现高速发展的态势（见表 1）。改革开放初期，百废待举，百业待兴，我市固定资产投资迅速崛起，成为社会经济发展的坚实基础和有力保障。1980 年至 1985 年 6 年间，有 5 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保持 30% 以上的高速增长。在 1992 年邓小平南巡讲话精神的鼓舞下，我市改革进入了新的阶段，开创了现代化建设新局面。1992 年、1993 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分别增长 81.4% 和 98.5%，是改革开放以来增长最快的年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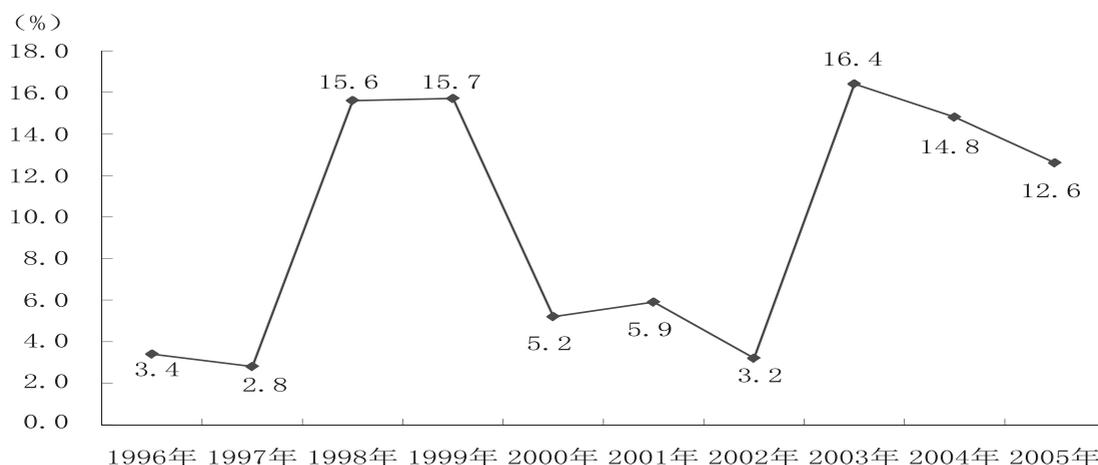
表 1：1978-1995 年广州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速度

年份	同比增速 (%)
1978	-0.8
1979	2.3
1980	34.0
1981	36.9
1982	54.2
1983	8.9
1984	30.7
1985	45.8
1986	20.3
1987	11.3
1988	54.4
1989	3.5
1990	-2.9
1991	14.5
1992	81.4
1993	98.5
1994	40.8
1995	17.6

（二）调整发展期：1996-2005 年（“九五”时期，“十五”时期）

这时期，我市固定资产投资经历了两次低迷、两次复苏，在起伏中继续前行（见图 2）。从 1996 年的 638.94 亿元，发展到 2005 年的 1519.16 亿元，10 年间累计完成投资 9886.97 亿元，1996-2005 年年均增长 8.4%。受亚洲金融危机、全球经济发展放缓的影响，我市固定资产投资在 1996-1997 年、2000-2002 年期间表现低迷，只有个位数增长。其后我市受扩大内需等宏观调控政策的刺激，实行积极财政政策，开拓进取，进一步加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力度，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出现复苏，1998-1999 年、2003-2005 年期间投资呈现两位数增长。

图 2：1996-2005 年广州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图



（三）稳步发展期：2006-2015 年（“十一五”时期，“十二五”时期）

这时期，我市抓住国际金融危机形成的倒逼机制，积极推进“三促进一保持”，引进建设一大批高端产业项目，固定资产投资稳步发展，从2006年的1696.38亿元，发展到2015年的5405.95亿元，10年间累计完成投资33509.28亿元，2006-2015年年均增长14.0%。为成功举办第16届亚运会和首届亚残运会，我市开展了大规模的城市环境综合整治，积极推进亚运城及各项设施建设，实现“天更蓝、水更清、路更畅、房更靓、城更美”的目标，固定资产投资在2009年、2010年掀起了建设高潮，连续两年增速超过20%。

（四）高质量发展期：2016-2017 年（“十三五”以来）

我国经济步入新常态后，我市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产业升级，坚持创新引领，我市固定资产投资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2016年、2017年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分别增长8.0%和5.7%。在新发展理念的指导下，2017年，我市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长1.1倍，引领我市固定资产投资朝着高质量发展方向奋力前行。

二、优化升级的 40 年：改革开放以来广州市固定资产投资结构变化

改革开放以来，广州城市建设不断提档升级，投资产业结构优化调整，投资主体日益多元化，融资渠道持续拓宽，质量效益不断提升，为促进经济平稳协调发展发挥了关键作用。

（一）产业结构有效调整

在投资规模扩大的同时，我市积极推进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变，第二产业投资提质增效，第三产业投资蓬勃发展，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升级。1978 年，我市三次产业分别完成投资 0.43 亿元、3.21 亿元和 3.62 亿元，投资结构为 5.9 : 44.2 : 49.9，第二产业与第三产业投资规模差距不大。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房地产开发投资逐步壮大，民生投入持续增加，第三产业投资的引领地位日益增强。2017 年，我市三次产业分别完成投资 10.51 亿元、751.51 亿元和 5157.81 亿元，分别是 1978 年的 24.4 倍、234.1 倍和 1424.8 倍，第三产业投资规模显著扩大；投资结构为 0.2 : 12.7 : 87.1，第三产业投资的主体地位凸显。

（二）投资主体日益多元化

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一系列投融资体制改革政策陆续出台，全市投资主体呈现多元化发展趋势，打破了国有经济单一投资主体的体制，逐步形成了国有经济、股份经济、外商及港澳台经济等多种投资主体全面发展的格局。1978 年，我市国有经济投资占全市投资比重为 94.4%，投资主体单一（见图 3）。1992 年邓小平南巡讲话后，改革开放继续深入，我市外商及港澳台投资经济开始崛起。1993 年，我市国有经济投资占比下降至 50.5%；外商及港澳台经济投资占比跃至 22.6%，位列第二。随着改革的推进，我市股份经济投资逐步发展起来，并渐渐成为我市投资最主要的组成部分。2017 年，股份经济投资占比达 42.6%，排名第一；国有经济投资、外商及港澳台经济投资占比分别为 22.9% 和 17.1%，分列二三位（见图 4）。

图 3：1978 年广州市固定资产投资构成图（按经济类型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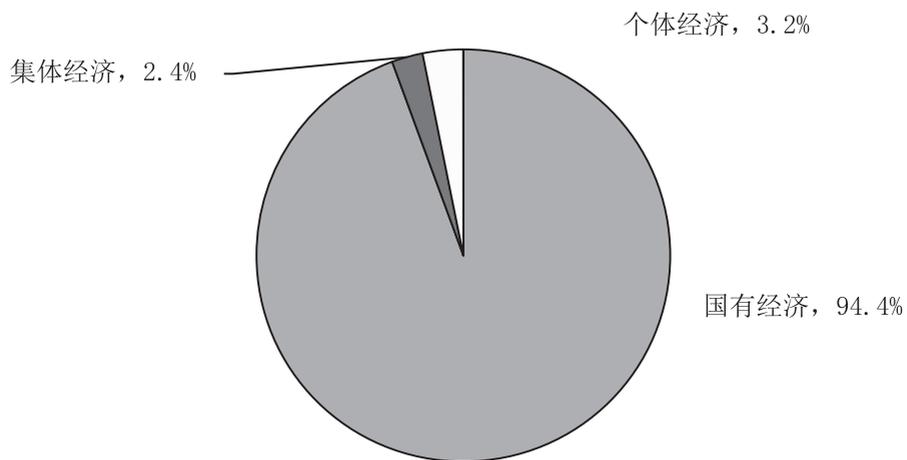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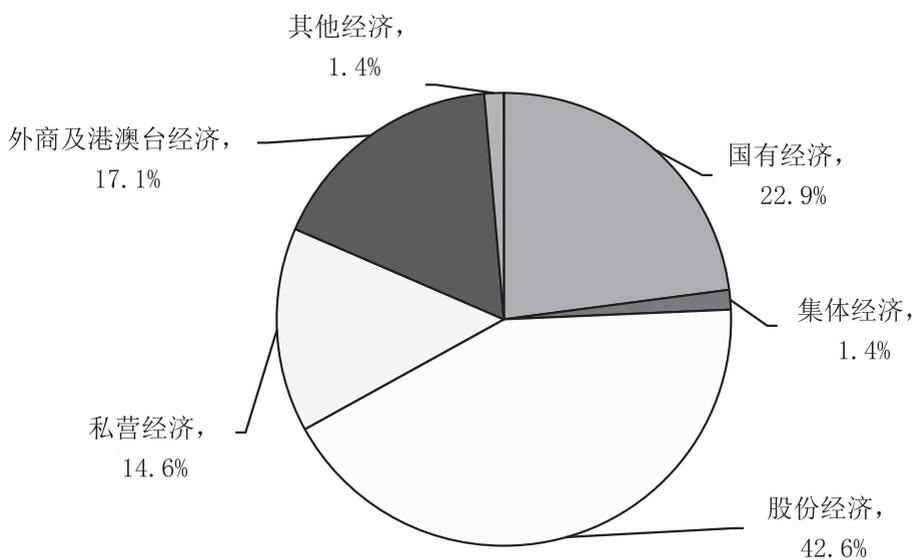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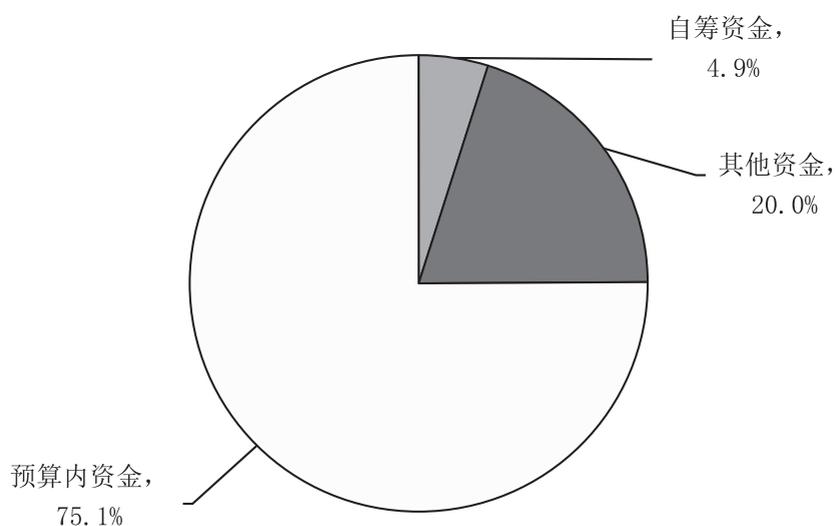
图 4：2017 年广州市固定资产投资构成图（按经济类型分）



（三）融资渠道持续拓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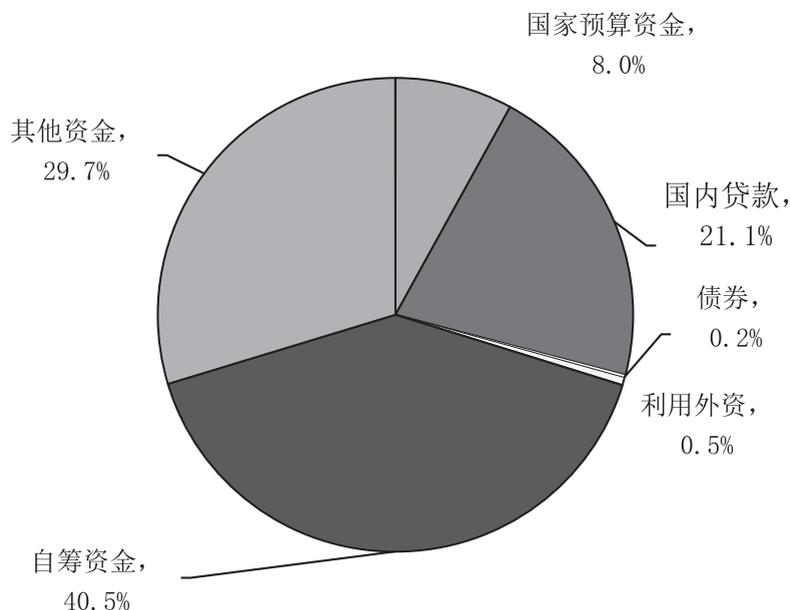
在投资主体多元化的同时，投资项目的资金筹措方式更加丰富，股票、债券、集资等融资方式逐步进入投资领域，企业融资渠道得到拓宽，为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保障。改革开放初期，我市投资到位资金以预算内资金为主，自筹资金占比不高，国内贷款、利用外资尚未登上舞台。1978 年，全民所有制固定资产投资的 6.86 亿元中，预算内资金、其他资金、自筹资金的比重分别为 75.1%、20.0% 和 4.9%（见图 5）。2017 年，自筹资金占全市到位资金的 40.5%，主导地位突出；其他资金、国内贷款占全市到位资金的比重分别为 29.7% 和 21.1%，对我市投资的发展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国家预算资金占全市到位资金的比重只有 8.0%（见图 6）。

图 5：1978 年广州市全民所有制固定资产投资资金构成图



注：因资料所限，1978 年只有全民所有制固定资产投资资金构成情况，全民所有制投资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为 94.4%。

图 6：2017 年广州市固定资产投资资金构成图



注：国家统计局制度规定，从 2012 年定期报表开始，“国家预算内资金”指标改为“国家预算资金”指标，“自筹资金”指标中不再含有地方财政资金，原“自筹资金”指标中的财政资金划归到“国家预算资金”指标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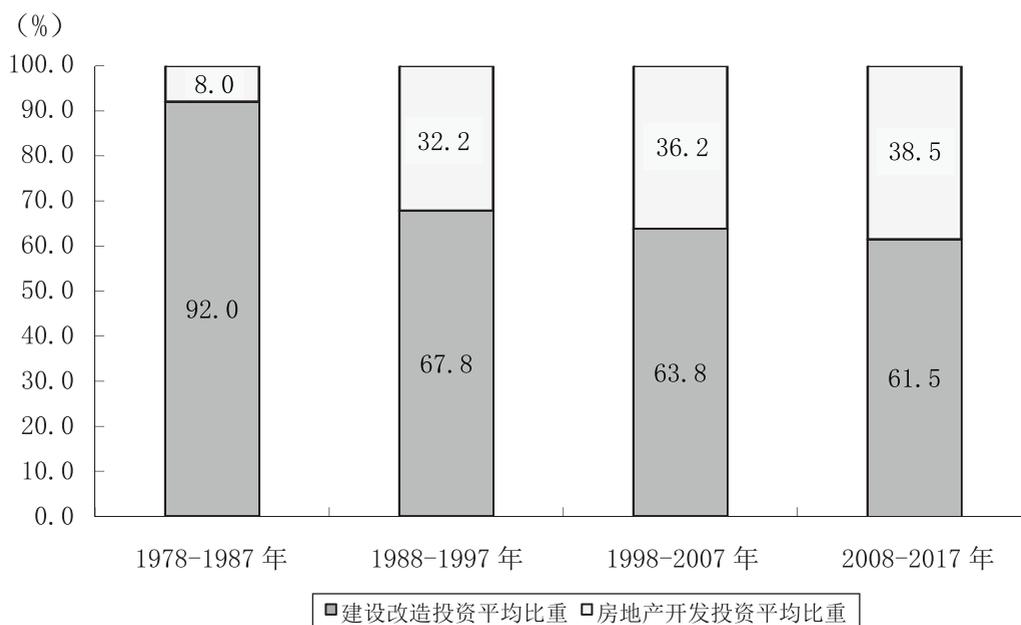
三、成绩斐然的 40 年：改革开放以来广州市固定资产投资辉煌成就

改革开放 40 年来，广州投资规模逐年扩大，栋栋高楼拔地而起，综合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成效显著，城市面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90 年代初期，广州 63 层的广东国际大厦成为内地最高的建筑物；1997 年，中信广场落成，再次拔高了广州的天际线；近年来广州塔、西塔、东塔相继建成，三大最高地标建筑成为广州极具国际影响力的城市新景观。市政设施建设方面，2017 年全市道路 7819.31 公里，是 1978 年的 20.0 倍；道路面积 13012.82 万平方米，是 1978 年的 38.0 倍；桥梁 1491 座，是 1978 年的 10.7 倍；绿地面积 145159 公顷，是 1978 年的 23.6 倍。40 年来，广州逐步建设成为国家重要中心城市之一、全国三大信息港之一、三大航空枢纽之一和四大铁路枢纽之一，正在向枢纽型网络城市、国际一流城市的目标迈进。

（一）建设改造投资稳步发展

改革开放以来，我市建设改造投资从 1978 年的 7.26 亿元发展至 2017 年的 3216.94 亿元，投资规模增加了 442.1 倍，累计完成投资 35852.13 亿元，1979-2017 年年均增长 18.6%，增长态势良好。从比重看，改革开放初期，我市几乎没有房地产市场，均为建设改造投资。随着住房制度改革和土地使用制度改革的启动与推进，我市房地产开发市场逐步形成并发挥越来越大的作用，建设改造投资占全市投资的比重有所减少（见图 7）。从 1993 年开始，建设改造投资比重基本维持在 60% 左右的水平。2016、2017 年建设改造投资占比进一步下降，分别为 55.5% 和 54.3%。

图 7：广州市改革开放 40 年固定资产投资构成图



（二）房地产开发投资崛起腾飞

随着改革开放的推进，广州市房地产业迅速发展，在社会经济中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我市房地产开发投资从 1984 年的 4.29 亿元起步，至 1988 年规模超十亿元，至 1993 年规模超百亿元，至 2011 年迈入千亿元行列，2017

年全市房地产开发投资 2702.89 亿元，规模扩大明显。1985-2017 年，我市房地产开发投资年均增长 23.1%。其中，1988 年、1992 年和 1993 年成倍增长，同比增速分别为 1.0 倍、1.5 倍和 2.2 倍。从比重看，房地产开发投资占比从 1984 年的 14.3% 逐渐发展到 2017 年的 45.7%（见表 2），比重明显提升，成为我市投资重要的组成部分。从 1993 年开始，房地产开发投资占比均保持在 30% 以上，对全市投资的稳定增长起到较强的支撑作用。

表 2：1984-2017 年广州市房地产开发投资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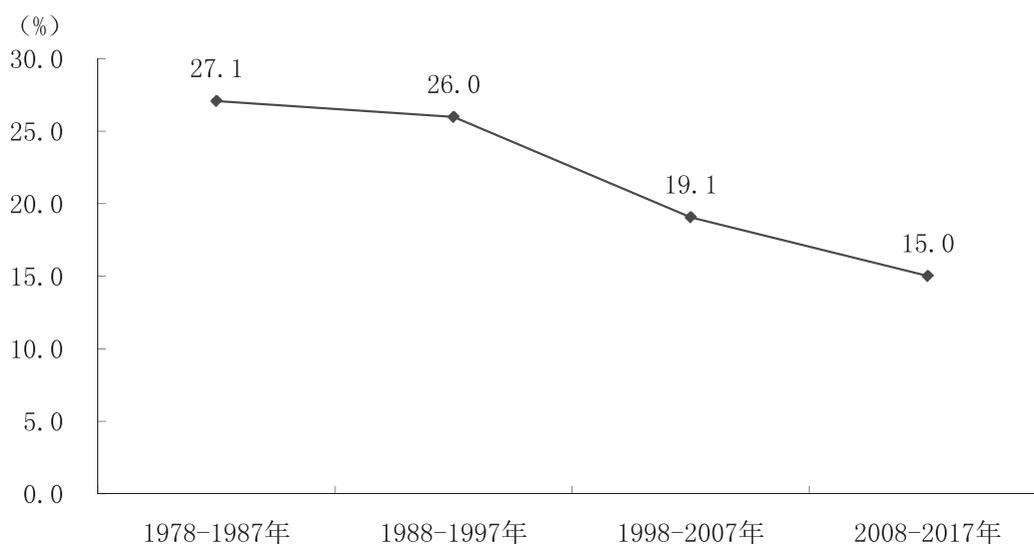
年份	比重 (%)	年份	比重 (%)
1984	14.3	2001	39.6
1985	10.7	2002	42.2
1986	10.0	2003	35.7
1987	12.0	2004	35.4
1988	15.5	2005	33.4
1989	16.3	2006	32.8
1990	13.0	2007	37.8
1991	15.1	2008	36.3
1992	21.1	2009	30.7
1993	33.5	2010	30.1
1994	36.0	2011	38.3
1995	33.8	2012	36.5
1996	35.9	2013	35.3
1997	36.2	2014	37.1
1998	35.5	2015	39.5
1999	33.7	2016	44.5
2000	38.5	2017	45.7

（三）工业投资提质增效

改革开放以来，我市工业结构和工业布局发生了深刻变化。从 1978 年的 2.70 亿元，发展到 2017 年的 736.26 亿元，40 年来累计完成工业投资 9509.32 亿元，占全市投资的平均比重为 16.6%；1979-2017 年年均增长 17.4%。改革开放初期 20 年，是工业投资的黄金发展期，各年工业投资占全市投资的比重均

超过 20%，其中 1986-1992 年连续 7 年比重超过 30%，最高值出现在 1991 年，占比高达 39.2%。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城市定位的调整，工业投资占全市投资的比重逐渐减少。近 10 年工业投资占全市投资的平均比重降至 15.0%，比改革开放第一个 10 年的平均比重减少 12.1 个百分点（见图 8）。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市坚持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加快推动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和经济转型升级。2017 年，我市高起点布局发展 IAB 和 NEM 产业，富士康超视堺、乐金 OLED、广汽新能源汽车等重大项目加快建设，先进制造业集聚发展，新动能加速成长，全市高技术制造业投资 298.49 亿元，占工业投资的 40.5%。

图 8：广州市改革开放 40 年工业投资比重趋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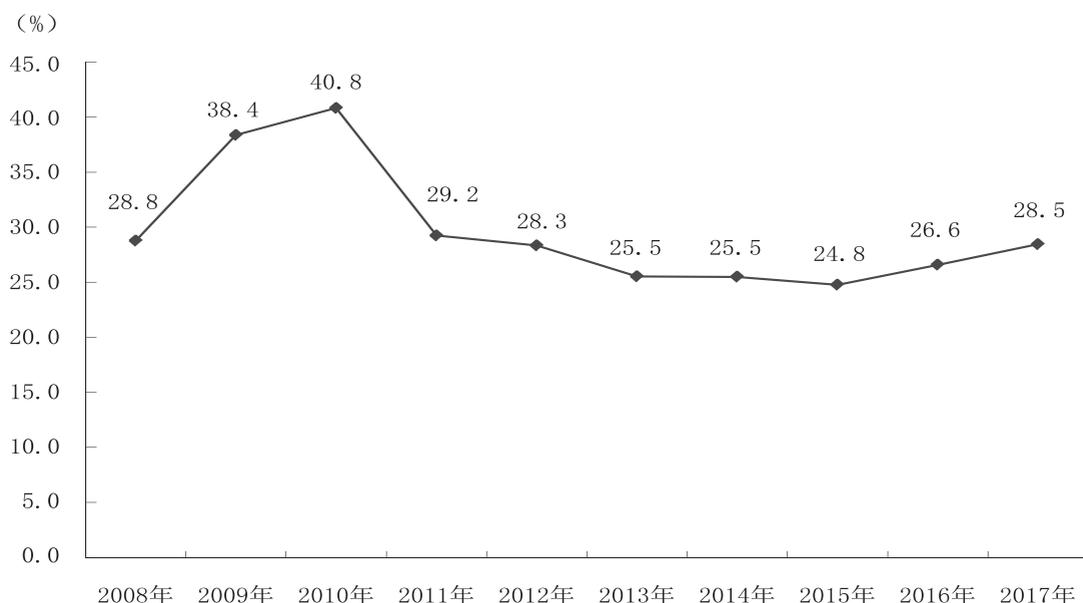


（四）基础设施投资成效显著

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广州市不断完善城市功能配置，城市面貌焕然一新。近 10 年来，我市基础设施从 2008 年的 605.86 亿元，发展到 2017 年的 1684.30 亿元，累计完成投资 11945.01 亿元，占全市投资的平均比重为 28.7%；2008-2017 年年均增长 14.1%。2009 年、2010 年，我市举全市之力筹

办亚运会和亚残运会，空港、海港、铁路港、信息港等现代化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速，白云国际机场二期，南沙港区二、三期工程加快推进，广州南站建成投入使用，基础设施投资占全市投资比重分别高达 38.4% 和 40.8%（见图 9）。2017 年，我市统筹推进一批国铁、城际轨道、高速公路、国省道主干线和市政路桥工程建设，完善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全市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 15.3%，占全市投资的比重为 28.5%。

图 9：2008-2017 年广州市基础设施投资比重趋势图



（五）施工规模明显扩大

改革开放以来，人民生活水平逐步提高，办公、住房需求日益旺盛，全市施工规模明显扩大。2017 年，全市房屋施工面积 12044.84 万平方米，是 1978 年的 28.0 倍，其中住宅施工面积 6427.97 万平方米，是 1978 年的 37.1 倍；房屋竣工面积 1496.38 万平方米，是 1978 年的 8.1 倍，其中住宅竣工面积 832.80 万平方米，是 1978 年的 9.8 倍（见表 3）。

表 3：1978 年、2017 年广州市房屋建筑面积情况

单位：万平方米

年份	房屋施工面积	住宅施工面积	房屋竣工面积	住宅竣工面积
1978 年	429.55	173.09	184.97	84.82
2017 年	12044.84	6427.97	1496.38	832.80

40 载波澜壮阔，广州市固定资产投资取得了辉煌的成就。站在新的起点上，广州市要进一步解放思想、改革创新、真抓实干、奋发进取，以新的更大作为开创工作新局面，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勇当“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排头兵。

执笔：杨晓峰

审核：郑振威 黄健芳

探索前行促发展 凝心聚力保安居

——广州市房地产市场改革开放 40 年

广州市统计局投资处

自 1978 年 12 月十一届三中全会确定中国实行改革开放的政策以来，广州市房地产市场孕育而生，并迅速发展成长。改革开放 40 年，我市房地产市场从无到有，房地产开发投资规模稳步增长，市场化水平显著提高，行业日益繁荣壮大。

房地产业的蓬勃发展满足了广大居民日益增长的住房的需求、改善了市民的居住条件、促进了我市社会经济发展。同时对新时代广州全面推进美丽、和谐、幸福城市建设作出突出贡献。

一、广州市房地产市场发展历程

纵观广州市房地产市场发展轨迹，房地产业先后经历了应势而生，不断探索，蓬勃发展，调控优化的历史进程。房地产行业在不断探索和改革中砥砺前行，不断进步。

（一）1978-1990 年，房地产试点萌芽，破茧而出

邓小平同志在 1980 年 4 月发表了关于建筑业和住宅问题的重要讲话，全国的住房商品化开始萌芽。1981 年，广州市列入第一批商品房开发试点城市。1982 年，中央政府开始推动实施住房改革，广州市房地产的市场化之路开始起步，房地产业开始进民众视野并逐步改变大众的居住和生活方式。1990 年，我市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总量仅为 11.74 亿元，整个房地产业从业人员不足 2 万人。

（二）1991-1997 年，房地产发展体系初步建立，开发投资初具规模

1992 年，邓小平视察南方发表重要讲话鼓舞了房地产市场。1993 年，中央政府陆续颁布实施了住房公积金制度、发放住房债券等。在宏观经济过热的

背景下，我市房地产开发投资呈跳跃式增长。1991-1997年，广州市房地产开发投资由15.63亿快速增长至237.42亿元，年均增长速度达到57.4%。七年间累计完成投资1045.75亿元，是上个七年（1984-1990年）累计数的16.8倍。1997年，我市房地产开发企业个数已达到977家，当年完成开发投资237.42亿元，是1991年的15.2倍。

（三）1998-2014年，住房制度改革，房地产市场蓬勃发展

1998年，国家发布《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和《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通知明确要求从1998年下半年起停止住房实物分配，逐步实行住房分配货币化。同时调整了住房投资结构，重点发展经济适用住房，建立以经济适用住房为主的住房供应体系。房地产开发资金结构得到调整，全国住房分配制度发生重大变革。之后几年，国家又陆续出台相关政策，实行积极财政政策，启动住房消费，深化落实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鼓励个人换购住房，免个人所得税；调整房地产市场若干政策；启动房地产市场，免征房地产营业税，契税减半；推动房改、房贷、税费改革，完善土地招拍挂等配套政策，基本形成了完整房地产市场框架。政策的推行极大促进了住房建设和住房消费市场，房地产市场迎来“黄金发展期”。2014年，我市房地产开发投资已经达到1816.15亿元，是1998年的6.7倍。1998-2014年年均增长速度达到12.7%，房地产开发投资年平均增量近百亿元。

（四）2015-2017年，调控政策密集发布，房地产开发的市场步入新时期

房地产业经历十多年“黄金发展期”之后，住房市场供需关系失衡、房价快速增长等一系列民生问题逐渐显现。2016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重点强调“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十九大之后，党的报告也同时指出“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让人民住有所居”，首次提出了建立房地产调控“长效机制”。中央对房地产市场施政方向已逐渐明晰。根据中央的指示精神，为遏制房地产市场过热，保障市民合理购房需求，2017年3月份以来，广州市相继实施了“3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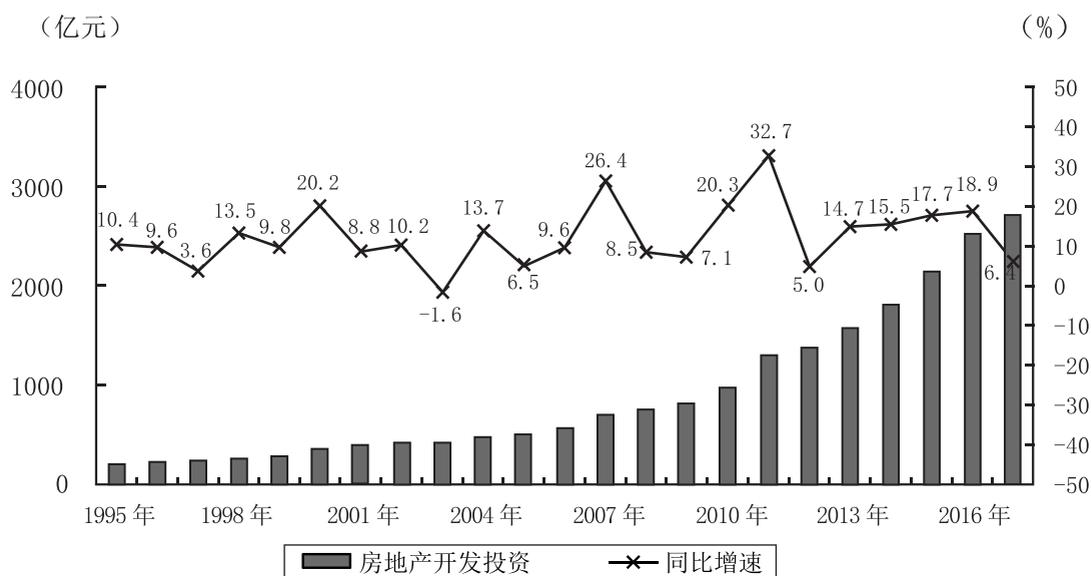
新政”和“330新政”等一系列房地产调控政策。乘着以“因城施策、分类调控”宏观定位，以“平稳运行、健康发展”为落脚点，广州市住房市场长效机制进一步趋于完善，房地产市场将迈入一个新的历史发展阶段。

二、广州市房地产市场发展情况

（一）房地产开发投资稳步增长

改革开放40年来，广州市房地产开发规模不断扩大，开发投资稳步增长，房地产开发投资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也在不断扩大。从房地产开发投资情况看，我市房地产开发投资总量由1984年的4.29亿元快速增至2017年的2702.89亿元，34年内累计完成开发投资超过2万亿元，1985-2017年年均增长速度为23.1%(见图1)。从房地产开发投资占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比重情况看，1984年，我市房地产开发投资占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比重仅为14.3%，经历了高速发展之后，房地产开发投资占比迅速攀升，1992年占比超过20%，1993年占比超过30%，2016年占比超过40%，2017年占比已经达到45.7%，房地产开发投资已逐渐成为我市固定资产投资的重要组成部分。

图1：1995-2017年广州市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情况



（二）房地产开发企业实力不断增强

改革开放 40 年来，广州市大型开发企业开发实力不断增强。2017 年，我市在库统计的房地产企业 1306 家。其中，三级资质以上的房地产开发企业 565 家，占全市房地产开发企业比重超过 4 成。从企业资产总计数据看，2017 年，我市房地产开发企业资产总计 2.60 万亿元，是 1998 年的 14.7 倍，1998-2017 年资产总计年均增长速度为 15.2%。从企业总体规模和盈利水平看，2017 年，我市房地产开发企业营业收入 2369.53 亿元，是 1998 年 9.5 倍，1998-2017 年营业收入年均增长速度为 12.6%。2017 年，我市房地产开发企业实现利润总额 474.75 亿元，是 1998 年的 22.9 倍，1998-2017 年利润总额年均增长速度为 17.9%。截止 2017 年末，我市一级资质房地产开发企业共 12 家，广州市本土诞生了保利、富力、恒大、珠江实业、越秀、时代、祈福等一系列房地产大型开发企业。这些企业致力于提升产品规划设计理念和建造品质，逐步成长为享誉全国的超大型房地产开发企业。

（三）施工规模不断扩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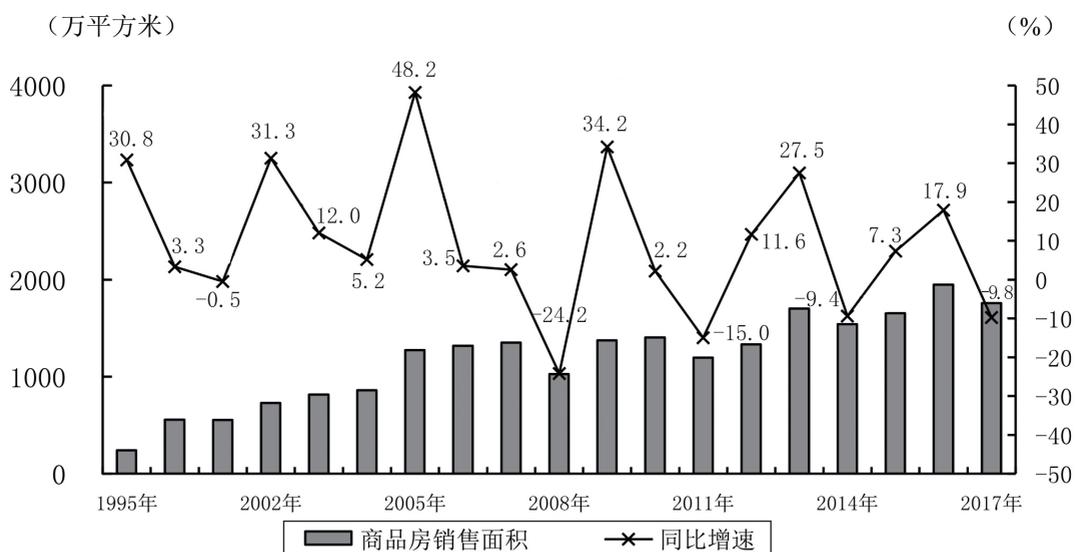
改革开放以来，广州市房地产市场开发规模迅速扩大，房地产企业开发能力逐步增强。自 1982 年房地产业开始试点以来，在积极财政政策，促进住房消费，深化落实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鼓励个人换购住房，免个人所得税等一系列政策刺激下，我市房地产市场开发热情高涨，商品房消费市场保持畅旺。到 2017 年，我市商品房施工规模已经突破 1 万平方米大关，达到 10658.49 万平方米，是 1998 年的 3.3 倍。从各类型占比情况看，近 20 年来我市住宅投资在整个房地产开发中比重一直保持在六成左右，住宅作为房地产开发的重心一直没有改变。

（四）销售面积波动增长，居民住房需求得到不断满足

改革开放以来，广州市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居民可支配收入也在快速增长。经济条件不断改善使得民众居住环境改善的需求也日益显现。加之商品房开发市场的快速发展对住房需求市场提供了有效供应，商品房销售面积逐年

扩大。1986-2017 年，我市商品房累计销售面积达到 2.49 亿平方米。其中，我市商品房销售面积在 1989 年和 2005 年分别超过 100 万和 1000 万大关。2017 年，我市商品房销售面积已经达到 1757.75 万平方米，分别是 2010 年、2000 年和 1990 年的 1.3 倍、3.2 倍和 15.3 倍（见图 2）。

图 2：1995-2017 年广州市商品房销售情况



从商品房销售市场结构看，住宅销售一直是商品房销售的主体部分。2017 年，广州市商品住宅销售面积占全市商品房销售面积比重为 77.8%，占比较 1998 年减少 8.4 个百分点。广州被誉为千年商都，商业服务业在改革开放之后迅速发展崛起，这也直接促使了广州市居民对商业营业用房和办公楼的购房需求快速攀升，商业地产类销售面积占全市商品房销售面积比重也在不断扩大。2017 年，我市非住宅类用房合计销售面积 390.28 万平方米，是 1998 年的 7.0 倍。从占比情况看，2017 年，我市非住宅类商品房销售面积占全市商品房销售面积比重 22.0%，占比较 1998 年提高 8.2 个百分点。

三、广州市房地产业对社会经济发展贡献

（一）房地产业对社会经济增长拉动作用不断增强

房地产行业作为广州市支柱产业之一，近年来对广州社会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越来越明显。1998-2017年，我市房地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速度达到19.1%。2017年，我市房地产业实现增加值1833.78亿元，是1998年的27.8倍，增速高于全市地区生产总值5.3个百分点。从房地产业增加值占比情况看，2017年，我市房地产业增加值占全市地区生产总值的8.52%，占比较1998年提高4.95个百分点。2017年，我市房地产业对地区生产总值的贡献率达到11.3%，拉动经济增长1.1个百分点，是我市经济结构的重要组成部分，对社会经济增长拉动作用也在不断增强。

（二）房地产业促进了社会就业

随着房地产业在社会经济中比重不断扩大，房地产行业吸纳社会就业的能力也在逐步增强。改革开放以来，房地产业为社会提供了大量就业岗位，对于促进社会经济发展与稳定和谐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1998-2017年，我市从业人员年均增长速度为14.4个百分点。2017年末，广州市房地产业从业人数为34.92万人，是1998年的12.9倍。2017年，我市房地产业从业人员构成中，房地产开发业从业人员4.87万人，占房地产业人员总数的13.9%；而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租赁经营和其他房地产从业人员30.05万人，占从业人员总数的86.05%。

（三）房地产业大力推动了广州的城镇化进程

随着房地产业蓬勃发展，大力推动了广州市的城镇化进程。据广州市住建委数据显示，2017年末，广州市城市建成区面积为1263.34平方公里，是1980年的近10倍。2017年末，广州市城镇化率已经达到86.14%，各项城镇化数据均位于全国重点城市前列。房地产业的快速发展不仅为城镇化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居住、商业娱乐等活动空间，并且大力提升了城市的规划建设水平，推动我市城市化建设迈向更高台阶。

（四）房地产业满足了人民日益增长的住房需求

改革开放 40 年来，随着广州市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居民的收入的不断提高，广大市民对城市居住环境、房屋的建筑质量也在快速提高。受科技水平不断发展和人民观念不断进步因素影响，花园小区、高层洋房、复式建筑、公寓式住宅、酒店式公寓、联排别墅等新鲜词汇不断进入民众视野。据统计，2008-2017 年间，广州市别墅和高档公寓类项目销售面积达到 703.37 万平方米，是全市住宅需求的重要构成部分。房地产开发水平的不断进步有效的满足了全市不同人群日益增长的住房需求，为新时代广州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城镇化建设作出重要贡献。

（五）房地产业助力广州的美丽城市建设

改革开放 40 年来，广州市的城市建设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珠江两岸，灯光交相辉映；珠江新城，高楼林立；广式园林，密布城中。而房地产业的蓬勃发展为广州市的美丽城市建设写下浓墨重彩的一笔。广州市的一些大型房地产项目享誉全球，著名的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以 530 米的总高度在 2016 年全球十大新建摩天楼之一中排名第四，是广州的地标性建筑。广州国际金融中心获得中国建筑学会建筑设计奖（建筑结构）金奖和 LEED 铂金级绿色建筑认证，也开启了房地产“开发+运营+金融”高端商业地产发展模式；广州万科云山住宅项目荣获 2010 年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全国优秀示范小区”和“中国国际花园社区”称号等。猎德村旧改、杨箕村旧改、琶洲村旧改等一系列旧城旧村改造项目相继完成，破旧的城中村被整齐划一的新式建筑和花园所替代，市民居住水平日益提升，城市面貌也焕然一新。

执笔：谢璇 王方东

审核：郑振威 黄健芳

助力经济增长 引领绿色低碳

——改革开放以来广州能源消费发展回顾与展望

广州市统计局能源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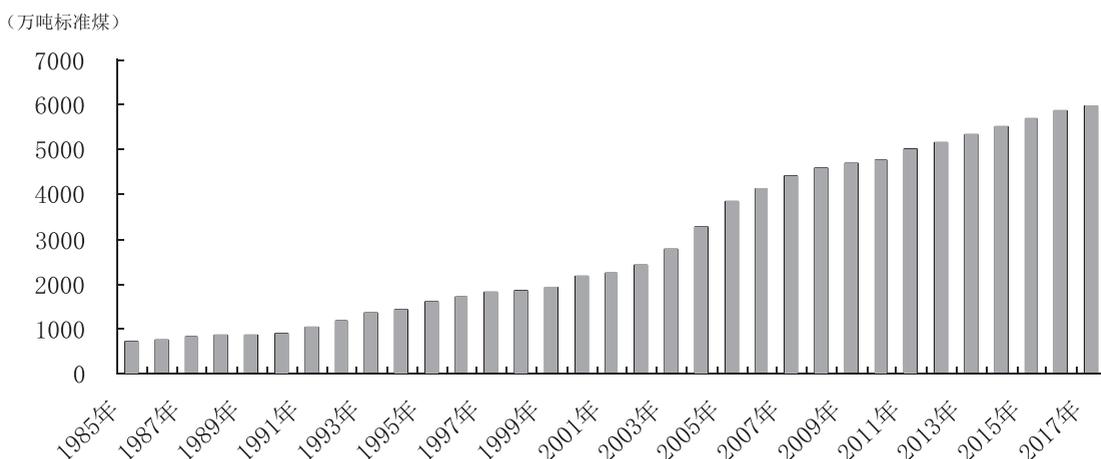
能源是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必不可少的助动力，是国民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改善的重要基础。改革开放 40 年，广州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1979—2017 年 GDP 年均增长 13.2%，能源投入功不可没。回顾广州能源发展历程始终在改革开放大局中确立发展定位、谋划战略举措，以开放促发展、促改革、促创新、促合作、促共享。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积极构建稳定、经济、清洁的能源供应体系，采取能源开发与节约并重的方针，着力推进工业企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加大节能降耗力度，积极促进工业向节约、清洁、低碳、高效生产方式转变，能源消费向着效率更高、结构更合理的方向发展，能源利用效率稳步提高，不断推动能源向绿色、低碳、环保等方向发展。

一、能源消费总量增速逐步放缓

一般来说，在同一时期中，能源消费增长较快的国家或地区，其国民经济增长速度也较快；反之，能源消费增长较平稳的国家或地区，其国民经济增长速度也较慢。广州经济社会的发展充分印证了这一点。改革开放初期，广州能源消费增速较快，能源产品单一，石油、电力供应还是稀缺品，停电成为一代人的记忆，而今已发生脱胎换骨的蜕变。近年来，我市坚持以创新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加快现代服务业发展，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和战略新兴产业，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在经济稳中有进、提质增效的同时，能源消费增速呈稳中趋降之势。1985 年（广州市能源统计工作自 1985 年开始建立）以来，1985—1990 年，能源消费总量增速随各年间经济发展速度的明显波动呈现较大差异，期间能源消费增速最快达到 10.9%（1987 年），最慢为 1.1%（1988 年）；

1991-2005 年，广州经济呈现两位数快速增长势头，能源消费总量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保持较快增长。1998 年前后受亚洲金融危机影响，能源消费增速有所放缓，其余年份增速均达到 5% 以上，其中有 8 年增速达到 10% 以上；2006-2017 年，能源消费增速逐步放缓，能源消费增速从 2006 年的 7.7% 逐步放缓至 2017 年的 1.9%，大部分年份能源消费增速在 3% 左右的水平。全市能源消费总量由 1985 年的 697.27 万吨标准煤提高到 2017 年的 5961.97 万吨标准煤，比 1985 年增长 7.6 倍，年平均增长速度达到 6.9%。同期，广州 GDP 年均增长 13.4%，明显高于同期能源消费增长的增速。

图：1985-2017 年广州市能源消费总量



与此同时，电力作为能源产品中的老大，对广州市经济社会发展起到重要支撑作用，电力消费水平呈逐年升高趋势，从侧面反映了生产力水平、科技进步和人民生活质量的提高。改革开放初期，电力占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在 20% 左右；1991 年，电力占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达到 30%，之后总体上呈现不断提升的趋势；2009 年开始，电力占能源消费量的比重稳定在 40% 以上，2017 年达到占比 45.4% 的最高水平。近年来，电力作为清洁、高效和大力发展的能源，在保障全市生产和生活用能安全的同时，消费量随着经济总量和城市规模的扩大不断增加，各产业的电力消费情况也随着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和生活方式的改

变发生变化。2017年，广州市全社会用电量达到869.59亿千瓦时，比1978年增长36.9倍，年平均增长速度达9.8%，占全市能源消费总量比重达到45.4%的历史最好水平；三次产业的用电比重为0.95：64.43：34.62，呈现良好发展态势。广州市能源及电力消费总量的快速增长，有力地支撑了全市经济社会的高速发展。

二、能源消费结构不断优化

改革开放前，受经济发展影响，广州市能源消费品种主要是传统的不可再生能源，如煤炭、石油等。改革开放后，经济呈多元化迅速发展，能源品种也随经济结构的变化而变化，呈多元化发展，如增加了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等，能源消费结构趋于优化，而在电方面，原有电力能源中的水电比重不断增加，太阳能、天然气等清洁能源从无到有并进入消费领域。改革开放以来，广州市在加快经济结构转型升级、加大污染防治攻坚战中，积极贯彻落实绿色低碳发展战略，推动能源结构优化调整。

（一）三次产业能源消费结构逐步优化

改革开放初期，我市的能源消费以第二产业为主，特别是第二产业中的工业占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达到七成。30多年来，各个产业能源消费量随着经济发展呈现了快速增长，而产业结构的变动使得各产业的能源消费结构不断优化，第二产业比重下降、第三产业和居民生活比重上升成为显著特征。1985年第一、第二、第三产业和城乡居民生活用能占全市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分别为0.42%、71.10%、17.13%和11.35%；到2017年第一、第二、第三产业和城乡居民生活用能占全市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分别为0.68%、42.42%、40.75%和16.15%（见表），与1985年相比，第一产业占比增加0.26个百分点，占比始终在1%以下；第二产业占比降低28.68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和城乡居民生活用能占比分别上升23.62个和4.80个百分点。其中工业能源消费量占比由1985年的70.60%降至2017年的39.57%，占比变动达到31.03个百分点，是我市能源消费结构

变动的主要因素，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比重“一降一升”的态势与我市“退二进三”的经济发展进程相辅相成。

表：1985-2017 年能源消费量结构变动情况

行 业	2017 年能源消费量 (万吨标准煤)	比 1985 年增长 (%)	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 (%)	
			2017 年	1985 年
能源消费总量	5961.97	7.6 倍	100.00	100.00
第一产业	40.75	13.0 倍	0.68	0.42
第二产业	2528.84	4.1 倍	42.42	71.10
第三产业	2429.64	19.3 倍	40.75	17.13
居民生活	962.74	11.2 倍	16.15	11.35

(二) 清洁能源占比不断上升

改革开放初期，我市能源消费主要是不可再生，且污染较严重的煤炭、燃料油等，随着经济转型、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化，特别是“十二五”以来，我市各能源品种的消费结构出现了积极的变化，清洁化、高效化成为能源消费结构调整的主方向。以煤炭为代表的非清洁能源消费量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大幅下降，天然气消费量快速增长，以太阳能为代表的新能源开发利用从无到有。其中煤炭消费量占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由 20 世纪 90 年代高峰期时的超过五成，降低至 2017 年的 18.0%；天然气的利用从生活领域向生产领域不断扩展，2017 年消费量达到 30.15 亿立方米；太阳能开发利用在政策支持下逐步进入快车道，2017 年太阳能发电量达到 1.81 亿千瓦·时。

2017 年在深入推进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工作和加快天然气推广应用工作力度双作用下，全市能源消费呈现煤品燃料等高污染能源品种比重下降，天然气、电力等清洁高效能源比重上升的良好势头。2017 年全市能源消费总量中煤品燃料、油品燃料、天然气、电力（包括一次电力和外调电力）、其他能源消费量分别为 1077.79 万吨标准煤、2488.19 万吨标准煤、400.93 万吨标准煤、1738.43 万吨标准煤和 256.63 万吨标准煤，分别占 18.08%、41.73%、6.73%、

29.16% 和 4.30%。煤品燃料和油品燃料占比分别下降 0.29 个和 0.60 个百分点，天然气和电力等清洁高效能源占比分别上升 1.08 个和 0.63 个百分点。

（三）优化提升产业结构

改革开放至 20 世纪 90 年代左右，我市的电力、热力主要是燃煤机组，装机容量小，效率不高。近年来，我市通过发电机组“上大压小”，上马天然气发电机组等，能源结构不断优化。特别是“十二五”以来，广州市加大淘汰落后产能的力度，2014 年，我市在全国率先开展燃煤在役发电机组的“超洁净排放”改造。截至 2016 年底，全市所有机组全部完成了改造，合计完成改造机组共 24 台，总装机容量约 500 万千瓦，“超洁净排放”改造工作成效显著。2014 年前，淘汰了 8 家企业合计装机容量 5.55 万千瓦的落后小火电机组。2016 年底广州瑞明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 台 12.5 万千瓦燃煤机组正式停运，2017 年减少煤炭消费约 30 万吨。煤炭消费量占能源消费总量呈逐年下降态势，比重从改革开放初的 50% 左右降到 2012 年的 27.7%，再进一步下降到 2017 年的 18.0%。

三、节能减排取得积极进展

改革开放以来，随着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进步，环境和能源问题日益突出，节能减排逐渐被提到重要的议事日程。国家、省制定了节能工作办法和措施，各地、各部门相继做出了工作部署，节能减排工作取得了积极进展。

重点领域节能降耗效果不断增强。党的十八大以来，广州市实施“百家重点耗能企业节能行动”，重点领域节能降耗成效显著。修建资源热力电厂、卫生填埋场、餐厨垃圾处理厂等，列入国家第三批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等；获得多个绿色建筑评价标识项目，推广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截至 2017 年，太阳能分布式光伏发电总装机容量 20.16 万千瓦，全市生物质发电总装机容量 13.24 万千瓦；从化鳌头分布式能源站、广州超算中心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及广州开发区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平稳运行。与此同时，近年来，减少了高耗能的燃煤发电厂、纸厂、印染和发热等项目，2016-2017

年通过“上新关旧”淘汰落后燃煤火电机组，淘汰印染行业产能 7846 万吨，没有新上的石化、有色金属等高耗能项目。2017 年新增新能源汽车 1.8 万辆，累计推广新能源汽车约 5 万辆。目前，广州市出行的公交车基本上是新能源车。

能源利用效率不断提升。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阶段，能源发展也步入了新阶段，能源利用效率不断提升。自“十一五”以来，单位 GDP 能耗指标已被纳入我国各时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纲要，国家、省、市各级都建立了能源考核控制制度。其中，“十二五”期间，广州市以年均 3.6% 的能源消费增长率支撑了年均 10.1% 的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2015 年广州市单位 GDP 能耗比 2010 年下降 21.01%，超额完成省下达的任务，单位 GDP 能耗约为全国平均水平的 60%，低于广东省的平均水平。进入“十三五”时期，我市主要能耗指标持续下降，其中 2016、2017 年万元 GDP 能耗同比分别下降 4.96% 和 4.81%，至 2017 年，超额完成了万元 GDP 能耗下降目标任务和“十三五”目标任务累计进度，万元 GDP 电耗和工业增加值能耗同比分别下降 1.32% 和 5.79%，保持了持续下降的良好趋势。

加工转换效率普遍提高。改革开放以来，广州能源事业取得一定成效，在能源消费保持稳步增长的同时，能源利用水平不断提高，主要能耗指标持续下降，能源加工转换效率稳中有升。1999 年规模以上工业能源加工转换总效率为 71.5%，2017 年提高到 79.0%。近年来，在大气污染防治和煤炭消费减量替代等工作带动下，我市关停广州市梅山热电厂、广州瑞明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的落后燃煤机组，积极推动燃煤机组节能升级改造，能源加工转换效率总体保持稳步提升。2017 年三大加工类别中火力发电效率达到 40.9%，比上年提高 0.6 个百分点；供热和炼油效率分别为 87.5% 和 97.8%，分别比上年提高 0.5 个和 0.3 个百分点。

四、存在的问题不容忽视

改革开放 40 年广州市能源发展虽然取得一定成效，但仍然存在不足和短板，

节能降耗面临较大压力。一是消费总量控制难度加大，缺乏强有力的抓手。尽管目前广州市节能降耗工作已打下较好基础并取得显著成效，但持续推进节能降耗仍存在诸多挑战。二是电力需求旺盛，有可能带动煤炭消费量出现反弹。三是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较低，开发利用有待加速。目前本地非化石能源开发利用量偏小，特别是太阳能开发利用规模与广州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中的目标仍相距甚远，开发利用有待加快。四是近年来，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能源消费呈快速增长，成为拉动我市能源消费和影响能源消费控制的主要因素。交通运输业是联系国民经济各部门的纽带和发展经济的“先行官”，其快速发展将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但当前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较大（2017 年为 23.1%），单位增加值能耗水平高，从而决定了其快速发展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和对能源消费总量拉升的矛盾愈加明显。

五、新常态下能源绿色低碳发展任重道远

能源消费与国民经济发展速度密切相关，是一把双刃剑。因此，我们在发挥能源为经济建设发展服务的时候，一方面要适应广州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广泛地挖掘和利用可持续的能源项目，以提供经济社会发展的动力；另一方面，又要注重“开源”和“节流”，坚定不移的走绿色低碳发展道路，要通过调整地区产业结构和改进技术等，努力提高能源使用效率，适度控制能源消费总量的增长速度，以最少的能源消耗促进经济的良性发展。

（一）以建设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为引领，推动能源结构优化转型

近年来，国家实行能源消费强度和总量“双控”，从近两年情况来看，能源消费强度控制目标受 GDP 增速放缓影响，持续下降的难度不断加大，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的实现更是困难重重。为此，我市只有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提升绿色低碳发展水平，建设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降低能源消费强度，同时兼顾经济发展的原动能不削弱，才能实现能源消费总量与经济发展之间的协调平衡。并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想为指导，以绿色发展理念为引领，扎实推进能源生产和消费改革，大力提升能源清洁化水平，抑制不合理能源消费。严格项目准入制度，限制高耗能高排放行业发展，大力培育发展节能低碳产业，推动经济结构向高附加值、低资源消耗方向转型；对新建、扩建高耗能项目实行能耗等量或减量置换，从源头上严格控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建设。同时培育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与健康产业、新材料与高端制造、新能源与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推进优势产业绿色发展，以推动广州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

（二）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为依托，贯彻落实节能降耗各项举措

工业革命以来，建立在煤炭、石油、天然气等化石燃料基础上的能源体系在推动人类社会的进步和发展的同时，也带来日益严峻的环境问题，特别是能源消费性污染成为我国的主要污染源，严重影响着生态环境。

当前，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处于“关键期、攻坚期、窗口期”，党的十九大报告将“污染防治”列为三大攻坚战之一，并将其作为党和国家今后三年重点要抓的工作任务，为节能降耗工作的开展提供了有利环境。我们要以污染防治攻坚战为依托，全面强化能源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不断强化工作力度，把节能和提高能效作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打赢蓝天保卫战的源头措施。在加大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工作力度的同时，全面推进传统高耗能行业节能改造和清洁生产改造，大力推广节能产品、技术、设备和服务，大幅提高煤炭等化石能源的清洁高效利用水平等方面做好贯彻落实工作。

（三）以加快天然气开发利用为切入点，推进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工作

要严格控制煤炭等高排放能源消费，大力发展天然气、可再生能源，提高能源生产、电力输送效率，促进能源结构低碳化。坚持减量与替代工作双管齐下，以加快清洁高效的天然气开发利用为切入点，优化能源消费结构，才能在完成煤炭消费减量工作，打赢蓝天保卫战的同时，不影响经济发展所需能源供给。要加快燃气机组建设步伐，提高燃气机组装机容量和占火力发电机组的比

重。在燃气机组项目立项，核准和建设工作中加快进度，通过新增天然气机组投产和服役期满燃煤机组关停，进一步实现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和加工转换效率的提升；要加快天然气推广应用，积极拓展天然气气源，建设完善天然气管网，提升主干管网接收输配能力和管道覆盖率。要结合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降成本要求，积极采取多种有效措施，降低下游企业用气成本，切实降低天然气推广利用成本。同时，要打造一流电网，建成安全、可靠、绿色、高效的智能电网等，以实现经济、环境可持续发展。

（四）以构建现代交通运输体系为目标，提升交通运输业能源利用效率

交通运输业单位增加值能耗高，能源消费量占我市能源消费比重大，其能源利用效率的提高对加快我市第三产业发展质量，遏制能源消费量增长十分关键，且大有潜力可挖。因此，要在我市着力构建枢纽型网络城市的过程中科学规划，建设各种运输方式衔接紧密，智能技术广泛应用、运输服务提质升级，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提升交通运输效率。要加快科技含量高、能耗水平低的现代交通运输工具，特别是新能源汽车在交通运输业的推广应用。重点在城市公交、出租汽车和城市物流配送领域，通过完善和落实对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扶持政策，科学选择新能源汽车车型，结合本地实际和运营需求，优化运营调度和充电设施布局，提高新能源汽车的运营效率。要充分发挥行业管理职能，加强对车辆、船舶等交通运输工具能耗的监督检查。从源头上限制高耗能运输装备进入交通运输市场的同时，加快燃料经济性差、尾气排放超标的交通运输工具的退出市场。要狠抓重点交通运输企业的节能降耗工作，明确企业节能主体责任，建立节能工作责任制，增强企业员工特别是驾驶员的节能意识，促进企业节能降耗达到更高的水平。

执笔：汤晓迁

审核：吴 燕

锐意改革，砥砺前行

——广州财政金融改革开放 40 年回顾

广州市统计局核算处

改革开放 40 年来，广州财政金融实现了跨越式发展，财政税源体系不断优化，推动了财政收入的稳步增长，金融体系日趋完善，形成传统金融、新兴金融互补发展的良性格局，为广州市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和支持。

财 政

改革开放以来，广州财政坚持改革创新，不断完善体制机制，实施积极有效的财政政策，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统筹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财政收入大跨越，推动财政事业步入新台阶。

一、改革开放 40 年财政体制的历史进程

1978 年以来，广州财政体制不断深化改革，锐意创新，逐步实现从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转变。主要分为三个阶段：

（一）1978-1993 年，广州财政实行“分级包干和分级管理”的财政包干制。中央和省赋予广州市一定的财政税收优惠政策，给广州市地方财政一定的自主权。1979 年 4 月，中央决定打破统收统支的旧体制，实行财政包干体制。1980 年起，实行“划分收支，分级包干”的财政包干体制，市财政收入有固定的项目。之后，又改为“核定基数，增收分成”和“定额上缴，超收全留，核定收支，分级包干”。广州各区（县级市）的财政收支可以因地制宜自行掌握，调动了各级财政的积极性。

（二）1994 年以后，实行分税制分级财政体制，促进区域的协调发展。

1994 年起，全国统一实行分税制分级财政体制。广东省对广州则实行“分税包干”体制，即在全国实行分税制分级财政体制的同时，维持原来包干体制的基本格局。以 1993 年作为省对市的税收返还基数，增值税中央分享 75%、广州分享 25%；营业税、企业所得税和土地增值税广东省分享 40%、广州市分享 60%。分税制的实施，初步建立了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财政体制框架，采取切实措施保证了中央税和地方税的增长，实现了税制改革的平稳过渡。1996 年起，在分税制的基础上，广东省对广州市实行“分税分成，水涨船高”的财政体制。新体制将地方收入分为省级固定收入、市县固定收入和省市共享收入三部分。广州财政部门按照“分级负担，区别对待”的原则，对部分区和县级市的财政基数进行适当的调整，保证了新体制的顺利实施。2001 年，广州进一步完善财税体制，调整市对八区分税制财政体制改革方案。针对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存在的问题，从解决基数遗留问题、综合财政支出和经济发展等因素考虑，重新形成市与区、区与区之间更为完善的收入分配机制，调动了各区财政组织收入的积极性，实现了市对区财政体制的规范、统一，有效促进了区域的协调发展。

（三）2006 年，广州对市、区共享收入的分成比例实行一区一率。

2006 年以来，我市先后出台了四轮市对区财政管理体制。这四轮市对区财政体制，对照市下放区（县级市）管理事权，按照“财随事转”的原则，在财力上给予保障；进一步加大财政激励机制和横向转移支付力度，逐步缩小区域间财力差距，促进区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扩大区参与土地出让收入等专项收入的分配，充分调动和发挥各级政府创收增收积极性，以增强各区域科学发展、持续协调发展等方面的能力。现行市对区财政管理体制在逐步理顺市、区各级政府职责的基础上，较好地体现了财权与事权相统一、兼顾公平与效率的原则，一方面增强了市级宏观调控能力，另一方面促进了区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和城

区之间经济的均衡、协调发展；并通过完善收入激励机制，较好地调动了各区增收的积极性，市、区共享经济发展成果。

（四）广州财政积极转变财政职能，改革创新，采取了一系列改革举措。

近十年来，我市财政继续深化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收支两条线”管理、绩效评价、投资评审、会计管理和资产管理等多项特色改革，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和科学化水平；采取有效措施提高资金安排的计划性，加快预算支出进度；加强财政资金安全管理，推进核算信息集中监管、财税库行横向联网、公务卡结算改革和“金财工程”信息化建设等以电子信息系统为脉络的多元化、透明化监督体系；建立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和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管理的制度，不断扩大和完善财政管理体系，推进广州市资金、资产、资源管理的“一盘棋”，最大限度调动和发挥财政资源的整体效益。按照“财随事转”原则，进一步完善市对区（县级市）财政管理体制，加大财政激励机制，逐步缩小区域间财力差距。出台了《广州市全面深化财政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启动我市新一轮财政体制改革。将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保基金收支预算连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一并向市人代会报告，在全国率先实现了“全口径”预算编报体系。

二、财政收支实现大跨越

改革开放 40 年以来，广州财政深化各项改革，税源体系不断优化，推动了财政收入的稳步增长，实现大跨越增长，有力地促进了广州经济提质增效。从 1978 年到 2017 年，广州地方财政收入增长了 202.1 倍，达 2844.83 亿元，1979-2017 年年均增长 14.6%；其中 2017 年广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 1536.74 亿元，比 1978 年增长了 111.6 倍，1979-2017 年年均增长 12.9%。其中 2008-2017 年，是广州历史上财政收入增长较快和较稳定的 1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08 年突破了 600 亿元，2012 年突破 1100 亿元，2014 年

突破 1200 亿元，2015 年突破 1300 亿元，2017 年又冲上了 1500 亿元，达到 1536.74 亿元，财政收入 40 年迈上了新的台阶，实现了持续、稳定地增长。

税收收入是广州市地方财政收入的最主要来源。改革开放 40 年来，广州市财政部门不断拓宽收入渠道，深化收支两条线改革，各项税收稳步增长。2017 年各项税收完成 1197.49 亿元，比 1978 年增长 137.9 倍，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7.9%，1979—2017 年年均增长 13.5%。特别是近十年来，我市财政在面临国际经济格局深度调整、转变发展方式等诸多困难和挑战下，财政收入依旧实现了高质量增长，税收收入保持了年均 9.6% 的稳步增长。

非税收入也大幅增长。特别是 1997 年以来，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和罚没收入等实现执收执罚部门与收款部门分离。2017 年非税收入 339.25 亿元，比 1978 年的 5.02 亿元增长了 66.6 倍，1979—2017 年年均增长 11.4%。

财政支出结构不断优化，强化支出绩效管理。我市财政部门改革创新，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认真落实惠民措施，充分发挥财政配置资源，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有力地促进了经济社会协调发展。2017 年地方财政支出 3484.7 亿元，比 1978 年增长 791.0 倍，1979—2017 年年均增长 18.7%。其中广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86.01 亿元，比 1978 年增长 563.9 倍，1979—2017 年年均增长 17.6%。财政保障民生能力也大幅提升，确保财政资金切实用于民生等各项事业。2017 年用于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城乡社区事业方面，医疗卫生、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支出分别达 404.33 亿元、236.5 亿元、390.09 亿元、202.35 亿元和 26.53 亿元，近 5 年均有一定程度的增长，2012—2017 年年均增长分别为 18.2%、12.3%、21.9%、24.5% 和 12.0%。同时为适应国家重要中心城市的要求，广州市加大了重大建设项目的投入，如中新广州知识城、国际金融城、国际航空枢纽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地铁工程等，保障了经济和城市建设的持续发展。

金 融

1978年，广州作为全国首批对外开放的沿海城市，金融体制改革处于全国领先地位，金融业进入新的历史发展时期。通过改革开放40年的发展，广州金融业实现了跨越式发展。2017年金融业增加值1955.12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1978年增长945.0倍，1979—2017年年均增长19.2%，金融业综合实力显著增强，金融改革创新不断深化，多元化金融组织体系和多层次金融市场体系不断完善，金融基础设施建设成就显著，金融业服务社会经济发展的能力不断增强，为推动广州社会经济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广州金融业实现跨越式发展，金融业综合实力显著增强

1978年，广州地区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贷款余额为51.60亿元，1982年突破100亿元，1992年突破1000亿元，2000年突破10000亿元，2012年突破50000亿元，2017年突破80000亿元，达到85506.09亿元，比1978年增长1656倍，1979—2017年年均增长20.9%，存贷款规模在国内十大城市中位居第四。截至2017年末，广州共有法人金融机构53家，持牌金融机构310家，其中类金融机构超过2万家。从行业分布来看，全市有中外资银行业金融机构101家，保险业金融机构106家，证券公司及证券分支机构319家，期货公司及期货分支机构60家，基金公司5家，融资租赁公司350家，股权投资机构4500家，小额贷款公司106家，融资担保公司31家。此外，还有数量众多的证券投资咨询、资产评估、商业保理、保险代理、保险经纪、保险公估等金融市场中介服务机构。全市拥有银行业金融机构营业网点2795个，金融业总资产超过7万亿元，金融从业人员达到16万人。

二、持续深化金融改革，构建适应经济发展需要的现代金融体系

改革开放40年来广州金融业发展的巨大变化从根本上突破了传统的计划金融体制模式，全面建立符合现代市场经济要求的市场金融体制模式。

（一）突破高度集中的“大一统”金融体制，建立市场化运作的金融体制框架

改革开放前，广州金融业实行的是高度集中、“大一统”的人民银行体制。改革开放以后，经过一系列金融体制改革，建立了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需要的以中央银行领导、政策性金融和商业性金融相分离、监管高效和调控有力的现代金融体系，在我国金融体制改革进程中发挥了排头兵作用。

1985年，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分离专业银行业务，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先后恢复和建立了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分行、中国银行广州分行、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广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分行等国有专业银行。1986年广州被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为首批金融改革试点城市以后，广州金融体制改革不断深入。1994年后，稳步推进“分业经营、分业监管”体制改革。1994年成立了广州地区证券同业协会，强化证券业的自律管理。2000年4月，中国保监会广州保监办成立，负责广东行政辖区（不含深圳市）保险监管，随后更名为中国保监会广东保监局。2011年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设立营业管理部，承担面向广州市的金融协调和金融服务职能，履行相应的管理职责，为广州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加完善的金融服务。

（二）不断推进法人金融机构改革，支持地方金融控股公司改革创新

2009年9月，广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获准更名为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城市商业银行向区域性银行转变。2009年12月，广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更名为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为广东省内第二家农村商业银行。2017年，广州农商行成功在香港交易所上市。2011年，广东发展银行转型为全国性商业银行，更名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广州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正式更名为“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越秀金控成为国内首家上市的地方国资金控平台。

（三）加快推进南沙自贸区金融改革创新，带动广州金融业创新发展

2014 年 11 月，经国务院同意，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改委等十部委联合印发了《关于支持南沙新区深化粤港澳金融合作 探索金融改革创新的意见》；2015 年 12 月，中国人民银行印发了《关于金融支持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的指导意见》；2016 年 4 月，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发布《关于支持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扩大人民币跨境使用的通知》。这些政策对南沙自贸区的金融创新、粤港澳金融合作、跨境人民币创新、资本项目可兑换及外汇管理改革等方面的先行先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目前，南沙自贸区金融改革创新取得积极进展，南沙已落户金融（类金融）企业超过 4000 家，其中超过 900 家融资租赁企业在南沙落户，注册资金超过 2000 亿元，成为全省融资租赁发展最快的区域；航运交易平台、产业基金和保险“三位一体”的航运金融服务体系初步形成；粤港电子支票联合结算等金融改革创新经验和模式逐步复制推广。2016 年，南沙自贸区落地全国首笔“跨境资产代客衍生品综合交易”业务、首单境外美元私募债券等创新业务，在全国范围内首创粤港电子支票联合结算，率先启动粤港电子支票联合结算业务。该项创新被列入广东自贸区第三批可复制推广的改革创新经验。截至 2017 年末，南沙自贸区累计已形成 280 项改革创新成果，其中 19 项在全国复制推广、74 项在全省复制推广。

（四）启动绿色金融改革启动，广州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初见成效

2017 年 6 月 23 日，人民银行等七部委联合印发《广东省广州市建设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总体方案》，广州获批成为全国首批五家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之一，也是全国大城市中唯一获批试验区的城市。依托试验区平台，广州在首批试验区中率先出台了扶持政策，支持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花都支行升格为绿色分行，推动银行机构加大绿色信贷投放力度，推动市属有关企业发行了全省首单绿色企业债券、全国造纸行业首单绿色中期票据，积

极开展绿色金融对外交流合作，在体制机制创新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形成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同时，积极推动环境权益市场的建设，不断进行绿色金融创新，其碳市场的发展处于全国领先地位。通过探索运用再贴现、再贷款、绿色信贷专项统计等手段，全力支持绿色金融发展壮大。

三、多元化、多层次金融体系不断完善，金融资源市场化配置水平不断提升

（一）金融机构的类型不断丰富，多元化金融组织体系逐步健全

1982 年中国第一家外资银行分行——南洋商业银行广州分行成立。1987 年建立了广州第一家全国性股份制银行——交通银行广州市分行。随后招商银行、中国投资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广东发展银行、中信实业银行、民生银行、光大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等一批区域性商业银行均在广州设立了分支机构。1991 年，国内首批综合类证券公司之一的广发证券成立，并先后于 2010 年和 2015 年分别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1992 年，全国第一家期货经纪公司——广东万通期货经纪公司在广州成立。2010 年，省内首家汽车金融公司广汽汇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在广州开业。2011 年，众诚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是首家总部设在广州市的中资保险法人机构。2012 年，广州首家全国性寿险企业总部——珠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开业。2013 年，全国首家小额再贷款公司——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公司在广州民间金融街成立。全国首家以农业龙头企业为载体的资金互助合作社——增城福享资金互助合作社开业运营。2014 年，越秀集团成功收购香港创兴银行，是国内首宗非金融机构收购香港银行机构。珠江金融租赁公司设立，是华南地区首家银行系金融租赁公司。全省首家互联网小额贷款公司：唯品会小额贷款公司、广州金控网贷等一批重要互联网金融企业开业运营。2016 年，全国首个合资期货公司摩根大通期货公司落户广州。2018 中国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营业部和中国农业银行广东省分行营业部分别更名为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分行和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分行正式挂牌成立。

经过改革开放 40 年的发展，广州已形成以银行、证券、保险、信托、基金为主体，融资租赁公司、消费金融公司、汽车金融公司、财务公司、股权投资基金、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性担保公司等多种新型金融业态为辅助的多元化金融组织体系，成为我国金融门类最丰富齐全、金融产业链条最完善的城市之一。

（二）大力培育多层次金融市场体系，金融资源市场化配置水平不断提升

一是信贷市场融资和服务机能全面提升。创新小微企业信贷产品和消费金融产品，探索互联网银行发展模式，满足客户多元化、定制化的金融服务需求。二是依托全国银行间市场大力发展直接债务融资，引导金融机构发行三农、小微企业、绿色等专项金融债券，鼓励企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拓宽直接融资渠道。三是区域性股权市场规范发展。2012 年，广州股权交易中心在全国首创“中国青年大学生创业板”；2014 年，广州金融资产交易中心开业运营。区域性股权市场的建立，对于促进中小微企业股权交易和融资、鼓励科技创新和激活民间资本发挥了积极作用。四是各类要素交易平台加快发展。2011 年，继上海航运交易所、重庆航运交易所之后，华南地区首家、国内第三家航运交易所广州航运交易所成立。2012 年，广州碳排放交易所成立，完成国内基于碳排放总量控制下的首例减排交易，成为国内首个配额现货交易额突破十五亿元大关的试点碳市场，发布了全国首个碳市场指数——中国碳市场 100 指数。2016 年，全国第一家地方金融重要基础设施广州商品清算中心正式上线运营。2017 年 3 月 19 日，中证报价私募股权市场正式在广州上线运行，标志着全国性资本市场在京沪广深形成四足鼎立的局面，广州结束了缺乏全国性金融交易平台的历史。

四、金融基础设施建设成就显著，金融业服务社会经济发展的能力不断增强

（一）企业和个人征信体系建设取得重大进展，社会信用环境不断优化

改革开放以来，人民银行广州分行不断推进广州征信体系建设，以广州为枢纽的企业征信系统不断完善，个人征信体系建设持续推进，银行间企业和个人征信系统实现全国联网运行；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持续稳健运行，征信

服务覆盖范围不断扩大；搭建中小微企业信用信息和融资对接平台，努力实现信用信息共享，中小微企业信用环境不断改善。广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不断深化，社会诚信意识逐步强化，金融发展生态环境不断改善。

（二）金融科技和信息化水平不断提高，银行卡和金融 IC 卡业务发展迅速

改革开放后，广州金融业不断推进金融科技创新和信息化发展。自 1981 年 6 月第一台小型计算机在广州的银行机构推广使用开始，基于电子计算机广泛使用基础上开发的综合会计系统、综合联机业务系统、办公自动化系统、本外币通存通兑系统、银行卡管理系统、财务管理信息系统、信贷管理系统等相继建立，极大提高了银行业信息化水平，全面改善和提升了金融服务效率。

（三）支付结算系统建设成效显著，跨境支付结算平台创新持续推进

1991 年，广州在全国范围内率先推出票据自动清分系统，彻底突破手工票据交换中“作坊式”操作的局限，实现票据交换业务的自动化处理，建立了内地联网城市最多、辐射范围最广的跨同城票据交换网络，加快了广州区域内、广州与全国各地间的资金流转速度，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金融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1992 年，由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开发的、全国首家用于办理证券业务的“异地证券业务计算网络系统”正式开通使用。1995 年，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开发“广东跨银行 ATM 网络系统”，广东银联建成全国第一个跨银行、跨地区的 ATM 网络。1997 年，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市分行开发的全国第一个大型同城电子资金转账系统在广州市投入使用，形成我国内地最大的同城电子资金汇划网络，为企业、政府部门和银行提供统一的支付信息传输和资金清算渠道，极大提高了资金流转速度。

随后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支付清算系统进一步升级改造，支付结算制度建设和监督管理不断强化；率先发放国内第一批“电子证照银行卡”，实现证照户卡（企业电子证照、银行结算账户、银行卡）的整合，为商事主体登记制度改革提供了有力支持。粤港澳大湾区支付与市场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推进，

率先启动粤港电子支票联合结算，推出粤港跨境电子直接缴费业务，提高了企业和居民跨境资金往来的结算效率。

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和市场化改革的推进，广州财政金融坚持改革创新，砥砺奋进，取得了辉煌成就。今年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也是中央和国家关于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的一年，广州财政金融将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为引领，坚持稳中求进、改革创新，继续把改革作为持久动力，把调结构作为长远之计，着力培育经济增长内生动力，在“弘扬正能量·共筑中国梦”活动中，同心同德再创优异成绩，为我市全面实现“十三五”时期发展目标提供坚实保障。

供稿：广州市财政局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营管部

统稿：林伟红

审核：邓 谦

改革开放 40 年广州 CPI 运行情况分析

国家统计局广州调查队消费价格调查处

改革开放 40 年来，作为对外开放的前沿，广州经济快速发展，广州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简称 CPI）^[1] 经历了明显上行、剧烈波动、温和波动、平稳运行的过程（见图 1）。2017 年，广州 CPI 比 1978 年上涨 8.8 倍，年均上涨 6.0%。

一、广州 CPI 总体运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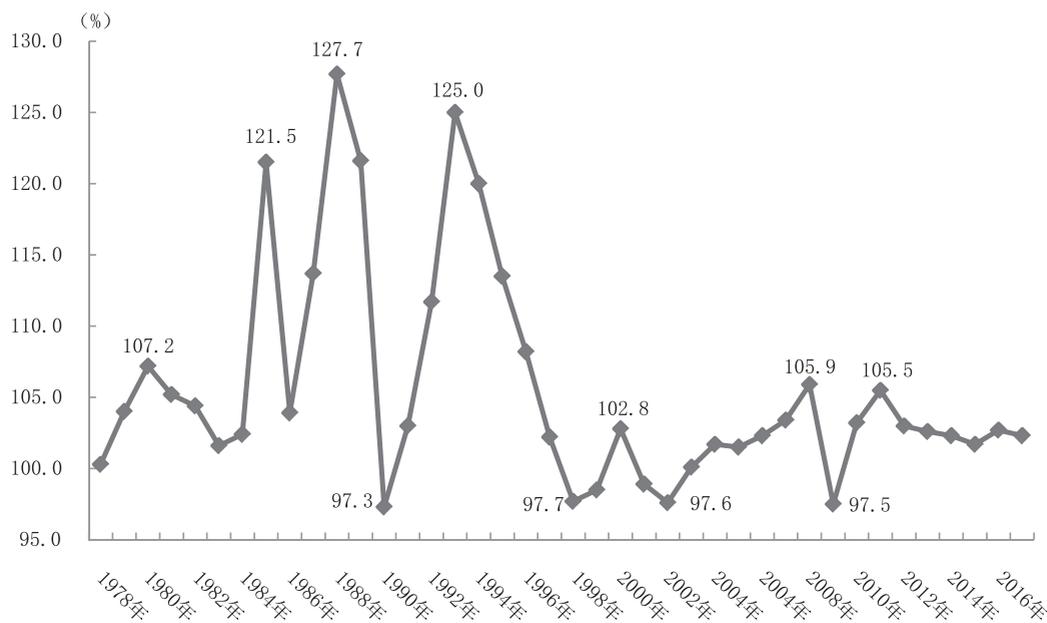
1978 年，广州社会消费品零售额中，国家定价占 98%，市场调节价只占 2%，而农产品收购价、生产资料价格和经营服务性收费则几乎全部由国家定价。1979 年，广州以农产品价格为突破口，在全国率先实行价格改革；1984 年，广州率先在全国放开蔬菜价格；1985 年，广州又在全国率先放开猪肉、水产品等 8 种主要副食品和缝纫机、自行车等大商品的价格。经过 40 年的改革，广州大部分商品和服务价格已放开由市场自行调节，政府只管理少数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实现了定价主体由政府向生产经营者的转变，建立了新的价格形成机制。40 年来，广州 CPI 运行大致分为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1978-1983 年，价格改革拉开序幕，物价明显上行。在改革开放之初，广州从农产品价格入手，先分步提高农产品价格，然后逐步放开农产品价格，以此为先导，紧接着放开了大部分工业消费品价格。1979 年，广州先后提高了 18 种农副产品收购价格和肉、禽、蛋、鱼、菜等 8 种副食品销售价格，逐步减少了农产品统购、派购品种。1980 年初，放开了塘鱼价格。1982 年，价格改革逐步转向工业品价格，当年放开了 1200 多种工业小商品价格。受价格改革的影响，1979 年起，物价开始呈现明显的上行趋势（1964-1978 年广州 CPI 涨幅均低于 0.4%），1979-1982 年，广州 CPI 涨幅均达到或超过 4.0%，其

注：[1]1994 年以前，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以职工生活费用价格指数代替；1994 年开始，根据《价格统计报表制度》，开始单独编制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中实行价格改革的第二年即 1980 年，广州 CPI 涨幅达到 7.2%，出现了改革开放以来物价上涨的第一个小高峰。

图 1：1978-2017 年各年广州 CPI 走势图
(以上年价格为 100)



第二阶段：1984-1996 年，价格改革全面铺开，物价剧烈波动。这一阶段价格管理经历了放开部分工业消费品、放开鲜菜价格、副食品价格及粮食价格、生产资料价格分轨及并轨等历程，理顺了一大批悬而未决的商品及收费项目价格。价格改革对于发展生产、扩大流通、活跃经济、改善供应等方面都起到了良好的作用，但由于价格改革牵涉面广，进程较快，因而刺激了价格总体水平大幅上涨，到 1992 年部分商品及收费项目价格水平居于全国十大城市前列。在价格改革力度加大、投资、消费过热等因素的影响下，这一阶段经历了三次明显的物价上涨高峰，以 1985 年、1988 年、1993 年为代表，广州 CPI 分别上涨 21.5%、27.7% 和 25.0%。

面对价格总水平的大幅度上涨，广州在全国宏观调控大环境下，为保持物价基本稳定，采取了积极的价格调控措施，把握价格改革的节奏，减少调价对

市场价格的冲击；抓生产，促流通，建设“菜篮子工程”，增加市场供应，缓和供求矛盾；对“菜篮子”等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实行提价备案、差率管理和最高限价；加大价格管理力度，整治乱收费、乱涨价行为；严格控制固定资产投资和银行信贷规模，抑制过热的市场需求。由于调控有力，价格总水平的过快上涨得到有效遏制，使这一阶段物价水平起起落落，CPI 剧烈波动。

第三阶段：1997-2013 年，市场机制逐渐发挥作用，物价温和波动。至 1996 年底，除垄断行业产品外，价格改革基本完成，调价对市场价格的冲击减弱，物价水平波动幅度减小。受到 1997 年亚洲金融危机的冲击，广州经济增长的速度有所减缓，社会有效需求不足，同时随着前几年抑制通货膨胀的宏观调控效果逐渐显现，价格总水平低位运行，1998-2002 年期间出现通货紧缩。随着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效果逐渐显现，在食品价格上涨的带动下，2003 年通货紧缩的压力得到缓解，价格总水平小幅上升，2004-2006 年广州 CPI 保持温和上涨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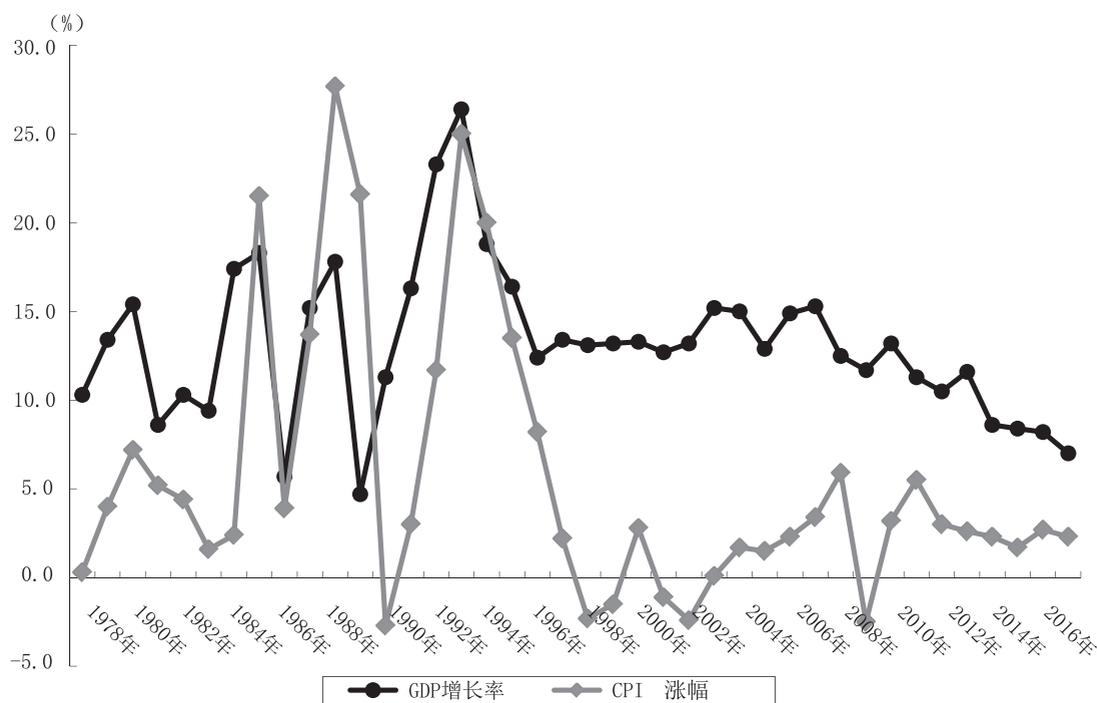
在食品价格上涨的推动下，2007 年广州 CPI 结构性上涨明显，涨幅达到 3.4%，2008 年涨幅达到 5.9%，是这一阶段的高峰。2009 年，在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下，世界经济步入衰退期，原油等大宗商品价格大幅下滑，广州 CPI 下降 2.5%，由这一阶段的高峰跌到谷底。2010 年在促消费政策和亚运因素的推动下，广州消费市场持续繁荣，CPI 上涨 3.2%。2011 年，在国内外货币流动性充裕，供需矛盾变化，资源性产品及劳动力、土地、资本等要素价格上涨累积效应释放等多重因素的共同作用下，广州 CPI 大幅上涨 5.5%。2012-2013 年，随着各级政府物价调控政策的效果逐步显现，CPI 上涨压力明显减缓，全年分别上涨 3.0% 和 2.6%。

第四阶段：2014-2017 年，经济增长速度放缓，物价平稳运行。从 2014 年起，广州 GDP 告别过去 30 多年平均 10% 左右的高速增长，经济从高速增长转为中高速增长。2014-2017 年，在经济增速运行缓中趋稳的背景下，广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CPI 平稳运行在温和上涨区间，分别上涨 2.3%、1.7%、2.7% 和 2.3%。

二、广州 CPI 涨幅与 GDP 增长率走势对比情况

改革开放 40 年来，广州经济又好又快发展，经济建设取得了显著成绩。在经济发展过程中，地区生产总值（简称 GDP）增长率和 CPI 变动均受到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等宏观调控政策的影响。通常，经济增长总是伴随着物价的上涨，但 GDP 对 CPI 影响有一定的滞后性。从图 2 可以看出，CPI 与 GDP 之间的关系大致可以分为四个阶段：

图 2：1978—2017 年各年广州 GDP 增长率、CPI 涨幅走势图



第一阶段：1978—1983 年，经济快速增长，物价加速上涨。改革开放初期，广州率先进行价格“闯关”，进行了一系列开创全国先河的“改革”，通过减少商品流通环节、放开物价、开放农贸市场等措施，不仅繁荣了市场，较好地满足了人民日益增长的生活必需品的需要，而且促进了经济发展。1978—1983 年，广州 GDP 年增长率分别为 10.3%、13.4%、15.4%、8.6%、10.3% 和 9.4%。这一阶段，物价出现加速上涨的苗头，1979—1982 年出现了改革开放以来的第一次通货膨胀，其中 1980 年广州 CPI 比上年上升 7.2%，是这一阶段价格水平升幅最高的一年。

第二阶段：1984-1996 年，经济增长与物价剧烈波动。此阶段是价格管理体制逐步从计划管理走向市场化的重要阶段。广州在前几年改革成果的基础上，继续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出现了几次经济增长小高峰，1985、1988、1993 年 GDP 增长率分别达到 18.3%、17.8% 和 26.4%。而在受紧缩货币和财政、整顿金融秩序等宏观调控政策影响的年份，广州经济增长速度出现明显回落。由于经济高速增长，国民收入大幅增加，社会需求增长较快，随着价格改革的不断推进，多种产品的价格不断放开，但物价管理体制与经济领域改革措施缺乏协调、调控滞后，这一阶段物价水平与 GDP 增长率走势基本一致，大起大落，波动剧烈，分别在 1985 年（上涨 21.5%）、1988-1989 年（分别上涨 27.7% 和 21.6%）和 1993-1994 年（分别上涨 25.0% 和 20.0%）发生了三次较为严重的通货膨胀。

第三阶段：1997-2013 年，经济高速增长，物价温和波动。这段时期内经济保持高速增长，广州 GDP 年增长率均保持在 10.0% 以上。随着市场化价格形成机制的确立，以及在国家对经济过热和通货膨胀的强力调控下，物价则进入了温和波动阶段。受经济增长刺激，广州出现了两次中度的通货膨胀，2008 年、2011 年 CPI 分别上涨 5.9% 和 5.5%，总体上处于“高增长、低通胀”的“黄金时期”。

第四阶段：2014 年至今，经济增长与物价波动平稳运行。在世界经济艰难缓慢复苏的大背景下，国家对经济发展强调“稳中求进”，保民生，促发展，相对上一阶段的快速发展，广州经济增速稍有回落，2014-2017 年，GDP 增长率分别为 8.6%、8.4%、8.2% 和 7.0%，保持平稳增长态势。物价波动也进入温和上涨阶段，2014-2017 年，广州 CPI 分别上涨 2.3%、1.7%、2.7% 和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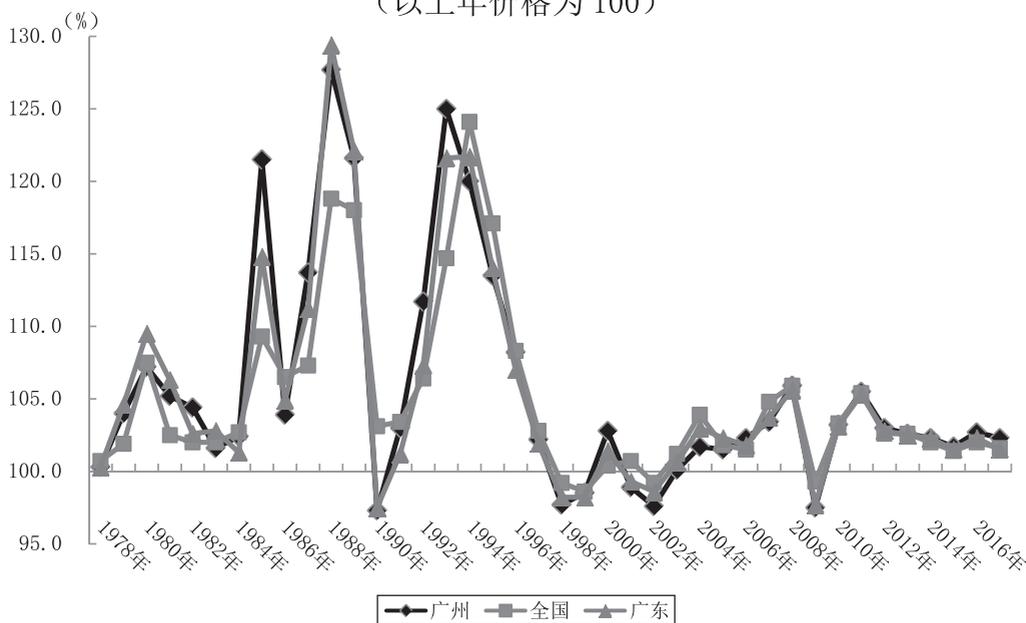
三、广州 CPI 主要运行特点

（一）广州 CPI 与全国、广东 CPI 走势基本一致

2017 年，全国 CPI^[2] 比 1978 年上涨 5.4 倍，年均上涨 4.9%；广东 CPI 比 1978 年上涨 6.3 倍，年均上涨 5.2%；广州 CPI 比 1978 年上涨 8.8 倍，年均上涨 6.0%。由于广州在全国的价格改革中先行一步，经济增速又保持在全国较高水平，广州 CPI 的增长水平高于全国、广东平均水平，但走势基本保持一致（见图 3）。

注：[2]1978-1984 年全国 CPI 为城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1978-1983 年全省 CPI 为城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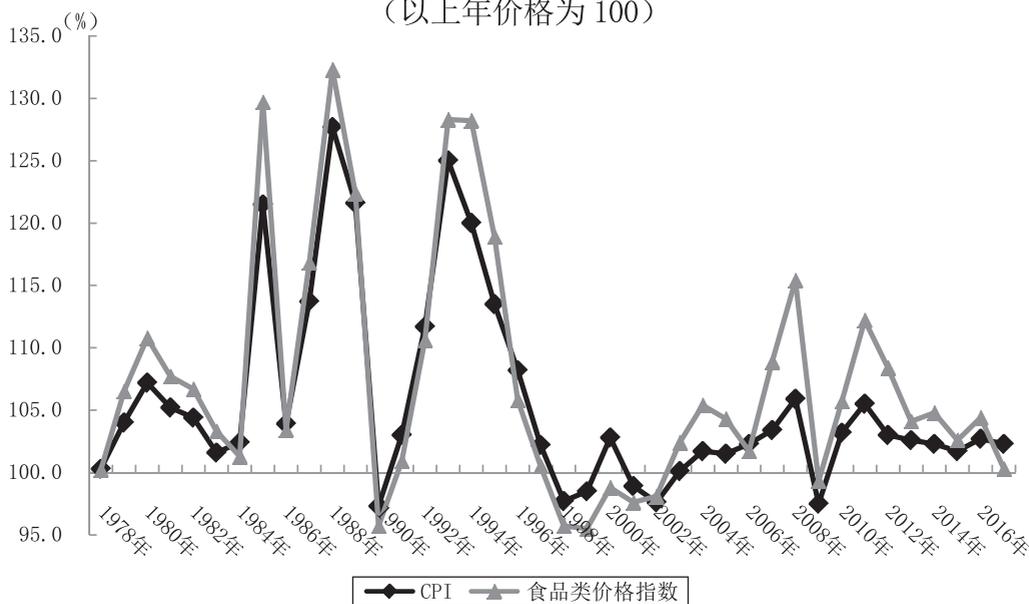
图 3：1978—2017 年各年广州、全国、广东 CPI 走势图
(以上年价格为 100)



(二) 食品价格波动幅度大于 CPI

2017 年，广州食品类价格指数比 1978 年上涨 13.9 倍，年均上涨 7.2%。分年度看（见图 4），食品价格上涨的有 32 年，其中涨幅超过两成的有 7 年，最高涨幅出现在 1988 年（上涨 32.3%）；价格下降的有 7 年，降幅均不超过 5.0%。

图 4：1978—2017 年各年广州 CPI、食品类价格指数走势图
(以上年价格为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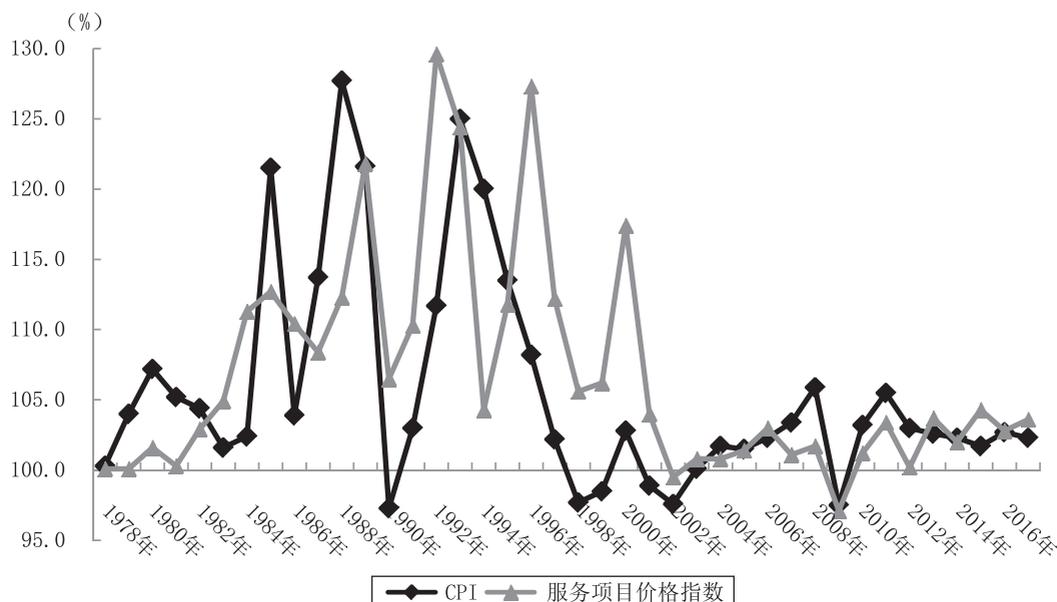
食品价格受产品流通体制、价格形成机制、市场供求关系、国际市场传导等多种因素影响。改革开放以来，广州的食品价格和 CPI 走势基本一致，历次 CPI 大幅上涨都是以食品价格上涨拉动为主，只是各时期的影响程度有所不同。1979 年 11 月上调了猪肉、家禽、鲜蛋、水产品等 8 种主要副食品价格，1980 年食品价格上涨 10.8%，CPI 上涨 7.2%；1985 年放开猪肉、水产品、鸡蛋、鲜菜等鲜活商品价格，当年食品价格大幅上涨 29.7%，CPI 上涨 21.5%；1992 年邓小平同志视察南方后经济发展进入快车道，同时放开了粮、油、冻猪肉等多种商品价格，1993 年全国调整粮油收购价格，1993、1994 年食品价格分别上涨 28.3% 和 28.2%，CPI 分别上涨 25.0% 和 20.0%；2001 年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外部冲击对国内物价波动的影响日益突出。2008 年，国际市场石油、粮食、食用植物油、铁矿石等大宗商品价格持续上涨，国内输入型通胀压力迅速上升，食品价格上涨 15.4%，CPI 上涨 5.9%；2011 年，国际粮价上涨，受粮食、猪肉价格大幅上涨推动，食品价格上涨 12.2%，CPI 上涨 5.5%。

（三）服务项目价格持续上涨

2017 年，广州服务项目价格指数比 1978 年上涨 11.7 倍，年均上涨 6.7%。分年度看（见图 5），服务项目价格上涨的有 37 年，其中涨幅超过两成的有 4 年，最高涨幅出现在 1992 年（上涨 29.6%）；价格下降的仅两年，分别为 2002 年（下降 0.5%）和 2009 年（下降 2.9%）。

改革开放以前，由于实行计划经济管理模式，服务项目价格长期偏低，存在价格背离价值的现象。从 1984 年起，广州开始逐步对服务项目价格进行调整或放开由市场自行调节，大多数服务项目价格出现上升。同时，受房租、工资等成本上升、服务质量提升、居民消费结构升级的影响，在价格改革项目减少的时期，服务项目价格仍维持上涨趋势。

图 5：1978-2017 年各年广州 CPI、服务项目价格指数走势图
(以上年价格为 100)



(四) 价格调控是影响 CPI 运行的重要因素

广州是全国率先实行价格改革的城市。改革开放之初，广州以农副产品为突破口，经历了“调放结合、以调为主——放调结合、以放为主、双轨过渡——放、调、管结合”三个阶段，走出了一条“先小后大，先易后难，先调后放，双轨过渡，加强调控，依法规范”的价格改革路子，顶住压力，承受阵痛，逐步放开物价，搞活流通，繁荣市场。同时，价格改革带来了商品和服务项目价格的上涨，价格调控是影响 CPI 运行的重要因素。

1979-1984 年，广州价格改革以调为主，以放为辅，CPI 打破了改革开放前低位波动运行的局面，开始出现明显上涨；1985-1988 年，价格改革以放为主，以调为辅，CPI 开始出现两位数涨幅。尤其是 1988 年调放 50 多种商品或服务价格，有些商品轮番涨价，涨幅过大，出现抢购风潮，当年 CPI 大幅上涨 27.7%，达到改革开放以来最高涨幅；1989-1991 年，价格改革以管为主，治理

整顿，1990 年实施“菜篮子”工程，CPI 涨幅明显回落；1992—1994 年，继续放开粮、油、冻猪肉等价格，CPI 涨幅明显扩大。1995—1999 年，国家宏观调控控制通胀，广州加大了物价的调控力度，CPI 涨幅逐渐回落。2000 年以后，逐渐进入“理顺价格体系、完善价格机制”时期，广州加快完善主要由市场决定价格的机制，加强对市场价格的监管，整顿和规范市场价格秩序，建立反应灵敏的价格监测机制，CPI 波动减小，逐渐呈现平稳运行态势。

四、综述

经过 40 年的改革，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已经建立并不断完善，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目前，除少数重要公用事业、公益性服务和网络型自然垄断环节等领域外，大部分商品和服务价格已经放开，发挥了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基础性作用，减轻了政府财政负担，调动了企业的生产积极性，推动了经济结构的调整。

在大多数商品和服务价格由市场自主形成的条件下，有关政府部门积极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强市场价格监测、建立价格调节基金、完善重要物资储备制度、完善价格应急响应机制、深化资源性产品价格改革，维护了市场价格秩序。

改革开放后，我国建立起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是一个伟大创举。随着广州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各项部署要求，不断深化以完善产权制度改革和要素市场化配置为重点的经济体制改革，完善的生产要素市场、生产要素价格形成机制将逐渐形成，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将不断完善，政府调控市场价格的能力将不断增强，价格总水平将保持基本稳定。

执笔：向梅芳

审核：欧文超

改革开放 40 年广州工业生产者价格走势分析

国家统计局广州调查队生产价格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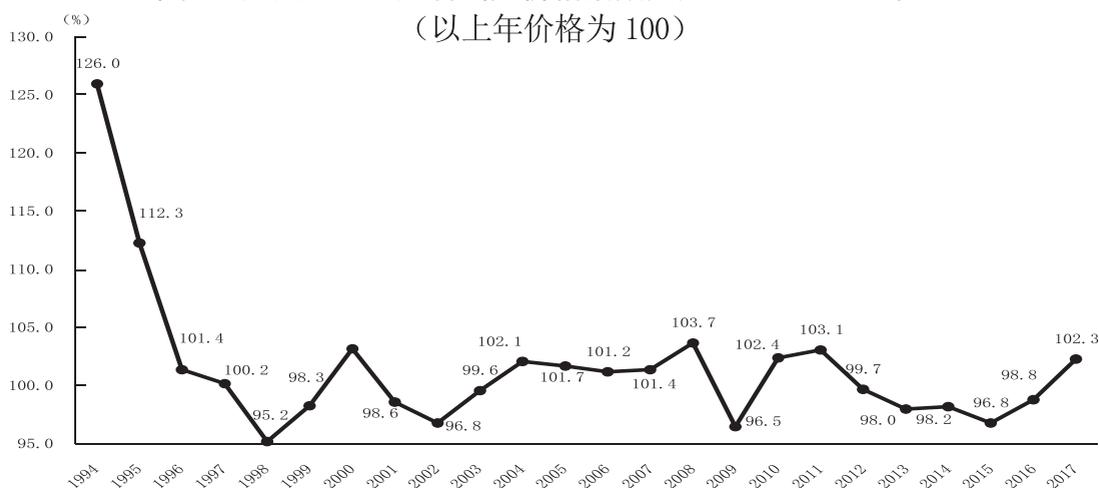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不断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各项经济快速发展。广州作为改革前沿地广东省的省会城市，工业规模不断扩大，经济效益稳步提高。为反映各工业行业产品价格水平及其变动趋势和幅度，为国民经济核算和宏观经济分析等提供科学准确的依据，国家统计局广州调查队自 1994 年开始编制广州工业生产者价格指数，包括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简称 PPI）和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简称 IPI）。

1994-2017 年，广州工业由轻纺工业为主逐渐发展成以重工业为主的现代化工业体系，期间工业生产者价格指数走势由起初的“大起大落”转向平稳波动，24 年间广州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年均涨幅为 1.4%。其中，年度总指数正增长的有 13 年，涨幅超过 3% 的有 5 年，最高的是 1994 年上涨 26.0%；年度总指数负增长的有 11 年，降幅超过 3% 的有 4 年，最低的是 1998 年下降 4.8%。

一、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总体走势

1994-2017 年，广州 PPI 伴随着经济运行态势呈现阶段性波动的特点，大致可划分为六个阶段（见图 1）。

图 1：广州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走势（1994-2017 年）
（以上年价格为 100）



第一阶段：市场经济下的第一次通货膨胀阶段—投资过热（1994—1997 年）

这一周期共经历了 4 年。1992 年，党的十四大召开，明确了我国经济体系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市场为主的价格形成机制由此逐步建立。加上邓小平南方谈话，市场信心高涨，同时实施宽松的货币政策和积极的财政政策，一系列举措掀起了投资热潮，国民经济高速增长。1994 和 1995 年间，国内生产总值（简称 GDP）分别增长 13.0% 和 11.0%，广州 GDP 增长率高达 18.8% 和 16.4%。在多重刺激下，社会总需求扩张迅猛，而改革开放初期有效供给又不能相应跟进，供求矛盾突出，物价飞涨，形成市场经济条件下的第一次通货膨胀。

这一阶段，广州深化企业体制改革，进一步发挥国有大中型企业骨干作用，同时大力吸引外资，发展民营经济，引导企业多元化发展，工业产品结构得到优化。但全国上下过热的投资，导致能源和原材料资源紧张，生产资料价格大幅上涨，广州 PPI 在 1994 和 1995 年分别高达 26.0% 和 12.3%。

严重的通货膨胀已经威胁到经济的平稳增长和社会稳定。为了抑制当时投资过热，资源紧张，秩序混乱的局面，国家及时调整政策，通过采取适度从紧的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整顿金融秩序，加大结构调整力度，压缩长期固定资产投资贷款规模等一系列的经济调控政策，加强市场价格调控和价格管理。工业产品价格涨幅也在随后两年出现明显的回落态势，1996 年和 1997 年广州 PPI 分别上涨 1.4% 和 0.2%。

第二阶段：价格螺旋下降阶段—需求不足（1998—2003 年）

这一周期共经历了 6 年。受 1997 年亚洲金融危机的冲击，国内有效需求不足的矛盾凸显出来，经济增速整体放缓；且 1998 年起，进一步加大国有企业改革步伐，企业下岗待业职工迅速增加，社会经济出现不稳定因素；加上 1998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颁布并实施以后，国家对粮食、药品和医疗

服务等价格政策管理更加完善，广州PPI于1998年由升转跌，呈螺旋式下降态势：其中1998、1999年分别下降4.8%和1.7%，2000年回升至3.2%，2001年到2003年继续下降，分别下降1.4%、3.2%和0.4%。

其间，2001年工业生产者价格调查对原调查方案进行了重大技术修订和改进，制定了新的工业生产者价格调查方案，工业生产者价格调查的科学性、准确性得到了提高。

第三阶段：价格持续温和上涨阶段—经济加速（2004-2008年）

这一周期共经历了5年。随着扩张型宏观调控政策的连续实施、我国加入WTO以及全球经济回暖，2003年我国经济进入快速发展时期，2003-2008年间，全国GDP年均增长11.3%，广州GDP年均增长14.3%。

这一阶段，广州工业发展迅猛，汽车、石化、钢铁、造船等大工业逐渐成形，电子信息、生物医药、光机电一体化、新能源等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喜人。进入21世纪后，虽然各种产品已经比较丰富，但在经济加速增长的过程中，仍出现了煤炭、石油、电力和运输紧张等资源约束现象，且随着贸易顺差不断加大导致基础货币投放量迅速增加，此外2003年以原油为首的大宗商品价格再次步入上升通道，一系列因素推动工业行业产品价格上涨，2004年起，PPI止跌回升，但这一阶段的价格上涨相对温和，工业生产者价格稳步上升，2004-2008年分别上涨2.1%、1.7%、1.2%、1.4%和3.7%。

第四阶段：突然下降后逐步回升阶段—金融危机影响（2009-2011年）

这一周期共经历了3年。2009年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我国商品出口大幅下降，企业经营情况下滑，工业生产者价格从明显上升转为较大幅度的下降，2009年广州PPI下降3.5%。面对金融危机影响，我国坚持实行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全面实施并不断完善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一揽子计划，加上之后全球经济回暖，较快扭转了经济增速明显下滑的局面，企业经营情况

好转,工业生产者价格也迅速回升,2010和2011年广州PPI分别上升2.4%和3.1%。

其间,为进一步提高工业生产者价格指数准确性,改进原有方法不完善之处,2010年工业生产者价格统计调查方法进行了全面改革,将指数计算方法更改为定基计算,从按产品赋予权数改为按基本分类赋予权数等,改革后调查目录“产品篮子”更加丰富,指数计算方法更加科学。

第五阶段:价格持续下降阶段—国际大宗商品降价、产能过剩(2012-2016年)

这一周期共经历了5年。这一阶段,一是外需疲软、国内部分行业产能过剩;二是国内面临“三期叠加”的经济下行压力;三是随着全球化的进展,我国工业产品价格受国际市场影响不断加大,此期间国际大宗商品如钢材、有色金属、石油等价格大幅下降。据美国商品调查局数据显示:反映大宗商品价格的CRB指数2015年跌到2008年全球金融危机时的水平。受以上因素影响,此阶段广州PPI不断探底,2012到2016年间分别下降0.3%、2.0%、1.8%、3.2%和1.2%。

第六阶段:结束下降,缓慢回升阶段—结构优化(2017年至今)

这一周期刚经历了1年。此期间,国际市场中原油、钢铁、有色金属等大宗产品价格向上波动;以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为重点的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成效逐渐显现,广州工业提质增效成果显著。广州PPI于2017年终于结束了之前连续五年下降的局面,转降为升,2017年广州PPI上升2.3%。

二、PPI波动的特点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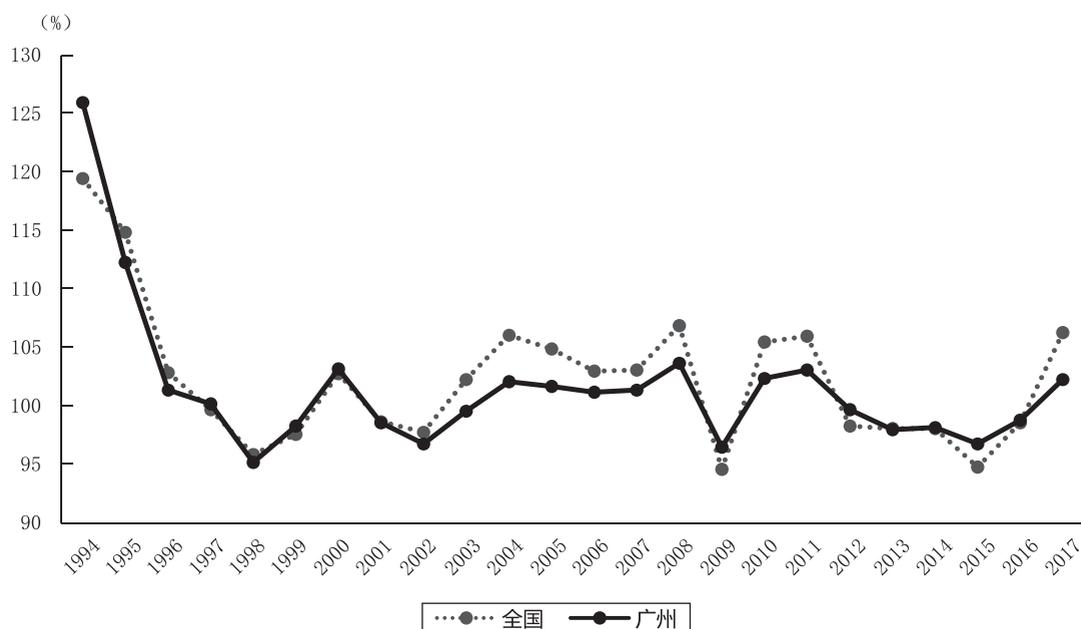
(一) 广州PPI与全国走势趋同,波幅更小

广州PPI的波动情况与全国相比表现出走势趋同、波幅更小的特点(见图2)。其中,1994到1996年间由于指数升降幅度较大,广州和全国对比波动差异也较大,差异在1.5到6.5个百分点之间;1997到2002年间,差异较小,在

1.0个百分点以内；2003年以后，波动差异有所扩大，差异在0.1到4.0个百分点之间。广州与全国的波幅差异主要是由于产业结构差异造成，如从全国范围来看，煤炭开采和洗选业，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有色金属矿采选业，非金属矿采选业四个行业价格波动较大，而广州由于自然条件因素，或产业结构不断深化调整，目前纳入PPI计算的并无此四个分类行业。

图 2：广州和全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走势对比（1994-2017 年）

（以上年价格为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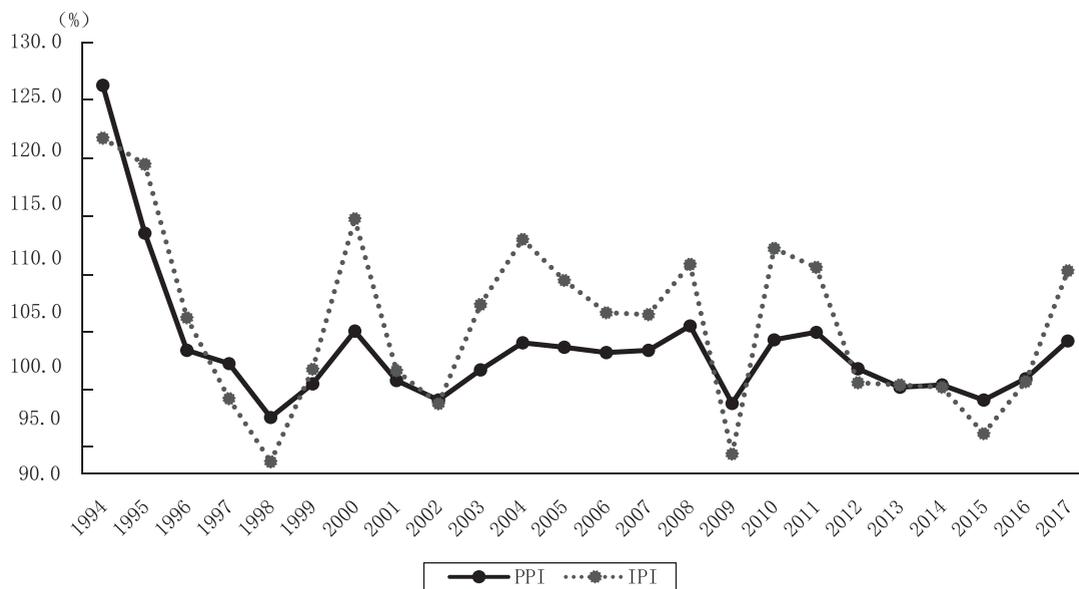


（二）IPI 波动大于 PPI

广州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简称 IPI）与 PPI 走势趋同，但波动幅度大于 PPI（见图 3）。2000 年后，PPI 的波动幅度在 -3.5% 和 3.7% 之间，IPI 的波动则在 -6.3% 到 13.6% 之间。价格传导作用是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波动的重要推动力量，一般情况下，PPI 会跟随着 IPI 变动而变动。

图 3：广州工业生产者出厂和购进价格指数走势（1994-2017 年）

（以上年价格为 100）



（三）PPI 波动逐渐缓和，政策调控体系日趋完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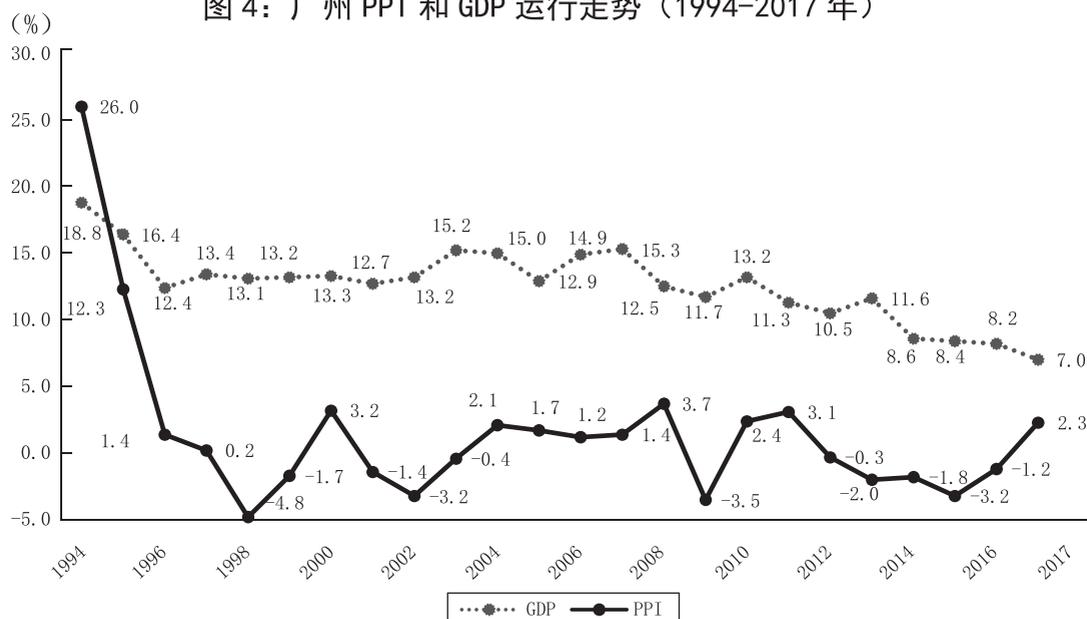
从广州 PPI 的运行情况看，2000 年以前波动幅度较大，波幅在 -4.8% 到 26.0% 之间，呈现出大起大落的特点；2000 年以后，波动较温和，波幅在 4.0% 以内。是因为 2001 年工业生产者价格调查工作进行了重大技术修订和改进，所涵盖的企业和产品范围更广泛更全面，科学性、准确性得到了提高。二是价格管理体制实现了由计划到市场的转变，大部分产品的价格由市场决定，随市场供求变化而变化。三是 2000 年后，我国对宏观经济的调控能力不断增强，在稳物价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如针对部分行业，特别是钢铁、水泥、电解铝等高消耗、高排放行业产能过剩，企业竞争激烈，价格低迷的情况，把“去产能”列为改革任务之首；针对我国供给体系与需求侧严重不配套，中低端产品过剩，高端产品供给不足的情况，从 2015 年开始进行以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为重点的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在维护重点产品价格稳定方面也做了一系列工作，如规范电网企业的输配电价，根据成本和经济情况尽可能降低

一般工商业电价，实现了国内成品油与国际市场原油价格有控制的间接接轨等。

(四) PPI 和经济发展高度相关

1994 年以来，广州 PPI 年均上涨 1.4%，同期广州 GDP 年均增长 12.6%。从经济发展与 PPI 运行状况看，广州工业生产者价格随着每一轮经济周期而起伏，与经济增长的周期密切相关（见图 4）。经济的快速增长，必将带动对原材料和生产资料的大量需求，为原材料和生产资料价格的上涨提供了动力，1994 年广州 GDP 增长 18.8%，也是 PPI 涨幅最大年份（上涨 26.0%）；2004 年到 2008 年间，GDP 增长率在相对高位区间运行，PPI 稳定走高；经济增速的回落也反映在 PPI 上，2012 年到 2016 年间，GDP 增长率逐年收窄，PPI 也持续下降。

图 4：广州 PPI 和 GDP 运行走势（1994-2017 年）



(五) 国际大宗商品价格输入性传导作用明显

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的深入，国际市场中矿产品、原油、钢铁、有色金属、粮食等大宗产品价格的波动对国内 PPI 价格变动的输入性传导作用非常明显。2012—2015 年间，反映国际大宗商品价格的指数 CRB 从最高 500 多点一路下跌

至 100 多点，2016 年则逐步回升，从 166.75 点（2016 年 1 月 1 日收盘指数）回升至 192.51 点（2017 年 1 月 1 日收盘指数）。广州 PPI 月度同比相应的在 2012 到 2015 年间持续下探，至 2016 年则降幅收窄，2017 年转降为升。

三、建议

1994 年以来，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广州 PPI 经过了六个阶段的起落，随着经济的发展，国家宏观经济的调控能力日益增强，物价波动总体平稳，但仍应进一步提高调控能力，增强定价话语权。

（一）继续加强价格监测，提高稳物价能力。我国已建立起消费价格的物价监测体系，但对工业生产者价格的监测仍然不够，应建立和实施工业生产者价格监测体系，及时掌握价格波动对企业生产经营的影响情况，摸索出一套行之有效的稳物价调控方法，提高对异常波动的反应能力。

（二）合理布局工业企业，提高产品竞争力和定价权。广州工业支柱产业带动着全市工业的发展，三大支柱产业总产值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产值的五成左右。其中汽车制造业总产值增长较快。但传统支柱行业大部分产品技术含量低，只能跟随市场定价，应合力局部工业企业，大力推进传统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的融合，推动新型业态的发展，发展先进制造业。且我国制造业总体上仍然处于全球产业链的中低断，应进一步鼓励企业研发核心技术，扩大自主品牌和自主知识产权，提高产品竞争力，降低对进出口的依赖度，增强定价话语权。

撰写：闫瑞娜

审核：叶思海